



# 2018 半年度报告

## Interim Report

(股票代码: 601601)



## 经营概览

中国太保是国内领先的综合性保险集团，公司通过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和多元化服务平台，为全国超过一亿名客户提供全方位风险保障解决方案、财富规划和资产管理服务。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集团营业收入 <b>204,694 +15.3%</b>	集团内含价值 <b>309,242 +8.1%</b>	寿险新业务价值 <b>16,289 -17.5%</b>
太保寿险保险业务收入 131,037 +18.5% 太保产险保险业务收入 60,685 +15.6%	寿险新业务价值率 <b>41.4% +0.8pt</b>	产险 <sup>注</sup> 综合成本率 <b>98.6% -0.1pt</b>
集团投资资产净值增长率（年化） <b>4.8% +0.3pt</b>	集团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b>292% +8pt</b>	集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b>8,254 +26.8%</b>
集团投资资产总投资收益率（年化） 4.5% -0.2pt 集团投资资产净投资收益率（年化） 4.5% -0.6pt	太保寿险 253% 太保产险 273%	太保寿险净利润 6,502 太保产险净利润 1,587
集团总资产 <b>1,285,921 +9.8%</b>	集团客户数（千） <b>122,526 +6,998</b>	

注：包括太保产险、安信农险及太保香港。

# 主要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指标	2018年6月30日 /2018年1-6月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1-6月	变动(%)
<b>主要价值指标</b>			
集团内含价值	309,242	286,169	8.1
有效业务价值 <sup>注1</sup>	153,379	134,414	14.1
集团净资产 <sup>注2</sup>	138,878	137,498	1.0
太保寿险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16,289	19,746	(17.5)
太保寿险新业务价值率(%)	41.4	40.6	0.8pt
太保产险综合成本率(%)	98.7	98.7	-
集团投资资产年化净值增长率(%)	4.8	4.5	0.3pt
<b>主要业务指标</b>			
保险业务收入	192,633	163,785	17.6
太保寿险	131,037	110,551	18.5
太保产险	60,685	52,485	15.6
集团客户数(千) <sup>注3</sup>	122,526	115,528	6.1
客均保单件数(件)	1.78	1.73	2.9
月均保险营销员(千名)	894	870	2.8
保险营销员每月人均首年佣金收入(元)	1,217	1,564	(22.2)
太保寿险退保率(%)	0.9	0.8	0.1pt
年化总投资收益率(%)	4.5	4.7	(0.2pt)
年化净投资收益率(%)	4.5	5.1	(0.6pt)
第三方管理资产 <sup>注4</sup>	403,652	337,183	19.7
其中：太保资产第三方管理资产	145,623	147,179	(1.1)
长江养老投资管理资产	240,986	190,004	26.8
<b>主要财务指标</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8,254	6,509	26.8
太保寿险	6,502	4,381	48.4
太保产险	1,587	2,049	(22.5)
基本每股收益(元) <sup>注2</sup>	0.91	0.72	26.8
每股净资产(元) <sup>注2</sup>	15.33	15.17	1.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太保集团	292	284	8pt
太保寿险	253	245	8pt
太保产险	273	267	6pt

注：

- 1、以集团应占寿险扣除偿付能力额度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填列。
- 2、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数据填列。
- 3、集团客户数是指该期末，至少持有一张由太保集团下属子公司签发的、在保险责任期内保单的投保人和被保险人，投保人与被保险人为同一人时视为一个客户。
- 4、2018年上半年太保资产收购国联安基金，2018年6月30日第三方管理资产中含国联安基金。

# 目录 CONTENTS

## 经营业绩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P07
经营业绩回顾与分析	P09
内含价值	P29

34

## 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索引	P51
备查文件目录	P53
公司简介及释义	P55

58

## 重要提示

董事长致股东的信	P01
----------	-----

06

## 公司治理

董事会报告和重要事项	P35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P43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P45
公司治理情况	P47

50

## 财务报告

审阅报告
已审阅财务报表

### 提示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特提请注意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8月24日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13人，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11人。其中，孙小宁女士、朱可炳先生因其他公务无法出席，分别书面委托孔庆伟先生、孔祥清先生出席会议并表决。
- 三、本公司2018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四、本公司董事长孔庆伟先生、财务负责人潘艳红女士、总精算师张远瀚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徐蓁女士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本公司2018年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 六、本公司面临的风险包括：保险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资本管理风险和集团特有风险，有关本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的详细情况见本报告“经营业绩回顾与分析”部分。
- 七、本公司不存在主要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 八、本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 联系我们

### 本公司投资者关系团队联系方式

电话：+86-21-58767282

传真：+86-21-68870791

Email：ir@cpic.com.cn

邮寄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90号交银金融大厦南楼40楼



投资者关系  
微信公众号





## 董事长致股东的信



## 尊敬的中国太保股东：

2018 年上半年，中国宏观经济总体平稳、稳中向好，经济结构持续优化。同时，随着世界经济形势的变化，中国也面临着一些新问题、新挑战。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经营环境，中国太保始终专注保险主业、做精保险专业，坚持“稳中求变”，坚持走高质量发展道路。

“稳中求变”，“稳”体现在市场地位、发展质量和风险管控。

**市场地位稳。**公司综合实力进一步增强，从“吨位”上保持了稳定的市场地位。集团营业收入在半年内首次突破两千亿大关，达到 2,046.94 亿元，同比增长 15.3%；集团实现净利润<sup>注</sup> 82.54 亿元，同比增长 26.8%；截至上半年末，集团总资产达到 12,859.2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9.8%；集团内含价值 3,092.4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1%；集团总客户数已达到 1.23 亿。在刚刚发布的《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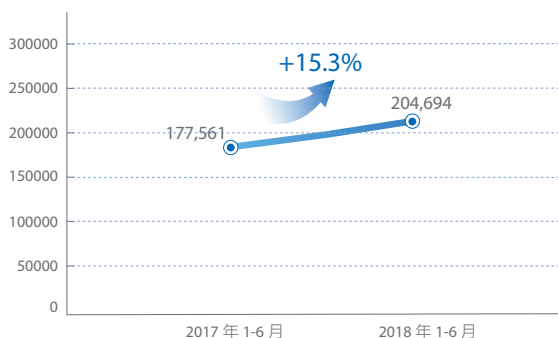


富》世界 500 强榜单中，中国太保连续八年上榜，位列第 220 位，较 2017 年大幅提升 32 位。

**发展质量稳。**公司在一些关键的质量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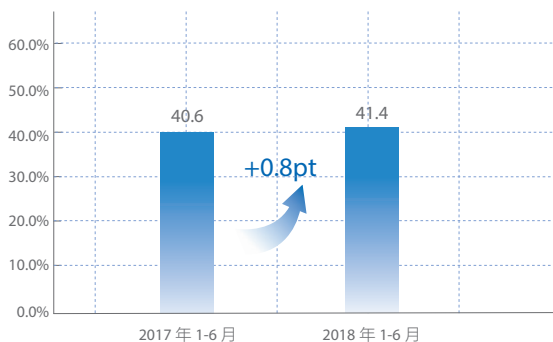
### 集团营业收入快速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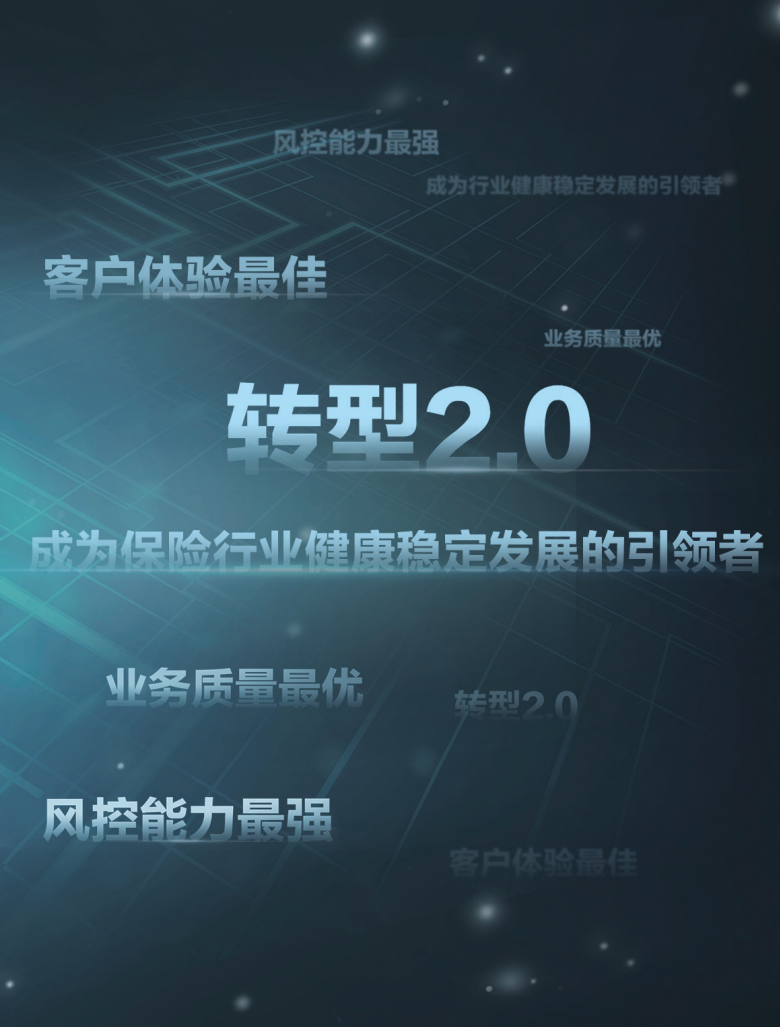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 太保寿险新业务价值率持续提升

(单位：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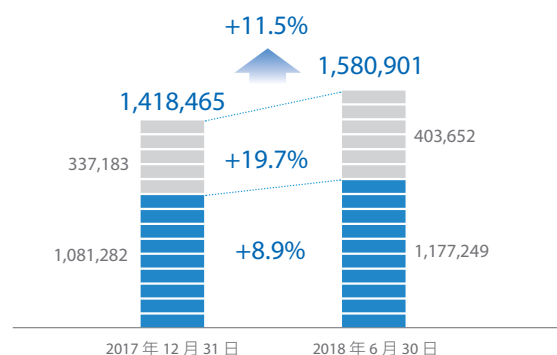


稳定，上半年太保产险综合成本率 98.7%，与去年同期持平。资产管理坚持稳健投资、价值投资、长期投资，坚持服务保险主业，上半年实现年化净值增长率 4.8%，同比上升 0.3 个百分点，投资业绩总体表现平稳。

### 集团管理资产稳步增加

(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 第三方管理资产 ■ 集团投资资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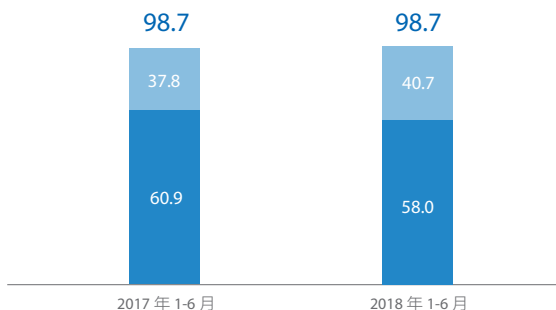


标上表现稳定。寿险业务结构优化，推动新业务价值率持续走高，在行业中处于较高水平，上半年已达到 41.4%；盈利能力持续提升，剩余边际余额达 2,634.7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5.4%。产险业务质量保持整体

### 太保产险综合成本率保持稳定

(单位: 百分比)

■ 综合费用率 ■ 综合赔付率



**风险管控稳。**公司坚持健康的股权管理和资本规划，保持集团和子公司偿付能力充足，上半年太保集团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和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分别达到 285% 和 292%。公司流动性良好，信用风险可控，投资资产无违约事件发生，在具有外部信用评级的非标资产中，AA+ 级及以上占比达 99.8%，其中 AAA 级占比达 92.1%。公司进一步强化重点风险管控，切实落实保险监管“1+4”系列文件要求，进行专项自查和整改，各项监管评价结果优良。



“稳中求变”，“变”体现在全面实施战略转型 2.0 带来的新变化。围绕核心业务、新领域布局和组织健康等方面，上半年我们启动了 13 个转型项目，明确了各个项目的目标、责任人、工作范围和考核机制。随着各转型项目的开展，中国太保服务亿万客户的能力正在发生新的变化。

业务布局新突破进一步拓展了我们服务客户的广度。新一届董事会成立以来，给予了养老产业更多的关注和支持。集团明确了新的养老产业五年发展规划，上半年我们已经实现养老产业的真正“破局”。目前公司在成都、上海、云南等地已确定多个意向性项目，将根据各地特色打造高端养护、度假型养老等标杆项目，同时通过开发与养老社区入住及相关服务挂钩的保险产品，打造“专属保险产品+高端养老社区+优质专业服务”的新型业务模式，为中高端客户提供高品质的养老服务。上半年，我们的太保大家庭还迎来了一位“新伙伴”，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正式成为太保集团的一员，这必将进一步丰富中国太保服务个人客户的产品线，并提升公司主动投资管理能力。

新兴业务领域快速发展加深了我们服务客户的深度。在农险方面，公司积极推动价格指数保险产品创新，实现农险保障从“保成本”到“保收入”的转变，助力稳定农民收入，提升农业生产积极性。目前中国太保的创新型价格指数农险产品已经扩展至多个农产品种类和地区，包括广西糖料蔗、山东鸡蛋、新疆棉花等等，风险保障水平持续提升。上半年，太保产险和安信农险

合计实现农险原保费收入 30.01 亿元，市场份额快速提升，综合成本率保持良好水平。在刚刚推出的税延养老保险业务领域，公司积极发挥集团优势，顺利获得首批经营资格，并于 6 月 7 日成功签发了全国第一张税延养老保险保单。截至 6 月末，在税延养老保险业务试点区域内我司市场份额领先。

集团内部协同深化使我们能够更好地为客户提供综合性的服务。新一届董事会推动完善集团协同发展体制机制，推动协同发展向着常态化、体系化的新阶段迈进。我们全面启动“百个大客户生态圈建设”和“百个交叉销售示范基地”项目，上半年来自营销员的车险交叉销售收入达到 41.66 亿元，同比增长 20.0%。太保安联健康险持续创新健康险产品，为寿险客户提供健康管理服务，在寿险个人客户中的渗透率显著提升，上半年来自营销员的太保安联健康险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184.0%。

创新科技应用进一步提升了我们服务客户的效率。公司积极运用创新技术，提升客户服务能力，改善客户体验。集团统一的客户账户数据平台已经建立，在此基础上，正在推进整合统一的客户端 APP，以实现统一的客户界面。太保产险“太好保”团车业务风险管控项目，运用生物科技、图像识别、大数据等，对司机不安全驾驶行为进行实时预警和有效管控，成为帮助客户“科技减损”的智能风控平台，同时也有效提升了公司团车业务品质管理水平。基于语音交互、活体认证、图像识别等人工智能技术，太保寿险研发了业内首个入驻

## 公司荣誉

中国太保连续八年入选美国《财富》全球 500 强企业，排名第 220 名，较上年提升 32 位

中国太保入选英国品牌咨询公司 Brand Finance 发布的“2018 全球最具价值 100 大保险品牌”排行榜，排名第 6 位

医院的“灵犀一号”智能服务机器人，为客户提供导医咨询、预约挂号、快速理赔等服务。通过“灵犀一号”语音导航，引导客户完成理赔报案申请，从理赔报案到收到赔款最快仅用时 12 分钟，客户满意度大大提升，助力提升营销员客户经营能力。

展望未来，我们也面临着一些挑战。寿险业务长期以来形成的季度发展不均衡矛盾越来越突出，尤其是今年上半年个险新保增长承压，新业务价值出现负增长；产险非车险业务再次出现承保亏损，说明我们的非车险业务承保盈利基础仍然薄弱；资管新政背景下，对保险资产负债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要解决这些问题和矛盾，就需要我们付出更大的变革决心和力量。未来我们将进一步加大转型力度，围绕“客户体验最佳、业务质量最优、风控能力最强”的转型目标，加快推动相关转型项目落地实施。从营销员人力拉动转向产能提升，围绕产品迭代升级、客户经营突破、科技个险助力等多方面建立个人业务增长新模式，全力以赴实

现寿险全年业务均衡发展；通过产品和技术创新，大力推动农险、责任险等高品质非车险业务发展，进一步巩固新领域发展成果；基于保险负债特性，进一步优化大类资产配置和委托受托模式，加快培育投资管理核心能力，加强信用风险管控，努力实现投资收益持续覆盖负债成本。我们将积极迎接机遇与挑战，切实贯彻落实转型 2.0 既定战略及规划，为实现“成为行业健康稳定发展引领者”的愿景而努力奋斗！

注：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数据填列。

董事长：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 经营业绩





# 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18年 1-6月	2017年 1-6月	本报告期比上 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sup>注1</sup>	204,694	177,561	15.3
利润总额	13,712	9,598	42.9
净利润 <sup>注2</sup>	8,254	6,509	2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 净利润 <sup>注2</sup>	8,217	6,504	2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53,766	41,167	30.6
	2018年 6月30日	2017年 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年 末增减(%)
总资产	1,285,921	1,171,224	9.8
股东权益 <sup>注2</sup>	138,878	137,498	1.0

注：

- 1、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和《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2017年1-6月数据已重述。
- 2、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的数据填列。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 1-6月	2017年 1-6月	本报告期比上 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 <sup>注</sup>	0.91	0.72	2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基本每股收益 <sup>注</sup>	0.91	0.72	26.3
稀释每股收益 <sup>注</sup>	0.91	0.72	2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 <sup>注</sup>	5.8	4.8	+1.0pt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sup>注</sup>	5.8	4.8	+1.0pt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5.93	4.54	30.6
	2018年 6月30日	2017年 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年 末增减(%)
每股净资产 <sup>注</sup>	15.33	15.17	1.0

注：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的数据填列。

# 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8年1-6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收益	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额	(11)
少数股东应承担的部分	-
合计	37

# 3 其他主要财务、监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指标	2018年6月30日 /2018年1-6月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1-6月
<b>集团合并</b>		
投资资产 <sup>注1</sup>	1,177,249	1,081,282
投资收益率(%) <sup>注2</sup>	4.5	4.7
<b>太保寿险</b>		
已赚保费	126,852	107,739
已赚保费增长率(%)	17.7	34.5
赔付支出净额	18,940	19,899
退保率(%) <sup>注3</sup>	0.9	0.8
<b>太保产险</b>		
已赚保费	48,757	42,762
已赚保费增长率(%)	14.0	2.7
赔付支出净额	26,030	24,498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5,178	40,693
未决赔款准备金	37,675	35,873
综合成本率(%) <sup>注4</sup>	98.7	98.7
综合赔付率(%) <sup>注5</sup>	58.0	60.9

注：

- 1、投资资产包括货币资金等。
- 2、投资收益率(年化)=(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计提投资资产减值准备-卖出回购业务利息支出)/平均投资资产，投资收益率未考虑汇兑损益影响，将投资收益中的固定息投资利息收入及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年化考虑，平均投资资产参考 Modified Dietz 方法的原则计算。
- 3、退保率=当期退保金/(寿险责任准备金期初余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期初余额+长期险保费收入)。
- 4、综合成本率=(赔付支出-摊回赔付支出+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分保费用+保险业务税金及附加+手续费及佣金支出+保险业务相关的业务及管理费-摊回分保费用+提取保费准备金+记录在资产减值损失中的计提/(转回)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已赚保费。
- 5、综合赔付率=(赔付支出-摊回赔付支出+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提取保费准备金)/已赚保费。

# 4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说明

本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及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的截至2018年6月30日和2017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的净利润以及于2018年6月30日和2017年12月31日的股东权益并无差异。





# 经营业绩回顾与分析

## 1

## 公司业务概要

## 一、主要业务

本公司是中国领先的综合性保险集团，围绕保险产业链，通过旗下子公司提供各类风险保障、财富规划以及资产管理等产品和服务。

公司主要通过太保寿险为客户提供人身保险产品和服务；通过太保产险、安信农险为客户提供财产保险产品和服务；通过太保安联健康险为客户提供专业的健康险产品及健康管理服务；通过太保资产管理开展保险资金运用以及第三方资产管理业务；通过长江养老从事养老金业务及相关资产管理业务；本公司还通过国联安基金开展公募基金管理业务。

2018年上半年，全国保险业实现保费收入 2.24 万亿元，同比下降 3.3%。其中，人身保险公司保费收入 16,345.19 亿元，同比下降 8.5%；财产保险公司保费收入 6,024.18 亿元，同比增长 14.2%。按原保费收入计算，太保寿险、太保产险分别为中国第三大人寿保险公司和第三大财产保险公司。

## 二、合并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 30% 的重要项目及原因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	主要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6,835	11,660	44.4	时点因素
应收保费	20,019	8,492	135.7	业务增长及时点因素
长期股权投资	7,343	5,271	39.3	股权投资增加
无形资产	2,150	1,545	39.2	新增子公司
商誉	1,357	962	41.1	新增子公司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12	1,742	55.7	投资资产公允价值下降
预收保费	7,394	21,156	(65.1)	时点因素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6,845	3,888	76.1	业务增长及时点因素
应付分保账款	8,612	6,002	43.5	业务增长及时点因素
应付职工薪酬	3,262	4,703	(30.6)	时点因素
应付债券	8,989	3,999	124.8	发行资本补充债
其他负债	20,919	13,832	51.2	应付股利及应付待结算投资款增加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利润表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1-6月	变动幅度 (%)	主要变动原因
分保费收入	1,289	538	139.6	业务增长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125)	(3,773)	62.3	业务增长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540)	767	(300.8)	交易性金融资产市值波动
退保金	(7,481)	(5,557)	34.6	业务增长
保单红利支出	(5,692)	(4,282)	32.9	业务增长
所得税	(5,263)	(2,953)	78.2	应税利润增加
其他综合损益	366	(426)	(185.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本公司是中国领先的综合性保险集团，位列《财富》世界 500 强第 220 位。公司始终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专注保险主业，做精保险专业，不断创新保险产品和服务，提升客户体验，并致力于为股东创造可持续的价值与稳定的回报。

- > 坚持保险姓保，公司经营风格稳健，坚持走高质量发展道路；
- > 专注保险主业，拥有涵盖人寿保险、财产保险、养老保险、健康保险、农业保险和资产管理的保险全牌照，致力于在集团内推动协同共享；
- > 拥有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及集约化的集团管理平台，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
- > 作为中国最知名的保险品牌之一，已建立覆盖全国的分销网络，拥有 12,253 万客户；
- > 推进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战略转型，建立了客户脸谱绘制能力，寿险在客群细分基础上的产品创新能力持续提升，产险优质客户服务能力不断增强；持续深化转型升级，通过实施转型 2.0，围绕核心业务、新领域布局、组织能力健康培育面向未来的发展能力；
- > 建立了资产负债管理机制，坚持稳健投资、价值投资、长期投资，增强约束负债成本的内生动力，基于负债特性的大类配置能力持续提升；
- > 建立了行业领先的风险管理与内控体系，保障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拥有先进、可靠的信息技术系统，构建了企业级移动应用布局，具备领先的运营支持能力和新技术应用能力。

## 2

## 业绩概述

中国太保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专注保险主业，做精保险专业，业绩表现稳健，价值持续提升。

## 一、经营业绩

截至 2018 年上半年，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2,046.94 亿元，其中保险业务收入 1,926.33 亿元，同比增长 17.6%。集团净利润<sup>注1</sup>为 82.54 亿元，同比增长 26.8%。集团内含价值 3,092.4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1%，其中集团有效业务价值<sup>注2</sup> 1,533.7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4.1%。寿险业务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162.89 亿元，同比减少 17.5%；新业务价值率 41.4%，同比提升 0.8 个百分点。财产险业务<sup>注3</sup> 综合成本率为 98.6%，同比下降 0.1 个百分点。集团投资资产年化净值增长率达到 4.8%，同比上升 0.3 个百分点。上半年末，集团客户数达 12,253 万，较去年末增长 700 万。

#### 寿险总保费保持较快增长，长期保障型业务新保占比持续提升

- > 太保寿险续期业务增速 37.7%，推动上半年保险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18.5%，达到 1,310.37 亿元；
- > 个险新保增长短期承压，受此影响，上半年实现新业务价值 162.89 亿元，同比下降 17.5%；
- > 太保寿险业务结构持续优化，上半年长期保障型<sup>注4</sup> 新业务首年年化保费占比提升 7.8 个百分点达到 50.2%，推动寿险业务剩余边际余额较上年末增长 15.4%，达 2,634.70 亿元；同时，新业务价值率同比提升 0.8 个百分点，达 41.4%。

#### 坚持基于保险负债特性的资产配置，净值增长率稳中有升

- > 固定收益类投资占比 83.3%，较上年末上升 1.5 个百分点；权益类投资占比 13.2%，较上年末下降 1.4 个百分点，其中核心权益<sup>注6</sup> 占比 6.7%，较上年末下降 0.7 个百分点；
- > 实现年化总投资收益率 4.5%，同比下降 0.2 个百分点；年化净投资收益率 4.5%，同比下降 0.6 个百分点；年化净值增长率 4.8%，同比上升 0.3 个百分点；集团管理资产达到 15,809.0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1.5%；其中，第三方管理资产<sup>注7</sup> 规模达到 4,036.5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9.7%。

#### 财产险业务<sup>注3</sup> 综合成本率保持稳定，发展速度明显回升

- > 财产险业务严控业务品质，上半年综合成本率 98.6%，同比下降 0.1 个百分点；其中综合赔付率 58.0%，同比下降 3.0 个百分点，综合费用率 40.6%，同比上升 2.9 个百分点；
- > 业务发展速度明显回升，保险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15.6%，达 614.28 亿元；其中非车险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32.2%，占比提升 3.6 个百分点，达 28.6%；
- > 农险、责任险、保证险等新兴领域快速发展，综合成本率保持良好水平。其中农险实现原保费收入<sup>注5</sup> 30.01 亿元，市场份额快速提升。

注：

- 1、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的数据填列。
- 2、以集团应占寿险扣除偿付能力额度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填列。
- 3、财产险业务包括太保产险、安信农险及太保香港。
- 4、长期保障型业务包括终身寿险、定期寿险、长期健康险及长期意外险等产品。
- 5、指原保险保费收入，不含分保费收入。太保产险合并安信农险口径。
- 6、包括股票和权益型基金。
- 7、2018 年上半年太保资产收购国联安基金，2018 年 6 月 30 日第三方管理资产中含国联安基金。

## 二、主要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指标	2018年6月30日 /2018年1-6月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1-6月	变动(%)
<b>主要价值指标</b>			
集团内含价值	309,242	286,169	8.1
有效业务价值 <sup>注1</sup>	153,379	134,414	14.1
集团净资产 <sup>注2</sup>	138,878	137,498	1.0
太保寿险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16,289	19,746	(17.5)
太保寿险新业务价值率(%)	41.4	40.6	0.8pt
太保产险综合成本率(%)	98.7	98.7	-
集团投资资产年化净值增长率(%)	4.8	4.5	0.3pt
<b>主要业务指标</b>			
保险业务收入	192,633	163,785	17.6
太保寿险	131,037	110,551	18.5
太保产险	60,685	52,485	15.6
集团客户数(千) <sup>注3</sup>	122,526	115,528	6.1
客均保单件数(件)	1.78	1.73	2.9
月均保险营销员(千名)	894	870	2.8
保险营销员每月人均首年佣金收入(元)	1,217	1,564	(22.2)
太保寿险退保率(%)	0.9	0.8	0.1pt
年化总投资收益率(%)	4.5	4.7	(0.2pt)
年化净投资收益率(%)	4.5	5.1	(0.6pt)
第三方管理资产 <sup>注4</sup>	403,652	337,183	19.7
其中：太保资产第三方管理资产	145,623	147,179	(1.1)
长江养老投资管理资产	240,986	190,004	26.8
<b>主要财务指标</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8,254	6,509	26.8
太保寿险	6,502	4,381	48.4
太保产险	1,587	2,049	(22.5)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太保集团	292	284	8pt
太保寿险	253	245	8pt
太保产险	273	267	6pt

注：

- 1、以集团应占寿险扣除偿付能力额度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填列。
- 2、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数据填列。
- 3、集团客户数是指该期末，至少持有一张由太保集团下属子公司签发的、在保险责任期内保单的投保人和被保险人，投保人与被保险人为同一人时视为一个客户。
- 4、2018年上半年太保资产收购国联安基金，2018年6月30日第三方管理资产中含国联安基金。



## 3

## 人身保险业务

2018年上半年, 太保寿险保险业务收入保持较快增长, 个险新保增长短期承压, 新业务价值同比下降, 公司加强客户经营能力, 不断推进保障型产品创新, 业务结构持续优化, 新业务价值率进一步提升。太保安联健康险致力于打造健康险专业经营能力, 加快产品创新, 助力营销员获客, 实现了业务快速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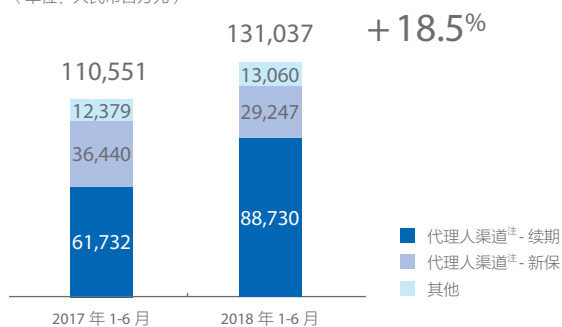
## 一、太保寿险

## (一) 业务分析

2018年上半年, 得益于长期坚持“聚焦期缴”战略, 个险续期业务同比增长43.7%, 上半年实现保险业务收入1,310.37亿元, 同比增长18.5%。同时, 受产品切换、市场利率变化以及去年高基数等因素影响, 个险新保增长承压, 上半年实现新业务价值162.89亿元, 同比减少17.5%。在一季度负增长的不利局面下, 公司积极应对, 采取强化保障型产品训练、加强业务节奏管控等多项举措, 二季度以来明显改善, 新业务价值单季增速由一季度的-32.5%转为二季度的35.2%。公司贯彻落实转型2.0, 坚持保险姓保, 不断创新保障型产品和服务供给, 推动长期保障型业务新保占比提升, 新业务价值率达41.4%, 同比提升0.8个百分点。

## 太保寿险保险业务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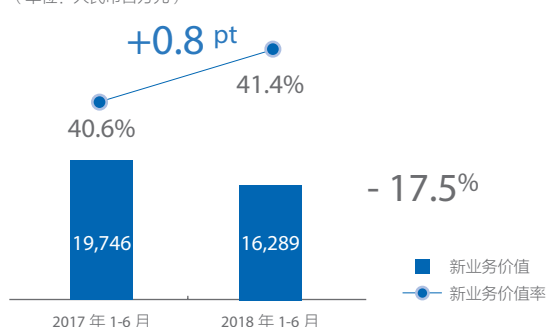
(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注: 本报告中代理人渠道均指个人客户业务代理人渠道。

## 太保寿险上半年新业务价值及价值率

(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 1、按渠道的分析

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18年	2017年	同比 (%)
个人客户业务	126,117	106,950	17.9
代理人渠道	117,977	98,172	20.2
新保业务	29,247	36,440	(19.7)
其中: 期缴	27,191	35,239	(22.8)
续期业务	88,730	61,732	43.7
其他渠道 <sup>注</sup>	8,140	8,778	(7.3)
团体客户业务	4,920	3,601	36.6
保险业务收入合计	131,037	110,551	18.5

注: 个人客户其他渠道包括银保、电网销等。

## (1) 个人客户业务

2018年上半年, 本公司个人客户业务收入1,261.17亿元, 同比增长17.9%。其中, 代理人渠道的新保业务收入为292.47亿元, 同比减少19.7%; 续期业务收入887.30亿元, 同比增长43.7%。代理人渠道在总保险业务收入中的占比为90.0%, 同比提升了1.2个百分点。

本公司积极应对长期以来形成的新保业务季度发展不均衡的挑战, 在一季度负增长的不利局面下, 采取强化保障型产品训练、加强业务节奏管控、创新产品等多项举措推动业务均衡发展, 二季度新保增速明显回升。上半年代理人队伍基本面保持稳定, 月均人力89.4万人, 其中月均健康人力和绩

优人力分别为 34.2 万人和 17.5 万人。公司着重对代理人开展清虚工作，通过强化基础管理和考核机制，持续夯实人力发展基础，截至 6 月末代理人总人力为 83.9 万人。

下一步，本公司将加快转型步伐，构建个人业务增长新模式，从人力增长转向人均产能提升，通过城区突破和科技赋能强化客户经营能力，推动全年新保业务实现均衡发展。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 (%)
月均保险营销员 (千名)	894	870	2.8
保险营销员每月人均首年佣金收入 (元)	1,217	1,564	(22.2)
保险营销员每月人均寿险新保长险件数 (件)	2.22	2.54	(12.6)

## (2) 团体客户业务

上半年，本公司聚焦健康养老业务领域，把握政府与企业两大客户入口，稳步提升民生保障覆盖能力，持续推进专业能力建设，初步形成管理式医疗与健康管理布局。上半年实现团体客户业务收入 49.20 亿元，同比增长 36.6%。

## 2、按业务类型的分析

本公司坚持发展风险保障型和长期储蓄型业务。上半年实现传统型保险业务收入 412.18 亿元，同比增长 26.0%，其中长期健康型保险 177.66 亿元，同比增长 43.2%；实现分红型保险业务收入 813.10 亿元，同比增长 13.8%。本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大力推动税延养老业务发展，上半年税延养老业务市场份额领先。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 (%)
<b>保险业务收入</b>	<b>131,037</b>	<b>110,551</b>	<b>18.5</b>
传统型保险	41,218	32,702	26.0
其中：长期健康型保险	17,766	12,409	43.2
分红型保险	81,310	71,439	13.8
万能型保险	42	23	82.6
税延养老保险	3	-	/
短期意外与健康保险	8,464	6,387	32.5

## 3、保单继续率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
个人寿险客户 13 个月保单继续率 (%) <sup>注1</sup>	93.8	94.1	(0.3pt)
个人寿险客户 25 个月保单继续率 (%) <sup>注2</sup>	91.5	88.9	2.6pt

注：

- 13 个月保单继续率：发单后 13 个月继续有效的寿险保单保费与当期生效的寿险保单保费的比例。
- 25 个月保单继续率：发单后 25 个月继续有效的寿险保单保费与当期生效的寿险保单保费的比例。

本公司保单继续率整体保持在优良水平，个人寿险客户 13 个月继续率 93.8%，25 个月保单继续率 91.5%。

## 4、前十大地区保险业务收入

本公司人寿保险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经济较发达或人口较多的省市。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 (%)
<b>保险业务收入</b>	<b>131,037</b>	<b>110,551</b>	<b>18.5</b>
河南	14,853	11,885	25.0
江苏	13,833	11,787	17.4
山东	11,045	9,488	16.4
浙江	9,773	7,974	22.6
河北	7,814	6,654	17.4
广东	7,318	6,638	10.2
山西	5,798	5,087	14.0
湖北	5,485	4,692	16.9
黑龙江	5,468	4,373	25.0
新疆	4,020	3,527	14.0
小计	85,407	72,105	18.4
<b>其他地区</b>	<b>45,630</b>	<b>38,446</b>	<b>18.7</b>

## (二) 财务分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18年	2017年	同比 (%)
已赚保费	126,852	107,739	17.7
投资收益 <sup>注1</sup>	22,237	22,213	0.1
汇兑损益	5	(16)	(131.3)
其他业务收入	1,710	1,150	48.7
资产处置收益	-	3	(100.0)
<b>营业收入<sup>注2</sup></b>	<b>150,804</b>	<b>131,089</b>	<b>15.0</b>
退保金	(7,472)	(5,557)	34.5
赔付支出	(19,718)	(20,402)	(3.4)
减：摊回赔付支出	778	504	54.4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79,273)	(63,913)	24.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9,349)	(20,774)	(6.9)
业务及管理费	(6,465)	(6,469)	(0.1)
其他支出 <sup>注3</sup>	(9,603)	(8,139)	18.0
<b>营业支出</b>	<b>(141,102)</b>	<b>(124,750)</b>	<b>13.1</b>
营业利润 <sup>注2</sup>	9,702	6,339	53.1
营业外收支净额 <sup>注2</sup>	(10)	(11)	(9.1)
所得税	(3,190)	(1,947)	63.8
<b>净利润</b>	<b>6,502</b>	<b>4,381</b>	<b>48.4</b>

注：

- 1、投资收益包括报表中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去年同期数据已重述。
- 3、其他支出包括保单红利支出、摊回分保费用、利息支出、其他业务成本、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税金及附加等。

**投资收益。**上半年为 222.37 亿元，同比增长 0.1%。

**退保金。**上半年为 74.72 亿元，同比增加 34.5%，主要是因为业务增长。

**赔付支出。**上半年为 197.18 亿元，同比减少 3.4%，主要是因为满期及生存给付减少。

## 二、太保安联健康险

2018年上半年，太保安联健康险深化专业能力建设，业务收入持续快速增长。上半年实现保险业务及健康管理费收入 12.75 亿元，同比增长 124.9%。

太保安联健康险着力推进集团内部资源共享，不断深化产品研发、营运风控和健康管理三个平台的内涵：积极推动产品及服务创新，力求满足客户各生命周期的健康保障和服务需求；加快数字化建设，提升营运服务能级与品质，支持业务的快速成长；深化与大健康生态各方的合作，扩大健康服务对保险客户的渗透率。针对个人客户，公司与太保寿险加强保险产品与健康服务合作，通过产品组合及健康服务融合等形式，助力营销员获取新客户，增强高端客户黏度。上半年，协助太保寿险获取新客户超过 50 万人，保险产品和健康服务在寿险个人客户中的渗透率分别较 2017 年度提升 1.0 个百分点和 6.6 个百分点，达到 3.3% 和 9.6%。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18年	2017年	同比 (%)
<b>赔付支出</b>	<b>19,718</b>	<b>20,402</b>	<b>(3.4)</b>
传统型保险	7,125	5,536	28.7
其中：长期健康型保险	2,462	1,339	83.9
分红型保险	9,624	12,733	(24.4)
万能型保险	30	16	87.5
税延养老保险	-	-	/
短期意外与健康保险	2,939	2,117	38.8
<b>赔付支出</b>	<b>19,718</b>	<b>20,402</b>	<b>(3.4)</b>
赔款支出	2,938	2,117	38.8
满期及生存给付	7,445	10,296	(27.7)
年金给付	5,547	5,536	0.2
死伤医疗给付	3,788	2,453	54.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上半年为 193.49 亿元，同比减少 6.9%，主要是因为个人客户业务新保减少。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18年	2017年	同比 (%)
<b>手续费及佣金支出</b>	<b>19,349</b>	<b>20,774</b>	<b>(6.9)</b>
传统型保险	7,939	7,557	5.1
其中：长期健康型保险	5,312	4,173	27.3
分红型保险	10,081	12,101	(16.7)
万能型保险	-	-	/
税延养老保险	-	-	/
短期意外与健康保险	1,329	1,116	19.1

**业务及管理费。**上半年为 64.65 亿元，同比减少 0.1%。

综合上述原因，2018年上半年太保寿险实现净利润 65.02 亿元，同比增长 48.4%。

# 4

## 财产保险业务

2018年上半年，太保产险<sup>注</sup>坚持业务品质管控，加快新兴领域发展，综合成本率稳定，车险保持承保盈利，非车险业务占比显著提升；安信农险着力农险产品创新，深化融合发展，实现良好经营业绩。

注：本报告中均指太保产险单体，不含安信农险。

### 一、太保产险

#### (一) 业务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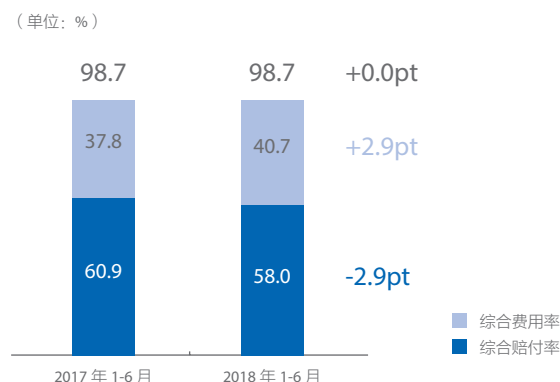
2018年上半年，太保产险坚持“巩固成果、突破发展、转型融合、创新提升”的经营管理方针，在巩固品质管理成果的基础上，深入推进转型发展和经营管理升级，加快新兴领域开拓，取得明显成效。实现保险业务收入606.85亿元，同比增长15.6%；综合成本率98.7%，与去年同期持平。

#### 1、按险种的分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18年	2017年	同比(%)
<b>保险业务收入</b>	<b>60,685</b>	<b>52,485</b>	<b>15.6</b>
机动车辆险	43,855	39,843	10.1
交强险	9,764	8,418	16.0
商业险	34,091	31,425	8.5
非机动车辆险	16,830	12,642	33.1
企财险	3,090	2,774	11.4
责任险	2,935	2,223	32.0
农险	2,559	1,564	63.6
保证险	1,775	555	219.8
其他	6,471	5,526	17.1

#### 太保产险综合成本率



#### (1) 机动车辆险

2018年上半年，实现车险业务收入438.55亿元，同比增长10.1%；综合成本率为98.0%，同比下降0.6个百分点，其中综合赔付率59.4%，同比下降1.7个百分点，综合费用率38.6%，同比上升1.1个百分点。

2018年上半年，太保产险积极适应商改新形势，推进车险有质量增长，优质客户续保率同比提升，车险综合成本率优化，市场份额回升。公司深入推进车险渠道建设，加大产寿合作力度，推动车商、交叉销售等核心渠道快速发展。上半年，实现车商渠道保费收入154.25亿元，同比增长9.7%，交叉销售渠道保费收入41.66亿元，同比增长20.0%；分使用性质来看，私家车、商用车车险业务增速同比均明显提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18年	2017年	同比(%)
保险业务收入	43,855	39,843	10.1
其中：原保险保费收入	43,846	39,448	11.1
车商渠道	15,425	14,056	9.7
交叉销售渠道	4,166	3,471	20.0

未来，在商改持续深化的背景下，公司将坚持市场对标，坚持业务品质管控，优化资源配置，深入推进协同发展，构建有质量的车险增长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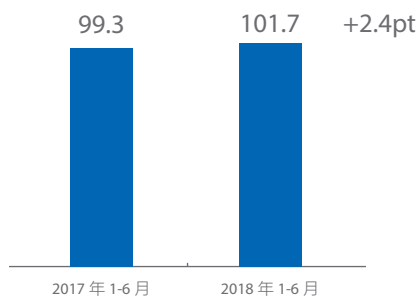
## (2) 非机动车辆险

2018年上半年，受企财险、信用险、意外险等险种承保亏损影响，非车险综合成本率同比上升2.4个百分点至101.7%。同时，农险、新型责任险、个人贷款保证保险等新兴领域实现快速发展，推动非车险实现业务收入168.30亿元，同比增长33.1%。其中，农险业务加快与安信农险的全面融合，打造一体化业务发展平台，提升基础管理和专业化服务能力，实现保险业务收入25.59亿元，同比增长63.6%，市场份额提升至行业第三。

下一步，公司将强化业务品质管控，巩固新领域业务快速发展势头，加强专业化经营，推动业务健康发展。

## 非车险综合成本率

(单位：%)



## (3) 主要险种经营信息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个月						
险种名称	保险业务收入	保险金额	赔款支出	准备金	承保利润	综合成本率(%)
机动车辆险	43,855	10,696,579	23,838	56,104	789	98.0
企财险	3,090	7,332,065	1,439	4,777	(23)	101.5
责任险	2,935	5,453,596	1,044	4,539	97	94.6
农险	2,559	104,010	632	2,537	33	96.4
保证险	1,775	21,637	140	3,285	33	93.9

## 2、前十大地区保险业务收入

本公司依托遍布全国的分销网络，综合考虑市场潜力及经营效益等相关因素，实施差异化的区域发展策略。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18年	2017年	同比(%)
保险业务收入	60,685	52,485	15.6
江苏	6,856	6,252	9.7
广东	6,572	6,013	9.3
浙江	5,816	5,002	16.3
上海	4,354	4,045	7.6
山东	3,355	2,908	15.4
四川	3,316	1,876	76.8
北京	3,026	2,856	6.0
重庆	2,148	1,955	9.9
河北	2,137	1,676	27.5
河南	1,968	1,495	31.6
小计	39,548	34,078	16.1
其他地区	21,137	18,407	14.8

## (二) 财务分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已赚保费	48,757	42,762	14.0
投资收益 <sup>注1</sup>	2,965	2,550	16.3
汇兑损益	45	(57)	(178.9)
其他业务收入	222	187	18.7
资产处置收益	5	-	/
其他收益	8	10	(20.0)
营业收入	52,002	45,452	14.4
赔付支出	(29,712)	(27,608)	7.6
减：摊回赔付支出	3,682	3,110	18.4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2,141)	(1,500)	42.7
提取保费准备金	(89)	(54)	64.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3,041)	(8,305)	57.0
业务及管理费	(9,024)	(10,343)	(12.8)
其他支出 <sup>注2</sup>	1,729	2,189	(21.0)
营业支出	(48,596)	(42,511)	14.3
营业利润	3,406	2,941	15.8
营业外收支净额	13	-	/
所得税	(1,832)	(892)	105.4
净利润	1,587	2,049	(22.5)

注：

1、投资收益包括报表中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其他支出包括分保费用、摊回分保费用、利息支出、其他业务成本、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税金及附加等。



**投资收益。**上半年为 29.65 亿元，同比增长 16.3%，主要是因为固定息投资利息收入增加及权益投资资产分红收入增加。

**赔付支出。**上半年为 297.12 亿元，同比增长 7.6%，主要是因为业务增长所致。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 (%)
<b>赔付支出</b>	<b>29,712</b>	<b>27,608</b>	<b>7.6</b>
机动车辆险	23,937	22,284	7.4
非机动车辆险	5,775	5,324	8.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上半年为 130.41 亿元，同比增长 57.0%。手续费占保险业务收入的比例从上年同期的 15.8% 上升到 21.5%，主要是业务增长及市场竞争加剧所致。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 (%)
<b>手续费及佣金支出</b>	<b>13,041</b>	<b>8,305</b>	<b>57.0</b>
机动车辆险	11,173	6,878	62.4
非机动车辆险	1,868	1,427	30.9

**业务及管理费。**上半年为 90.24 亿元，同比减少 12.8%。业务及管理费占保险业务收入的比例从去年同期的 19.7% 下降 4.8 个百分点，达到 14.9%。

综合上述原因，2018 年上半年太保产险实现净利润 15.87 亿元，同比下降 22.5%。

## 二、安信农险

2018 年上半年，安信农险聚焦农险业务，着力农险产品创新，深化融合发展，实现保险业务收入 6.81 亿元，同比增长 12.2%，其中农险 4.52 亿元，同比增长 11.9%；综合成本率 94.2%，保持良好承保盈利水平；净利润 0.65 亿元。

## 三、太保香港

本公司主要通过全资拥有的太保香港开展境外业务。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太保香港总资产 12.81 亿元，净资产 4.55 亿元，上半年保险业务收入 2.77 亿元，综合成本率 93.0%，净利润 0.16 亿元。

# 5

## 资产管理业务

本公司持续强化资产负债管理能力，优化大类资产配置，积极把握市场机遇，坚守风险底线。2018年上半年，实现年化净投资收益率4.5%，年化总投资收益率4.5%，年化净值增长率4.8%；同时，集团管理资产规模保持稳步提升。

### 一、集团管理资产

截至2018年上半年末，集团管理资产达15,809.01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1.5%，其中集团投资资产11,772.4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8.9%；第三方管理资产4,036.5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9.7%；上半年第三方管理费收入达到5.01亿元，同比增长8.9%。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较上年末变化(%)
<b>集团管理资产</b>	<b>1,580,901</b>	<b>1,418,465</b>	<b>11.5</b>
集团投资资产	1,177,249	1,081,282	8.9
第三方管理资产 <sup>注</sup>	403,652	337,183	19.7
其中：太保资产第三方管理资产	145,623	147,179	(1.1)
长江养老投资管理资产	240,986	190,004	2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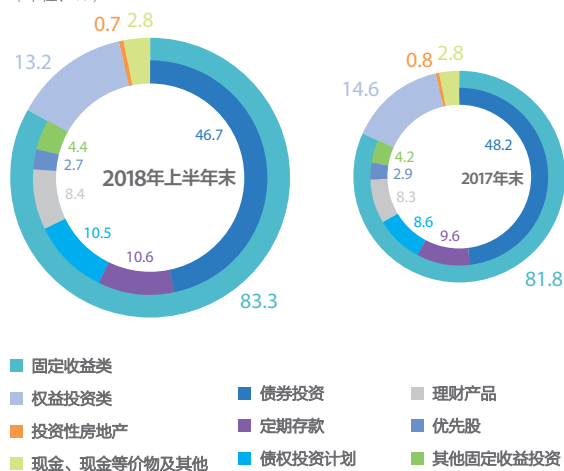
注：2018年上半年太保资产收购国联安基金，2018年6月30日第三方管理资产中含国联安基金。

### 二、集团投资资产

2018年上半年，国内经济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持续加强金融监管的力度和协同性，注重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从市场运行看，国债收益率水平出现一定幅度的下行，但中低等级信用利差上升；股票市场受到内外部多重因素的影响，整体表现疲弱。本公司坚持保险资产负债管理的基本原则，抓住市场利率仍处于相对高位时机，积极配置固定收益类资产，同时适度控制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重，努力保持保险资金投资组合收益的稳定性。在固定收益资产投资中，本公司持续关注具有较高收益率的协议存款、高等级债券和高品质金融产品等优质品种，灵活把握配置的力度和节奏，高度重视信用风险管理。在权益类资产的投资中，本公司继续从“基本面-估值-股息-流动性”四个维度出发，坚持价值投资的基本理念，精选投资品种，控制投资组合的波动性风险，积极关注A股和港股两个市场中的优质品种投资机会。

#### 集团合并投资组合

(单位：%)



## （一）集团合并投资组合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6月30日	占比 (%)	较上年末占比变化 (pt)	较上年末金额变化 (%)
<b>投资资产 (合计)</b>	<b>1,177,249</b>	<b>100.0</b>	<b>-</b>	<b>8.9</b>
<b>按投资对象分</b>				
固定收益类	980,195	83.3	1.5	10.8
- 债券投资	549,670	46.7	(1.5)	5.5
- 定期存款	125,098	10.6	1.0	20.3
- 债权投资计划	123,513	10.5	1.9	33.0
- 理财产品 <sup>注1</sup>	98,625	8.4	0.1	10.0
- 优先股	32,000	2.7	(0.2)	-
- 其他固定收益投资 <sup>注2</sup>	51,289	4.4	0.2	13.4
权益投资类	155,868	13.2	(1.4)	(1.2)
- 权益型基金	22,354	1.9	-	6.8
- 债券型基金	14,577	1.2	(0.3)	(9.5)
- 股票	56,279	4.8	(0.7)	(4.5)
- 理财产品 <sup>注1</sup>	11,531	1.0	(0.9)	(44.0)
- 优先股	7,868	0.6	(0.1)	1.3
- 其他权益投资 <sup>注3</sup>	43,259	3.7	0.6	29.5
投资性房地产	8,567	0.7	(0.1)	(1.8)
现金、现金等价物及其他	32,619	2.8	-	8.6
<b>按投资目的分</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015	1.5	-	11.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5,498	33.6	(0.5)	7.2
持有至到期投资	285,378	24.3	(2.3)	(0.7)
长期股权投资	7,343	0.6	0.1	39.3
贷款及其他 <sup>注4</sup>	471,015	40.0	2.7	16.7

注:

- 1、理财产品包括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信托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证券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银行业金融机构信贷资产支持证券等。
- 2、其他固定收益投资包括存出资本保证金及保户质押贷款等。
- 3、其他权益投资包括非上市股权等。
- 4、贷款及其他主要包括定期存款、货币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保户质押贷款、存出资本保证金、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或投资性房地产等。

### 1、按投资对象分

2018年上半年, 本公司积极利用市场利率仍处于相对高位的机会加强固定收益资产配置, 包括加大对国债等长久期资产的配置, 加强对有较高收益的非标资产和银行协议存款等的配置; 权益类资产相对战略资产配置方案略微低配。基于这一资产配置策略, 2018年上半年公司新增及到期再配置资产主要配置方向除债券类资产外, 还包括债权投资计划、信托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银行协议存款等固收类资产。

截至2018年上半年末, 本公司债券投资占比46.7%, 较上年末下降1.5个百分点。企业债及非政策性银行金融债中债项或其发行人评级AA/A-1级及以上占比达99.9%, 其中, AAA级占比达91.8%。本公司建立了专业的信用风险管理团队, 对债券投资的信用风险进行全流程管理, 覆盖了投资流程中事前、事中和事后的各个环节。在进行新增债券品种投资时, 本公司综合考虑宏观环境、偿债主体所处行业基本面、经营及财务状况、现金流、再融资能力、内外部支持等多种因素, 结合当时的宏观和市场环境, 在全面、综合性的判断基础上进行投资决策。同时, 本公司在信用债的投资中, 根据产业债和城投债的不同特点, 分别制定了不同的评价分析体系, 重点关注受到国家产业政策支持的行业龙头和省市级重点城投企业, 主动规避偿债能力较弱的低等级城投和受供给侧改革影响较大的部分行业和企业。

本公司在对存量债券的跟踪中，采取定期与不定期结合、行业与个体结合、定性与定量结合等方式，根据发债主体年报等财务数据、外部跟踪评级报告以及实时更新的负面新闻等多种信息，分析和判断存量债券的信用风险。对风险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债券进行分类管理，并按照预定的流程采用不同的处置程序，积极管控信用风险。本公司信用债持仓主要是外部评级为AAA的高等级债券，目前持有的信用债分布于城投、交通运输、公用事业等多个领域，行业分布较为分散，偿债主体综合实力普遍较强，信用风险整体可控，目前受市场违约事件的影响较小。

本公司权益类资产占比 13.2%，较上年末下降 1.4 个百分点，其中股票和权益型基金占比 6.7%，较上年末下降 0.7 个百分点。

本公司非标资产投资 2,362.45 亿元，在投资资产中的占比达到 20.1%，较上年末上升 1.3 个百分点。总体看，本公司目前非标资产持仓的整体信用风险水平处于可控状态，在具有外部信用评级的非标资产中，AA+ 级及以上占比达 99.8%，其中 AAA 级占比达 92.1%。本公司在非标资产的投资中，注重服务和支持实体经济的发展，在全面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前提下，充分发挥保险机构稳健经营的特点，严格筛选偿债主体和融资项目，要求项目结构清晰、还款来源明确、符合国家宏观政策导向，融资主体多集中于央企、国有大型企业、行业龙头企业和省级重点城投企业等机构。本公司采取了有效的增信措施保障非标资产的信用安全性。除实力特别雄厚、信用资质特别良好的偿债主体外，本公司投资的债权计划均安排了担保、抵质押等增信措施，以保障投资本息偿付，担保方主要为银行、国企、央企等实力较强的主体。本公司投资的信托计划，其融资主体主要为大型国有非银行金融机构及大型企业，信用资质良好。本公司投资的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主要由国有大型商业银行或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发行，信用资质较高。

## 2、按投资目的分

从投资目的来看，本公司投资资产主要分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和贷款及其他等三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较上年末增长 11.3%，主要原因是交易类债券投资增加。

### (二) 集团合并投资收益

2018 年上半年，本公司实现净投资收益 261.69 亿元，同比减少 8.1%，主要是权益投资资产分红收入减少所致；年化净投资收益率 4.5%，同比下降 0.6 个百分点。

总投资收益 261.51 亿元，同比增长 5.7%；年化总投资收益率 4.5%，同比下降 0.2 个百分点。

年化净值增长率 4.8%，同比上升 0.3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债券类资产浮盈变动导致。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 (%)
固定息投资利息收入	22,727	20,184	12.6
权益投资资产分红收入	3,081	7,972	(61.4)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361	322	12.1
<b>净投资收益</b>	<b>26,169</b>	<b>28,478</b>	<b>(8.1)</b>
证券买卖收益 / (损失)	1,310	(4,577)	(128.6)
公允价值变动 (损失) / 收益	(1,540)	767	(300.8)
计提投资资产减值准备	(211)	(297)	(29.0)
其他收益 <sup>注 1</sup>	423	380	11.3
<b>总投资收益</b>	<b>26,151</b>	<b>24,751</b>	<b>5.7</b>
净投资收益率 (年化) (%) <sup>注 2</sup>	4.5	5.1	(0.6pt)
总投资收益率 (年化) (%) <sup>注 2</sup>	4.5	4.7	(0.2pt)
净值增长率 (年化) (%) <sup>注 2、3</sup>	4.8	4.5	0.3pt

注：

1、其他收益包括货币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和权益法下对联营 / 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等。

2、净投资收益率考虑了卖出回购利息支出的影响。净 / 总投资收益率、净值增长率计算中，作为分母的平均投资资产参考 Modified Dietz 方法的原则计算。

3、净值增长率 = 总投资收益率 + 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损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平均投资资产。

### （三）集团合并总投资收益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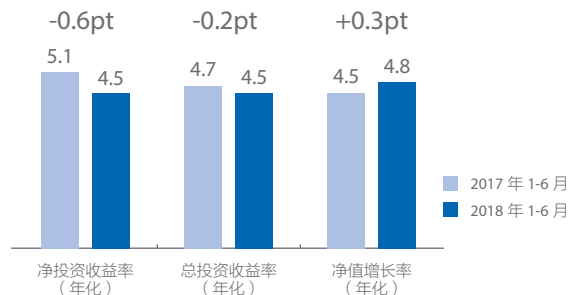
单位：百分比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
总投资收益率(年化)	4.5	4.7	(0.2pt)
固定收益类 <sup>注</sup>	5.0	5.0	-
权益投资类 <sup>注</sup>	1.8	3.1	(1.3pt)
投资性房地产 <sup>注</sup>	8.5	7.6	0.9pt
现金、现金等价物及其他 <sup>注</sup>	0.9	1.2	(0.3pt)

注：未考虑卖出回购的影响。

### 集团合并投资业绩

(单位：%)



## 三、第三方管理资产

### （一）太保资产第三方管理资产

2018 年上半年，在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的大背景下，资管新规颁布实施，对非标融资的监管加强，第三方资产管理业务发展的大环境发生了明显的变化。太保资产在第三方资产管理业务的经营中，以稳健的业务策略应对形势的变化，坚守风险底线，追求有质量的发展，整体保持了稳定发展的态势。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太保资产第三方管理资产规模 1,456.23 亿元，较上年末略降 1.1%。

2018 年上半年，太保资产在另类投资业务中，坚持以风控为底线的业务发展策略，稳健开拓不冒进。围绕国家战略，重点拓展和支持棚户区改造项目、长租公寓项目、一带一路项目和国家重点基础设施项目等方面的融资。同时，太保资产在第三方资产管理产品业务中，主动适应资管新规的要求，在保持与保险机构合作的同时，进一步完善营销体系，深化和加强与商业银行的合作，重点拓展股份制银行和城商行等机构客户。为满足客户在不确定市场环境下的投资需求，太保资产重点开发和营销低风险策略和流动性策略产品。总体上实现了业务规模的稳定，业务结构的优化和业务质量的提升。

### （二）长江养老投资管理资产

2018 年上半年，长江养老加强全面风险管理，推进业务协同，完善人才创新机制，提升数字化平台效能，专注养老金管理主业，聚焦长期资金管理，全面服务养老保障三支柱，实现了健康稳健的发展。

第一支柱方面，持续做好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管理业务，凭借良好投资业绩和服务实现基金管理规模的稳步增长。第二支柱方面，全力攻坚职业年金业务，成功中标中央国家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计划和山东省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计划受托机构；稳步开拓企业年金业务，巩固企业年金市场地位；继续保持团体养老保障业务同业领先，持续服务国企改革。第三支柱方面，全力支持个人税延养老保险业务，致力于为公司的个人税延养老保险产品实现稳健收益；联合百度金融、蚂蚁金服等互联网平台发行个人养老保障产品，满足个人客户多样化的养老财富管理需求，探索养老金领取期资金对接的重要工具；持续发挥养老金的长期投资优势，结合资产寻找与产品设立方面的专业优势，服务实体经济，2018 年上半年长江养老债权投资计划注册规模 181 亿元，位居行业第二位，累计注册规模接近 1,200 亿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底，长江养老第三方投资管理资产达 2,409.8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6.8%；第三方受托管理资产达到 852.94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1%。

## 6

## 专项分析

## 一、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项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当期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sup>注</sup>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015	16,187	1,828	(1,5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5,498	368,868	26,630	(211)
<b>金融资产合计</b>	<b>413,513</b>	<b>385,055</b>	<b>28,458</b>	<b>(1,751)</b>

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对当年利润的影响为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见财务报告附注十六和十七。

## 二、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本公司控制的主要结构化主体情况见财务报告附注六之2。

## 三、偿付能力

本公司根据银保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计算和披露核心资本、实际资本、最低资本和偿付能力充足率。根据银保监会的规定，中国境内保险公司的偿付能力充足率必须达到规定的水平。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变动原因
<b>太保集团</b>			
核心资本	350,200	318,882	当期盈利、向股东分红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实际资本	359,200	322,882	当期盈利、向股东分红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最低资本	122,896	113,766	保险业务发展及资产配置变化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85%	28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92%	284%	
<b>太保寿险</b>			
核心资本	269,528	241,486	当期盈利、向股东分红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实际资本	269,528	241,486	当期盈利、向股东分红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最低资本	106,377	98,460	保险业务发展及资产配置变化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53%	245%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53%	245%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变动原因
<b>太保产险</b>			
核心资本	33,396	34,788	当期盈利、向股东分红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实际资本	42,396	38,788	当期盈利、向股东分红、发行资本补充债券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最低资本	15,556	14,508	保险业务发展及资产配置变化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	215%	24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	273%	267%	
<b>太保安联健康险</b>			
核心资本	1,144	524	增资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实际资本	1,144	524	增资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最低资本	363	250	保险业务发展及资产配置变化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	315%	21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	315%	210%	
<b>安信农险</b>			
核心资本	1,513	1,488	当期盈利、向股东分红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实际资本	1,513	1,488	当期盈利、向股东分红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最低资本	526	479	保险业务发展及资产配置变化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	288%	31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	288%	310%	

本公司2018年半年度偿付能力信息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太保寿险、太保产险、安信农险、太保安联健康险2018年第二季度偿付能力信息详见本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www.cpic.com.cn）披露的相关偿付能力报告摘要。

## 四、价格风险敏感性分析

下表为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本集团各报告期末全部权益资产<sup>注1</sup>投资在股票价格上下变动10%时（假设权益资产与股票价格同比例变动），将对本集团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的税前影响<sup>注2</sup>。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1-6月/2018年6月30日		
市价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10%	712	5,188
-10%	(712)	(5,188)

注：

- 1、权益资产未包含债券基金、货币市场基金、理财产品、优先股和其他权益投资等。
- 2、考虑了股票价格变动造成的影响中归属于保户的部分。

## 五、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其中人寿保险业务需要计提该四种准备金，财产保险业务需要计提前两种准备金。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太保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余额为 8,113.1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2.0%；太保产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余额为 828.5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2%。保险合同准备金增长主要是业务规模的扩大和保险责任的累积所致。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类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总体上的负债充足性测试。测试结果显示计提的各类保险合同准备金是充足的，无需额外增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8 年 6 月 30 日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b>太保寿险</b>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002	8,464	-	-	(6,050)	5,416
未决赔款准备金	2,827	3,258	(2,938)	-	-	3,147
寿险责任准备金	681,766	98,473	(14,253)	(7,285)	-	758,701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6,779	9,986	(2,527)	(187)	-	44,051
<b>太保产险</b>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0,693	60,685	-	-	(56,200)	45,178
未决赔款准备金	35,873	31,514	(29,712)	-	-	37,675

## 六、再保险业务

2018 年上半年，本公司分出保费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 (%)
<b>太保寿险</b>	<b>1,979</b>	<b>1,232</b>	<b>60.6</b>
传统型保险	989	838	18.0
其中：长期健康型保险	697	561	24.2
分红型保险	141	89	58.4
万能型保险	20	5	300.0
税延养老保险	-	-	/
短期意外与健康险	829	300	176.3
<b>太保产险</b>	<b>8,366</b>	<b>7,683</b>	<b>8.9</b>
机动车辆险	3,302	3,648	(9.5)
非机动车辆险	5,064	4,035	25.5

2018 年上半年，本公司分入保费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 (%)
<b>太保寿险</b>	<b>1,013</b>	-	/
传统型保险	1,013	-	/
其中：长期健康型保险	-	-	/
分红型保险	-	-	/
万能型保险	-	-	/
税延养老保险	-	-	/
短期意外与健康险	-	-	/
<b>太保产险</b>	<b>261</b>	<b>521</b>	<b>(49.9)</b>
机动车辆险	9	395	(97.7)
非机动车辆险	252	126	100.0

截至上半年末，本公司应收分保准备金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较上年末变化(%)
<b>太保寿险</b>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97	289	72.0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106	87	21.8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1,690	1,360	24.3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9,681	9,319	3.9
<b>太保产险</b>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147	5,224	17.7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6,327	6,666	(5.1)

本公司根据保险法规的规定及本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决定本公司的自留风险保额及再保险的分保比例。为降低再保险的集中度风险，本公司还与多家行业领先的国际再保险公司签订了再保险协议。本公司选择再保险公司的标准包括财务实力、服务水平、保险条款、理赔效率及价格。在一般情况下，纪录良好的国内再保险公司或被评级为 A- 或更高级别的国际再保险公司才能成为本公司的再保险合作伙伴。除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外，本公司选择的国际再保险合作伙伴还包括瑞士再保险公司及慕尼黑再保险公司等。

##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范围	注册资本	集团持股比例 <sup>注2</sup>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19,470	98.5%	164,272	33,637	1,587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承保人民币和外币的各种人身保险业务，包括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办理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办理各种法定人身保险业务；与国内外保险公司及有关机构建立代理关系和业务往来关系，代理外国保险机构办理对损失的鉴定和理赔业务及其委托的其他有关事宜；《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资金运用业务；经批准参加国际保险活动；经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8,420	98.3%	1,065,612	61,137	6,502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团体养老保险及年金业务；个人养老保险及年金业务；短期健康保险业务；意外伤害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以养老保障为目的的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养老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开展与资产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3,000	61.1%	4,189	3,166	138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委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	2,100	99.7%	3,466	2,945	146
太保安联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各种人民币和外币的健康保险业务、意外伤害保险业务；与国家医疗保障政策配套、受政府委托的健康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与健康保险有关的咨询服务业务及代理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1,700	77.1%	3,299	1,210	(80)
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保险；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法定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其他涉及农村、农民的财产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	700	51.3%	3,300	1,372	65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业务；发起设立基金及中国有关政府机构批准及同意的其他业务	150	50.8%	762	539	29 <sup>注3</sup>

注：

- 1、本表中各公司数据均为单体数据。
- 2、集团持股比例包括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持股。
- 3、按 2018 年 1-6 月数据列示。

## 八、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被质押的情况

本公司主要资产为金融资产。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在证券投资过程中运用债券质押开展正常的回购业务，未发现异常情况。

## 九、资产负债率

	2018年 6月30日	2017年 12月31日	较上年末 变化
资产负债率(%)	89.2	88.3	0.9pt

注：资产负债率 = (总负债 + 少数股东权益) / 总资产。

# 7

## 未来展望

### 一、市场环境 with 经营计划

2018年下半年，中国经济仍将保持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保险行业健康稳定发展的基本面不变。同时，强监管态势将延续，推动保险业供给侧改革持续深入，市场化改革和对外开放举措将陆续落地实施，保险产品和服务将持续优化，服务实体经济、改善民生保障和深化对外开放将为保险业发展带来机遇。

下半年，公司将以成为行业健康稳定发展的引领者为愿景，坚持“客户体验最佳、业务质量最优、风控能力最强”三大目标，确保完成董事会确定的全年预算目标，全面推进实施转型 2.0 项目，培育公司价值持续增长的能力。

### 二、可能面对的主要风险及应对举措

一是从宏观经济环境看，中美贸易摩擦和地缘政治纷争的加剧，对我国宏观经济变量、产业结构、行业周期产生重大影响，并通过股市、债市、汇市传导，公司面临的权益价格、利率和汇率风险可能会上升。二是从行业监管政策看，“防风险、治乱象、严监管”趋势将持续和加强。寿险产品新规的实施和商车费改继续推进，对公司保费收入、盈利、流动性构成重要影响；同时，市场的信用违约风险仍有可能进一步上升。三是从保险业务看，巨灾频发、人为事故等引发的大额赔付风险仍然较高。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坚持依法合规经营，全面夯实合规与风险管理三道防线，全面强化产品开发、资产配置、业绩评价等环节的风险管控，不断改善资产负债匹配状况，持续改进和优化风险识别、评估、预算、监控、预警和处置机制，持续优化巨灾风险评估模型，进一步完善累积风险管控和再保险方案，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确保经营稳定和偿付能力充足。



内含价值

## 1

## 关于报告内含价值评估的独立精算审阅意见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韬睿惠悦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下称“韬睿惠悦”或“我们”）受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太保集团”）委托，对太保集团进行了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内含价值评估审阅。

这份审阅意见仅为太保集团基于双方签订的服务协议出具，同时阐述了我们的工作范围和审阅意见。在相关法律允许的最大范畴内，我们对除太保集团以外的任何方不承担或负有任何与我们的审阅工作、该工作所形成的意见、或该报告中的任何声明有关的责任、尽职义务、赔偿责任。

### 工作范围

韬睿惠悦的工作范围包括：

- > 按中国精算师协会发布的《精算实践标准：人身保险内含价值评估标准》（中精协发 [2016]36 号）审阅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太保集团内含价值和太平洋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下称“太保寿险”）半年新业务价值所采用的评估方法；
- > 审阅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太保集团内含价值和太保寿险半年新业务价值所采用的各种经济和营运假设；
- > 审阅太保集团计算的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太保寿险有效业务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结果，以及太保寿险有效业务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的敏感性分析结果。

### 审阅意见

经审阅，韬睿惠悦认为太保集团在编制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集团内含价值和太保寿险半年新业务价值过程中：

- > 所采用的内含价值计算方法与传统静态型内含价值计算原则一致，并且符合中国精算师协会发布的《精算实践标准：人身保险内含价值评估标准》中的相关规定；
- > 各种营运假设的设定考虑到公司过去的经验、现在的情况以及对未来的展望；
- > 经济假设的设定与可获得的市场信息一致。

韬睿惠悦对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太保集团内含价值和太保寿险半年新业务价值的评估结果进行了合理性检查和分析。韬睿惠悦认为这些结果符合 2018 年中期报告“内含价值”章节中阐述的评估方法和评估假设，在此基础上，认为总体评估结果是合理的。

韬睿惠悦同时确认在 2018 年中期报告“内含价值”章节中披露的内含价值结果与韬睿惠悦审阅的内容无异议。

韬睿惠悦的审阅意见依赖于太保集团提供的各种经审计和未经审计的数据和资料的准确性。

代表韬睿惠悦  
岑美慈 FFA  
陈曦 FSA, FCAA, CFA, FRM  
2018 年 8 月 7 日



# 2

## 太保集团 2018 年半年度内含价值报告

### 一、背景

作为向投资者提供了解本公司经济价值和业务成果的辅助工具，本公司根据证监会对上市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以及中国精算师协会发布的《精算实践标准：人身保险内含价值评估标准》（中精协发[2016]36号）（以下简称“内含价值评估标准”）中的相关规定，编制了截至2018年6月30日太保集团内含价值信息，并在本章节披露。本公司聘请了韬睿惠悦咨询公司（Willis Towers Watson）对本公司截至2018年6月30日内含价值的评估方法、评估假设和评估结果的合理性进行了审阅，并对本次评估出具了独立精算审阅意见。

本公司内含价值指经调整后净资产价值与太保集团应占太保寿险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两者之和。太保寿险的有效业务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的定义分别是截至评估时点的有效业务和评估时点前六个月的新业务相对应的未来税后股东利益的贴现值，其中股东利益是基于有效业务价值评估和新业务价值评估有关的相应负债、要求资本及保监会相关规定要求的最低资本计量标准而确定的。内含价值不包括未来销售的新业务价值。

在计算太保寿险的有效业务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时，本公司采用了传统的静态现金流贴现方法。这种方法通过风险贴现率隐含地考虑了投资保证和保单持有人选择权的风险、资产负债不匹配的风险、信用风险以及资本占用成本等。

内含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能够从两个方面为投资者提供有用的信息。第一，内含价值包含的有效业务价值体现了在对未来经验的最佳估计假设下，公司现有有效业务预期的未来税后股东利益在评估日的贴现值。第二，半年新业务价值提供了衡量保险公司近期的经营活动为股东所创造价值的一个指标，从而也是评价保险公司业务潜力的一个指标。但是，内含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不应被认为可以取代其他衡量公司财务状况的方法。投资者也不应该单纯依赖内含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的信息做出投资决策。

内含价值是基于一组关于未来经验的假设，以精算方法估算保险公司的经济价值。但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内含价值的估值会随着关键假设的变化而发生重大变化，未来实际的经验可能与本报告中的评估假设存在差异。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 二、内含价值及半年新业务价值的评估结果

截至2018年6月30日在风险贴现率为11%的情况下，本公司内含价值和太保寿险上半年新业务价值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评估日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集团经调整的净资产价值	155,862	151,755
寿险业务经调整的净资产价值	78,171	77,288
有效业务价值	168,142	147,283
持有要求资本成本	(12,098)	(10,534)
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有效业务价值	156,044	136,749
集团持有的寿险业务股份比例	98.29%	98.29%
集团应占寿险业务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	153,379	134,414
集团内含价值	309,242	286,169
寿险业务内含价值	234,215	214,037

评估日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6月30日
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19,087	23,029
持有要求资本成本	(2,798)	(3,283)
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b>16,289</b>	<b>19,746</b>

注:

1、由于四舍五入，数字合计可能跟汇总数有些细微差别。

2、“2017年6月30日”按2017年半年报数据填列。

本公司经调整净资产价值是指以本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计量的股东净所有者权益为基础，调整按中国会计准则计量的准备金与价值评估相应负债等相关差异后得到，若干资产的价值已调整至市场价值。应注意本公司经调整净资产价值适用于整个集团（包括太保寿险及其他隶属于太保集团的业务），而所列示的有效业务价值及新业务价值仅适用于太保寿险，不包括太保集团的其他业务，并且本公司内含价值中也不包括太保寿险有效业务价值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部分。

## 三、主要评估假设

在计算截至2018年6月30日内含价值时，本公司假设在中国现行的经济和法制环境下持续经营。价值评估相应负债和要求资本的计量方法采用内含价值评估标准相关规定。本公司在设定各种营运精算假设时，主要是以公司各种可靠的经验分析结果为基础，并参考了中国保险市场的经验以及对经验假设的未来发展趋势的展望，因此代表了在评估时点可获得信息基础上对未来情况预期的最佳估计。

以下汇总了在计算截至2018年6月30日太保寿险有效业务价值以及上半年新业务价值时所采用的主要评估假设：

### （一）风险贴现率

计算太保寿险有效业务价值和上半年新业务价值的风险贴现率假设为11%。

### （二）投资收益率

长期险业务的未来投资收益率假设为2018年5.0%，且以后年度保持在5.0%水平不变。短期险业务的投资收益率假设是参照中国人民银行在评估日前最近公布的一年期存款基准利率水平而确定。

这些假设是基于目前的资本市场状况、本公司当前和预期的资产配置及主要资产类型的预期投资收益率水平而确定。

### （三）死亡率

死亡率假设主要根据中国人身保险行业标准的生命表《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10-2013）》为基准，结合本公司最近的死亡率经验分析和对未来的展望，视不同产品而定。

### （四）疾病发生率

疾病发生率假设主要根据中国人身保险业重大疾病经验发生率表（2006-2010）为基准，结合本公司最近的疾病发生率经验分析和对未来的展望，考虑了疾病发生率长期恶化趋势，视不同产品而定。

### （五）保单失效和退保率

保单失效和退保率假设是根据本公司最近的经验分析结果和对未来的展望，按照定价利率水平、产品类别、保单期限和销售渠道的不同而分别确定。

### （六）费用

单位成本假设是基于2017年太保寿险的非佣金费用总额、根据本公司最近的费用分析结果而确定。同时，假设单位维持费用未来每年增加2.5%。

### （七）保户红利

- > 团体分红年金业务：80%的利差益；
- > 其他分红业务：70%的利差益和死差益。

### （八）税率

所得税率假设为每年25%。投资收益中豁免所得税比例为每年16%。假设的投资收益中豁免所得税的比例是基于本公司当前和预期的资产配置及主要资产类型的预期投资收益率水平而确定。

意外险业务的税收及附加比例遵循相关税务规定。

## 四、新业务首年年化保费和半年新业务价值

本公司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寿险业务分险类的上半年新业务首年年化保费和基于 11% 风险贴现率计算的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上半年新业务价值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上半年新业务首年年化保费		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2018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7 年
合计	<b>39,307</b>	<b>48,671</b>	<b>16,289</b>	<b>19,746</b>
其中：传统寿险	10,817	11,932	8,595	8,188
分红寿险	18,616	26,237	7,575	11,384

## 五、敏感性分析

针对主要评估假设未来可能的变化，本公司对寿险业务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有效业务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的影响进行了评估。在每一项敏感性情景分析中，只对相关的现金流假设以及风险贴现率假设进行调整，其他假设均保持不变。

敏感性情景测试分析主要考虑了以下一些主要假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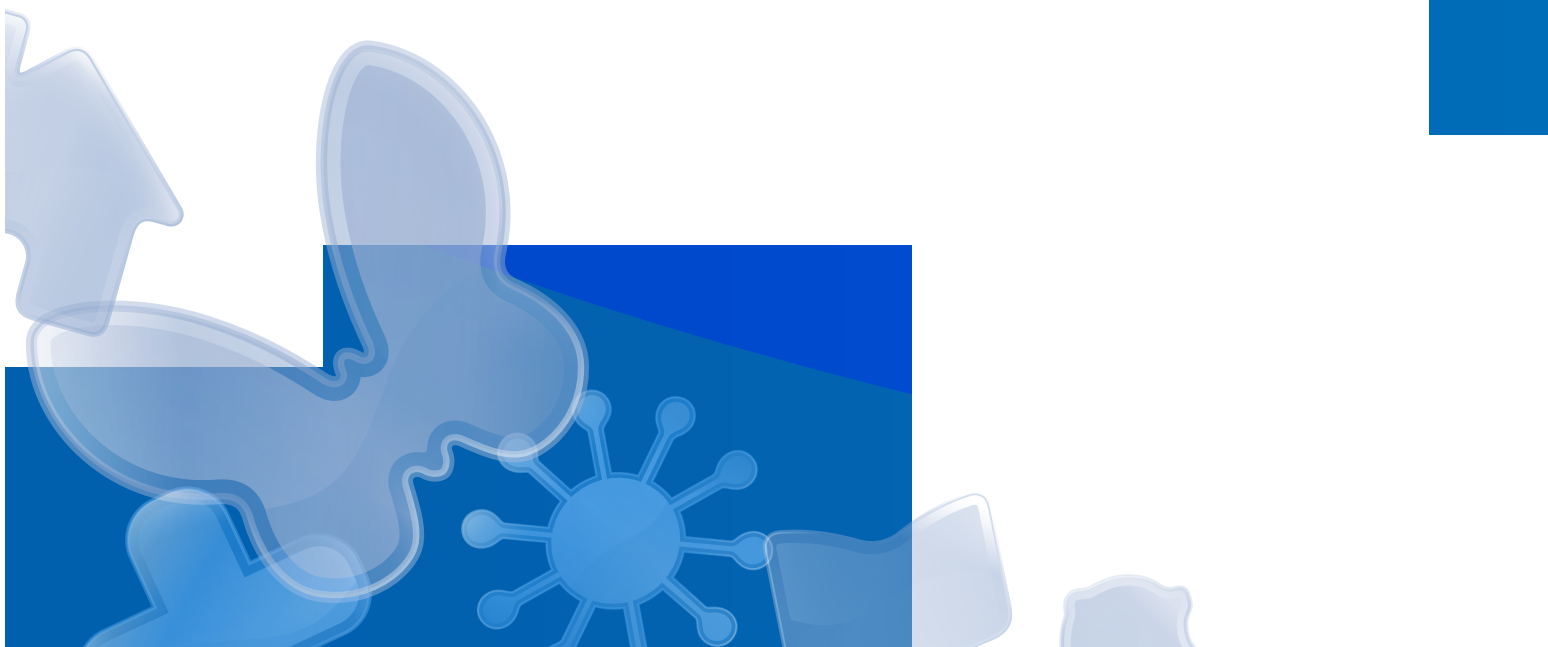
- > 风险贴现率假设 +/-50 个基点；
- > 投资收益率假设 +/-50 个基点；
- > 死亡率假设提高 / 降低 10%；
- > 疾病发生率假设提高 10%；
- > 退保率假设提高 / 降低 10%；
- > 费用假设提高 10%

下表汇总了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太保寿险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及半年新业务价值在各种敏感性情景测试下的分析结果：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有效业务价值	半年新业务价值
<b>情形 1：基础假设</b>	<b>156,044</b>	<b>16,289</b>
风险贴现率假设 +50 个基点	150,382	15,538
风险贴现率假设 -50 个基点	162,190	17,101
投资收益率假设 +50 个基点	179,839	18,205
投资收益率假设 -50 个基点	131,755	14,374
死亡率假设提高 10%	154,978	16,180
死亡率假设降低 10%	157,106	16,398
疾病发生率假设提高 10%	152,590	15,561
退保率假设提高 10%	156,780	16,044
退保率假设降低 10%	155,203	16,520
费用假设提高 10%	153,561	15,393

# 公司治理





# 1

## 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根据 2017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公司按每股人民币 0.80 元（含税）进行现金股利分配。本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31 日发布了《2017 年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并按照公告内容实施了利润分配方案。

# 2

## 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东大会情况详见本报告“公司治理情况”部分。

# 3

##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 2018 年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 4

## 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须披露的承诺事项。

# 5

## 重大诉讼和仲裁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须披露的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

# 6

## 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须披露的处罚或整改事项。

# 7

## 诚信状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 8

## 股权激励计划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须披露的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9

## 资金运用日常关联交易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按照市场公允价格与诸多交易对手进行债券买卖、证券投资基金、债券质押式回购、信托产品、资产管理产品等与资金运用相关的日常交易。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7年度股东大会分别批准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年度预计最高额度内的资金运用和金融产品业务日常关联交易，每笔交易可不再另行提请董事会审议。截至2018年6月30日资金运用和金融产品业务日常关联交易分类汇总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序号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 预估限额	截至2018年6月30日 实际发生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 比例（%）
1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申购赎回	6,500	70.48	0.10%
2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质押式回购 债券买卖	205,500 17,000	25,152.36 1,258.12	0.71% 0.74%
4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式回购	6,500	500.00	0.01%
5		债券买卖		1,877.94	1.10%
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买卖	6,500	50.02	0.03%
7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协议存款	6,500	2,390.00	5.93%
8	关联自然人	销售养老保障产品	6,500	1.45	0.00%

上述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均以现金方式进行结算，均属本公司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按照一般商务条款进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未超出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的金额，根据上市规则在本公司中期报告中进行分类汇总披露。

# 10

## 重大合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须披露的重大合同情况。

# 11

## 环境信息

本公司不属于高污染、高排放企业，能耗主要来自于日常办公和数据中心电耗及食堂煤气使用，污染物排放主要来自于汽车使用所产生的氮氧化物、二氧化硫及颗粒物排放。2018年上半年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本公司积极响应国家节能减排的号召，倡导节能减排，规定办公室冬季设定温度不应高于 20 摄氏度，夏季制冷设定温度不应低于 26 摄氏度；集中控制和优化走廊、楼梯间、门厅等公共场所的照明，使用节能环保产品，并充分使用天然采光；倡议员工环保行为，如降低电脑屏幕亮度、减少室内开灯、及时关闭用电设备等；积极倡导绿色出行，尽可能减少差旅排放，通过下调会议费和差旅费预算等方式，积极鼓励召开视频会议。本公司“数字太保”经过一年半的推进实施，在无纸化方面已取得成效，“数字承保”出单云平台、行业首创“寿险长险电子保单”、营销员数字化签约工具“太保 e 家人”等数字化项目，已节省 2.33 亿张纸，相当于 4,000 余吨碳排放量。

# 12

## 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等精算假设，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等保单相关负债。

本集团 2018 年 6 月 30 日根据当前信息对上述有关假设进行了调整，上述假设的变更所形成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等保单相关负债的变动计入本期利润表。此项会计估计变更增加 2018 年 6 月 30 日考虑分出业务后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等保单相关负债合计约人民币 5.37 亿元，减少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利润总额合计约人民币 5.37 亿元。

# 13

## 太保寿险购置不动产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太保寿险使用自有资金出资，与 Shui On Development (Holding) Limited（以下简称“瑞安房地产”）、上海永业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业集团”）组建联合体，共同参与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街道 123、124、132 街坊地块（以下简称“目标地块”）的公开竞拍。2018 年 7 月 5 日，联合体成功竞得目标地块，太保寿险与瑞安房地产、永业集团共同签署《合资经营合同》，约定三方共同组建项目公司，组建项目公司的主要目的是在目标地块上开发、建造、拥有、管理、经营、营销、租赁并在适当情况下出售项目的全部或一部分以及从事项目公司经营范围规定的其他业务。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约为人民币 195.00 亿元。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0.50 亿元，其中太保寿险对项目公司出资人民币 98.35 亿元，占注册资本的 70%。此外，太保寿险将对项目公司提供股东借款，预计约为人民币 54.50 亿元。太保寿险上述两项出资预计合计总额为人民币 152.85 亿元。

# 14

##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的权益及淡仓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于报告期末，下列本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须在存置之权益登记册中记录，或根据《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的规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联交所之权益或淡仓。

姓名	职务	身份	股份类别	股份数目	占类别发行股份的比例 (%)	占发行总股份的比例 (%)
贺青	执行董事、总裁	实益拥有人	H 股	12,000(L)	0.00(L)	0.00(L)
			A 股	16,000(L)	0.00(L)	0.00(L)

除上述披露外，于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并不知悉任何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或其相关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分）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概无拥有任何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须在存置之权益登记册中记录，或根据《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的规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联交所之权益或淡仓。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详细持股情况见本报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部分。

# 15

## 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于股份及相关股份拥有的权益及淡仓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于报告期末，下列人士（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外）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须向本公司披露之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记录于本公司存置之权益或淡仓：

主要股东名称	身份	股份类别	股份数目	占类别发行股份的比例 (%)	占发行总股份的比例 (%)
Schroders Plc <sup>注1</sup>	投资经理	H 股	388,594,588(L)	14.00(L)	4.29(L)
BlackRock, Inc. <sup>注2</sup>	Blackrock, Inc. 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H 股	204,491,442(L)	7.37(L)	2.26(L)
			1,076,400(S)	0.04(S)	0.01(S)
JPMorgan Chase & Co. <sup>注3</sup>	实益拥有人、投资经理、核准借出代理人	H 股	139,928,147(L)	5.04(L)	1.54(L)
			19,470,478(S)	0.70(S)	0.21(S)
			54,114,655(P)	1.94(P)	0.60(P)
FIL Limited <sup>注4</sup>	FIL Limited 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H 股	139,852,960(L)	5.04(L)	1.54(L)
GIC Private Limited	投资经理	H 股	139,084,400(L)	5.01(L)	1.53(L)

(L) 代表长仓；(S) 代表淡仓；(P) 代表可供借出的股份

注：

1、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XV 部，截至报告期末，Schroders Plc 被视为或当作于本公司共 388,594,588 股 H 股（长仓）中拥有权益。Schroders Plc 直接或间接控制之附属公司持有的股权情况如下表所示：

控制之附属公司名称	股份数目
Schroder Administration Limited	388,594,588(L)
Schrode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388,590,588(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86,099,618(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Singapore) Ltd	101,212,800(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90,737,170(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110,541,000(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North America Limited	90,737,170(L)
Schroder Australia Holdings Pty Limited	4,000(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Australia Limited	4,000(L)

(L) 代表长仓

2、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截至报告期末，BlackRock, Inc. 被视为或当作于本公司共 204,491,442 股 H 股（长仓）及 1,076,400 股 H 股（淡仓）中拥有权益。BlackRock, Inc. 直接或间接控制之附属公司持有的股权情况如下表所示：

控制之附属公司名称	股份数目
Trident Merger, LLC	1,249,400(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	1,249,400(L)
BlackRock Holdco 2, Inc.	203,242,042(L) 1,076,400(S)
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	200,581,442(L) 1,076,400(S)
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	2,660,600(L)
BlackRock Holdco 4, LLC	106,492,137(L) 618,076(S)
BlackRock Holdco 6, LLC	106,492,137(L) 618,076(S)
BlackRock Delaware Holdings Inc.	106,492,137(L) 618,076(S)
BlackRock Institutional Trust Company, National Association	39,579,137(L) 618,076(S)
BlackRock Fund Advisors	66,913,000(L)
BlackRock Capital Holdings, Inc.	614,200(L) 21,000(S)
BlackRock Advisors, LLC	614,200(L) 21,000(S)
BlackRoc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93,475,105(L) 437,324(S)
BR Jerse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P.	93,475,105(L) 437,324(S)
BlackRock Lux Finco S.à r.l.	17,827,459(L)
BlackRock Trid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17,826,659(L)
BlackRock Japan Holdings GK	17,826,659(L)
BlackRock Japan Co., Ltd.	17,826,659(L)
BlackRock Canada Holdings LP	330,200(L)
BlackRock Canada Holdings ULC	330,200(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Canada Limited	330,200(L)
BlackRock Australia Holdco Pty. Ltd.	1,549,600(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Australia) Limited	1,549,600(L)
BlackRock (Singapore) Holdco Pte. Ltd.	22,726,907(L)
BlackRock HK Holdco Limited	22,103,107(L)

控制之附属公司名称	股份数目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North Asia Limited	4,275,648(L)
BlackRock Group Limited	68,868,398(L) 437,324(S)
BlackRock (Netherlands) B.V.	2,378,600(L)
BlackRock Advisors (UK) Limited	477,408(L)
BlackRock International Limited	1,976,008(L)
BlackRock International Limited	928,700(L)
BlackRock Luxembourg Holdco S.à r.l.	28,925,147(L) 437,324(S)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Ireland Holdings Limited	18,759,747(L) 18,400(S)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Ireland Limited	18,759,747(L) 18,400(S)
BLACKROCK (Luxembourg) S.A.	10,144,600(L) 418,924(S)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imited	21,987,590(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imited	12,194,945(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Deutschland AG	184,200(L)
BlackRock Fund Managers Limited	21,803,390(L)
BlackRock Life Limited	1,976,008(L)
BlackRock (Singapore) Limited	623,800(L)
BlackRock UK Holdco Limited	20,800(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Schweiz) AG	20,800(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Taiwan) Limited	800(L)

(L) 代表长仓；(S) 代表淡仓

3、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截至报告期末，JPMorgan Chase & Co. 被视为或当作于本公司共 139,928,147 股 H 股（长仓）、19,470,478 股 H 股（淡仓）及 54,114,655 股 H 股（可供借出的股份）中拥有权益。JPMorgan Chase & Co. 直接或间接控制之附属公司持有的股权情况如下表所示：

控制之附属公司名称	股份数目
J.P. Morgan Securities LLC	4,640,200(L)
JF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8,379,400(L)
JF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8,379,400(L)
CIFM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8,000(L)
J.P. Morgan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	5,614,800(L)
J.P. Morgan Whitefriars LLC	1,391,078(S)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	47,318,807(L) 18,079,400(S)
JPMorgan Chase Bank, N.A.	54,117,940(L)
J.P. Morgan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47,318,807(L) 19,470,478(S)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	8,000(L)
China International Fund Management Co Ltd	8,000(L)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	19,849,000(L)
J.P. Morgan Broker-Dealer Holdings Inc	4,640,200(L)
J.P. Morga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47,318,807(L) 18,079,400(S)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	42,230,600(L)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	8,379,400(L)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UK) Limited	19,857,000(L)

控制之附属公司名称	股份数目
JPMorgan Chase Holdings LLC	46,870,800(L)
J.P. Morgan Overseas Capital LLC	1,391,078(S)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19,857,000(L)
JPMorgan Chase Bank, N.A.	47,318,807(L)
	19,470,478(S)

(L) 代表长仓；(S) 代表淡仓

4、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XV 部，截至报告期末，FIL Limited 被视为或当作于本公司共 139,852,960 股 H 股（长仓）中拥有权益。FIL Limited 直接或间接控制之附属公司持有的股权情况如下表所示：

控制之附属公司名称	股份数目
FIL Asia Holdings Pte Limited	129,619,800(L)
FIL Asset Management (Korea) Limited	1,277,200(L)
FIL Japan Holdings (Singapore) Pte Limited	1,374,600(L)
FIL Japan Holdings KK	1,374,600(L)
FIL INVESTMENTS (JAPAN) LTD	1,374,600(L)
FIL Responsible Entity (Australia) Ltd	605,200(L)
FIL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117,201,000(L)
FIL Investment Management (Singapore) Limited	44,400(L)
FIL Investment Management (Singapore) Limited	11,334,800(L)
FIL Asset Management (Korea) Limited	1,277,200(L)
FIL Fund Management Limited	82,716,415(L)
FIL Holdings (Luxembourg) S.A.	82,716,415(L)
FIL Investment Management (Luxembourg) S.A.	82,716,415(L)
FIL Holdings (UK) Limited	40,893,985(L)
FIL Investment Services (UK) Limited	29,246,400(L)
FIL Investments International	17,981,200(L)
FIL Investments International	9,335,000(L)
FIL PENSIONS MANAGEMENT	2,729,785(L)
FIL PENSIONS MANAGEMENT	245,000(L)
483A Bay Street Holdings LP	1,763,760(L)
BlueJay Lux 1 S.a.r.l.	1,763,760(L)
FIC Holdings ULC	1,763,760(L)
FIDELITY INVESTMENTS CANADA ULC	1,763,760(L)

(L) 代表长仓

除上述披露外，于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并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外）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须记录于登记册内之权益或淡仓。

有关本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见本报告“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部分。

# 16

## 购买、赎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证券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附属子公司未购买、赎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证券。



##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1 股本变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6,286,700,000	69.37	-	-	-	-	-	6,286,700,000	69.3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股)	2,775,300,000	30.63	-	-	-	-	-	2,775,300,000	30.63
4、其他	-	-	-	-	-	-	-	-	-
合计	9,062,000,000	100.00	-	-	-	-	-	9,062,000,000	100.00
三、股份总数	9,062,000,000	100.00	-	-	-	-	-	9,062,000,000	100.00

# 2 股东情况

## (一)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96,340家（其中A股股东91,601家，H股股东4,739家）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0.60	2,772,724,635	+104,000	-	-	H股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14.17	1,284,277,846	-	-	-	A股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13.52	1,225,082,034	-	-	-	A股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7	468,828,104	-	-	-	A股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88	442,420,942	+18,320,328	-	-	A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68	333,654,201	+77,440,738	-	-	A股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2.77	250,949,460	-	-	-	A股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6	132,613,032	-	-	-	A股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2	110,741,200	-	-	-	A股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0.76	68,818,407	-	-	-	A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是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两者之间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注：

-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未发行优先股。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A股)和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H股)的登记股东名册排列。
-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代客户持有。因上交所并不要求客户向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申报所持股份是否有质押及冻结情况，因此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无法统计或提供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规定，当其持有股份的性质发生变化(包括股份被质押)，大股东要向交所及公司发出通知。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未知悉大股东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发出的上述通知。
- 本公司股东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10日完成以所持本公司部分A股股票为标的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工作，将其持有的预备用于交换的共计112,000,000股本公司A股股票及其孳息作为担保及信托财产，以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名义持有，并以“上海国资-中金公司-15国资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作为证券持有人登记在本公司证券持有人名册上。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2015年12月15日发布的《关于公司股东完成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及公司股东对持有的部分本公司A股股票办理担保及信托登记的公告》。

## (二)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公司主要股东的各个最终控制人都无法实际支配公司行为，因此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也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 董事、监事和高级 管理人员情况

# 1 董事变动情况

姓名	新任职务	变动情况
贺青	执行董事	2017年12月, 本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贺青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2018年2月, 贺青先生的任职资格获得银保监会核准。
黄迪南	非执行董事	2018年6月, 本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黄迪南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黄迪南先生的任职资格尚待银保监会核准。

姓名	离任职务	变动情况
王坚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2018年6月, 因工作需要, 王坚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和非执行董事职务。

# 2 监事变动情况

姓名	新任职务	变动情况
金在明	职工代表监事	2018年3月, 本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金在明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18年5月, 金在明先生的任职资格获得银保监会核准。
朱永红	股东代表监事	2018年6月, 本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朱永红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2018年7月, 朱永红先生的任职资格获得银保监会核准。
鲁宁	股东代表监事	2018年6月, 本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鲁宁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2018年7月, 鲁宁先生的任职资格获得银保监会核准。

姓名	离任职务	变动情况
周竹平	监事会主席、股东代表监事	2018年6月, 因工作变动原因, 周竹平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和股东代表监事职务。
林丽春	股东代表监事	2018年6月, 因工作原因, 林丽春女士不再担任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职务。

# 3 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变动情况
曹增和	人力资源首席执行官	2018年8月,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因年龄原因, 曹增和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首席执行官。

# 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股份类别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贺青	执行董事、总裁	A股	-	+16,000	-	16,000	二级市场买卖
		H股	12,000	-	-	12,000	-
潘艳红	副总裁	A股	80,000	-	-	80,000	-
陈巍	审计总监	A股	40,000	-	-	40,000	-
俞斌	助理总裁	A股	3,800	-	-	3,800	-



## 公司治理情况

# 1

## 公司治理概况

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构建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等组成的公司治理体系，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之间相互配合、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本公司通过不断深化集团化管理的架构，充分整合内部资源，加强与资本市场的交流沟通，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 1 次股东大会、4 次董事会、3 次监事会，相关会议决议均按监管要求在上证所网站、联交所网站和相关的信息披露媒体上予以公布。本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召开了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相关决议情况详见本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6 日刊登于上证所、联交所及本公司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按照《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依法独立运作，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没有违法、违规的情况发生。

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等四个专业委员会，各委员会对专业问题进行深入研究，并提出建议供董事会参考。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对公司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提出意见和建议。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审核了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等议案。审计委员会根据年报工作要求，与外部审计师协商了 2017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时间安排。在外部审计师进场前召开会议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形成了书面意见，并在外部审计师进场后与之保持了充分及时的沟通。审计委员会在外部审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召开会议再次审阅了公司财务报告，形成了书面意见，并同意将年度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审核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等议案。

报告期内，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审核了公司风险评估报告、合规报告、偿付能力报告以及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等议案。

# 2

## 投资者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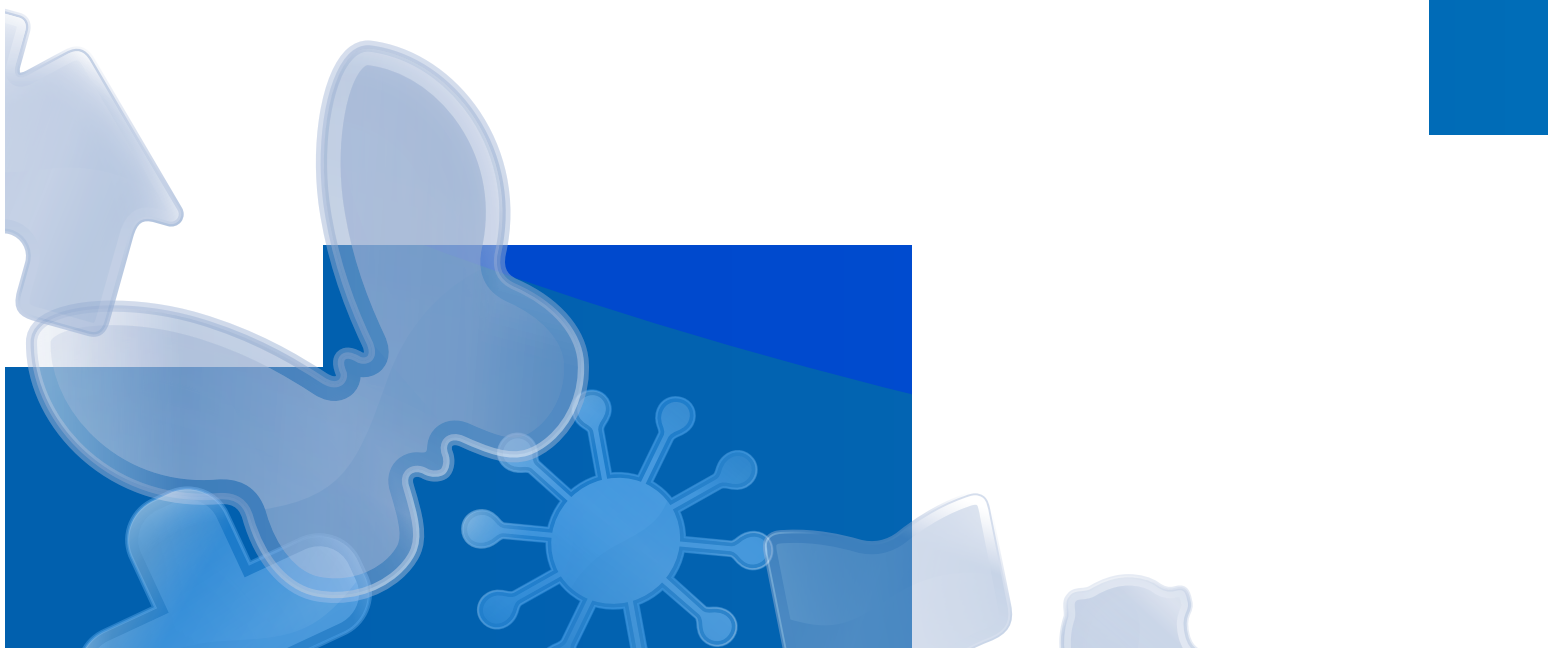
本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有效开展市值管理，积极构建以投资者为中心的多元化沟通平台，持续推进投资者细分，致力于提升投资者沟通的覆盖面和有效性。2018年上半年，公司创新图文、视频等“数字化”手段，优化业绩发布形式，成功举办2017年年度业绩发布会及全球路演；接待各类投资者、分析师来访调研80余次，参加境内外重要投资者策略会、论坛及峰会8场，有效地向资本市场传导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业绩；利用投资者关系微信公众号、定期报告微信版、上证E互动、《投资者通讯》等多种形式，持续加强与投资者、分析师的沟通，得到了资本市场的广泛认可。同时，公司积极发挥投资者关系工作双向传导作用，利用资本市场快报、专题报告等多种形式，向公司内部传导资本市场声音，为管理层决策提供依据。

# 3

## 信息披露

本公司严格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和预测性信息合理、谨慎、客观的工作标准，以持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针对性、有效性和透明度为抓手，坚持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全面保障投资者知情权为落脚点，于报告期内编制和披露各项定期报告及临时报告。报告期内，本公司密切关注行业监管新动态，严格执行行业信息披露要求，优化完善内部制度和审核流程，确保集团范围内信息披露管理工作的高效与规范。在不断扩大主动披露范围的同时，本公司坚持创新非财务信息披露形式，以清晰简明的表达方式，完整、有效地向市场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全面展示公司经营发展成果和社会责任履行情况的努力和成效。本公司始终严格遵守两地上市规则，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实现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监管零质询、零处罚、零重大错漏。本公司连续五年在上证所主办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评价中获A级评价。

# 其他信息







事项	刊载日期 (2018年)	是否刊载 报刊
保费收入公告	1月18日	√
公司章程	2月2日	×
关于公司章程获中国保监会核准的公告	2月2日	
保费收入公告	2月13日	√
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中国保监会核准的公告	2月28日	
保费收入公告	3月14日	
H股公告	3月16日	×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3月17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3月30日	
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3月30日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3月30日	√
关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控股子公司收购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3月30日	
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	3月30日	
2017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报告	3月30日	
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	3月30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	3月30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2017年12月31日)	3月30日	
太保安联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	3月30日	
已审财务报表(2017年12月31日)	3月30日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	3月30日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	3月30日	×
偿付能力报告摘要(2017年年度)	3月30日	
2017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3月30日	
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3月30日	
董事会关于2017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	3月30日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7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3月30日	
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3月30日	
2017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3月30日	
2017年年度报告	3月30日	
监事会关于2017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	3月30日	
H股公告	4月14日	

事项	刊载日期 (2018年)	是否刊载 报刊
保费收入公告	4月14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4月28日	
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4月28日	√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4月28日	
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4月28日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2018年第1季度)	4月28日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2018年第1季度)	4月28日	
太保安联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2018年第1季度)	4月28日	×
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2018年第1季度)	4月28日	
2017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4月28日	
保费收入公告	5月16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5月24日	√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5月24日	
独立董事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5月24日	×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5月24日	√
2017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5月26日	×
关于2017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5月26日	
关于监事任职资格获中国银保监会核准的公告	6月1日	√
监事辞任公告	6月5日	
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6月16日	×
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6月16日	
董事辞任公告	6月16日	√
保费收入公告	6月20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6月23日	

注:

- 1、刊载报刊指《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 2、所列信息披露文件均于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载。



# 备查文件目录

# 1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3

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半年度报告



# 公司简介及释义

## 其他信息

公司简介及释义

法定中文名称：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中国太保

法定英文名称：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简称：CPIC

法定代表人：孔庆伟

董事会秘书：马欣

证券事务代表：潘峰

股东查询：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电话：021-58767282

传真：021-68870791

电子信箱：ir@cpic.com.cn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190 号  
交银金融大厦南楼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190 号  
交银金融大厦南楼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190 号  
交银金融大厦南楼

邮政编码：200120

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cpic.com.cn>

电子信箱：ir@cpic.com.cn

信息披露报纸（A 股）：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 A 股公告的指定网站：<http://www.sse.com.cn>

登载 H 股公告的指定网站：<http://www.hkexnews.hk>

本报告备置地点：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A 股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简称：中国太保

A 股代码：601601

H 股上市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H 股简称：中国太保

H 股代号：0260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  
中心 11 楼

境内签字会计师：许康玮、单峰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香港中环太子大厦 22 楼

##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下述含义：

本公司、公司、中国太保、太保集团、集团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太保寿险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产险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资产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香港	中国太平洋保险（香港）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长江养老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信农险	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国联安基金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安联健康险	太保安联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银保监会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监会	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国会计准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香港会计准则及其解释
《公司章程》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香港上市规则》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证券及期货条例》	《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
大股东	具有《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下的含义，指拥有公司股本权益的人，而其拥有权益的面值不少于公司有关股本面值的 5%
元	人民币元
pt	百分点

# 财务报告

三

变动表







# 审阅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阅字(2018)第 0046 号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太保”)的中期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中期财务报表附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中期财务报表是中国太保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中期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中期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中期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中国太保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许康玮

注册会计师

单峰

中国·上海市

2018 年 8 月 24 日

# 合并资产负债表

## 2018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	附注七	2018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7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货币资金	1	16,835	11,6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18,015	16,1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	12,877	17,126
应收保费	4	20,019	8,492
应收分保账款	5	8,074	7,841
应收利息	6	16,662	16,757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200	5,177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6,421	6,719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1,690	1,360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9,680	9,319
保户质押贷款		44,551	38,643
定期存款	7	125,098	103,9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	395,498	368,868
持有至到期投资	9	285,378	287,497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10	256,349	216,748
长期股权投资	11	7,343	5,271
存出资本保证金	12	6,738	6,566
投资性房地产	13	8,567	8,727
固定资产	14	12,694	12,986
在建工程	15	4,431	4,176
无形资产	16	2,150	1,545
商誉	17	1,357	9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2,712	1,742
其他资产	19	16,582	12,866
资产总计		1,285,921	1,171,224

载于第 12 页至第 106 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 2018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七	2018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7年12月31日 (经审计)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	76,690	66,243
预收保费		7,394	21,15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6,845	3,888
应付分保账款	22	8,612	6,002
应付职工薪酬	23	3,262	4,703
应交税费	24	7,025	6,629
应付利息		247	309
应付赔付款		20,269	19,035
应付保单红利		25,038	24,42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5	60,034	56,343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6	51,388	44,247
未决赔款准备金	27	41,673	39,429
寿险责任准备金	28	758,701	681,766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9	44,068	36,797
保费准备金		492	385
应付债券	30	8,989	3,9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	1,143	920
其他负债	31	20,919	13,832
负债合计		1,142,789	1,030,105
股本	32	9,062	9,062
资本公积	33	66,620	66,613
其他综合损益	58	1,874	1,505
盈余公积	34	4,835	4,835
一般风险准备	35	9,870	9,761
未分配利润	36	46,617	45,7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38,878	137,498
少数股东权益	37	4,254	3,621
股东权益合计		143,132	141,11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85,921	1,171,224

第2页至第106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孔庆伟

法定代表人

潘艳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徐 蓁

会计机构负责人

载于第12页至第106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合并利润表

##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204,694	177,561
已赚保费		177,108	151,556
保险业务收入	38	192,633	163,785
其中：分保费收入		1,289	538
减：分出保费		(9,400)	(8,456)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9	(6,125)	(3,773)
其他收益		37	13
投资收益	40	27,541	23,9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损失)		161	(2)
公允价值变动 (损失) / 收益	41	(1,540)	767
汇兑收益 / (损失)		52	(71)
其他业务收入	42	1,491	1,332
资产处置收益	43	5	5
二、营业支出		(190,988)	(167,956)
退保金	44	(7,481)	(5,557)
赔付支出	45	(49,755)	(48,285)
减：摊回赔付支出		4,223	3,429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46	(81,990)	(65,680)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47	423	470
提取保费准备金		(107)	(69)
保单红利支出		(5,692)	(4,282)
分保费用		(58)	(279)
税金及附加	48	(436)	(48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9	(32,458)	(28,226)
业务及管理费	50	(16,574)	(17,622)
减：摊回分保费用		2,772	3,276
利息支出	51	(1,401)	(1,652)
其他业务成本	52	(2,030)	(2,524)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53	(424)	(471)
三、营业利润		13,706	9,605
加：营业外收入	54	32	20
减：营业外支出	55	(26)	(27)

载于第 12 页至第 106 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合并利润表(续)

###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未经审计)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未经审计)
四、利润总额		13,712	9,598
减: 所得税	56	(5,263)	(2,953)
五、净利润		8,449	6,645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8,449	6,645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54	6,509
少数股东损益		195	136
六、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57		
基本每股收益		0.91	0.72
稀释每股收益		0.91	0.72
七、其他综合损益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中享有的份额		-	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	(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动		481	(560)
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动相关的所得税		(119)	143
其他综合损益	58	366	(426)
八、综合收益总额		8,815	6,21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623	6,09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2	126

载于第12页至第106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损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本期期初余额	9,062	66,613	1,505	4,835	9,761	45,722	137,498	3,621	141,119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7	369	-	109	895	1,380	633	2,013
(一) 净利润	-	-	-	-	-	8,254	8,254	195	8,449
(二) 其他综合损益 (附注七、58)	-	-	369	-	-	-	369	(3)	366
综合收益总额	-	-	369	-	-	8,254	8,623	192	8,815
(三) 购买子公司的影响	-	-	-	-	109	(109)	-	505	505
(四) 子公司增资的影响	-	-	-	-	-	-	-	161	161
(五) 权益法核算引起的其他收益变动	-	7	-	-	-	-	7	-	7
(六) 利润分配	-	-	-	-	-	(7,250)	(7,250)	(225)	(7,475)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7,250)	(7,250)	(225)	(7,475)
三、本期期末余额	9,062	66,620	1,874	4,835	9,870	46,617	138,878	4,254	143,132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损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本期期初余额	9,062	66,742	3,961	4,835	8,392	38,772	131,764	2,999	134,763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	(416)	-	-	166	(250)	(186)	(436)
(一) 净利润	-	-	-	-	-	6,509	6,509	136	6,645
(二) 其他综合损益 (附注七、58)	-	-	(416)	-	-	-	(416)	(10)	(426)
综合收益总额	-	-	(416)	-	-	6,509	6,093	126	6,219
(三) 利润分配	-	-	-	-	-	(6,343)	(6,343)	(312)	(6,655)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6,343)	(6,343)	(312)	(6,655)
三、本期期末余额	9,062	66,742	3,545	4,835	8,392	38,938	131,514	2,813	134,327

载于第 12 页至第 106 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合并现金流量表

##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169,507	143,81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2,161	5,010
收到的税收返还		27	2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3	7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338	149,873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46,876)	(46,009)
支付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2,236)	(786)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8,968)	(27,075)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3,419)	(2,6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429)	(10,0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35)	(6,3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	(17,609)	(15,7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572)	(108,7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	53,766	41,167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6,279	185,58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694	31,8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26	32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312	217,7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0,389)	(276,960)
保户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5,929)	(4,21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701)	(3,4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8)	(1,5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097)	(286,130)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66,785)	(68,380)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50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4,99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38	24,3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28	24,85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	(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6)	(1,3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6)	(1,3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32	23,499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3	(37)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b>	61	926	(3,751)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61	28,786	36,39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60,61	29,712	32,644

载于第 12 页至第 106 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公司资产负债表

## 2018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	附注九	2018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7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货币资金		680	1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77	6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	-	60
应收利息		604	457
定期存款	3	500	5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	25,825	24,776
持有至到期投资	5	800	900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6	6,646	5,419
长期股权投资	7	64,279	63,039
投资性房地产	8	3,480	3,553
固定资产		1,714	1,814
在建工程		61	1
无形资产		200	1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1	188
其他资产	9	11,627	1,013
<b>资产总计</b>		<b>116,634</b>	<b>102,098</b>
<b>负债和股东权益</b>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	3,327	14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2	1
应付职工薪酬		111	208
应交税费		69	61
应付利息		2	-
其他负债	11	7,969	919
<b>负债合计</b>		<b>11,480</b>	<b>1,329</b>
股本		9,062	9,062
资本公积	12	66,164	66,164
其他综合损益	14	(238)	(388)
盈余公积		4,531	4,531
未分配利润		25,635	21,400
<b>股东权益合计</b>		<b>105,154</b>	<b>100,769</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16,634</b>	<b>102,098</b>

载于第 12 页至第 106 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公司利润表

##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12,388	16,816
投资收益	13	11,906	16,379
公允价值变动 (损失) / 收益		(7)	1
汇兑收益		-	1
其他业务收入		489	435
二、营业支出		(813)	(672)
税金及附加		(42)	(44)
业务及管理费		(664)	(528)
利息支出		(35)	(29)
其他业务成本		(70)	(70)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	(1)
三、营业利润		11,575	16,144
加: 营业外收入		-	2
四、利润总额		11,575	16,146
减: 所得税		(90)	(62)
五、净利润		11,485	16,084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1,485	16,084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六、其他综合损益	14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动		200	(157)
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动相关的所得税		(50)	39
其他综合损益		150	(118)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635	15,966

载于第 12 页至第 106 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损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本期期初余额	9,062	66,164	(388)	4,531	21,400	100,769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	150	-	4,235	4,385
(一) 净利润	-	-	-	-	11,485	11,485
(二) 其他综合损益 (附注九、14)	-	-	150	-	-	150
综合收益总额	-	-	150	-	11,485	11,635
(三) 利润分配	-	-	-	-	(7,250)	(7,250)
对股东的分配	-	-	-	-	(7,250)	(7,250)
三、本期期末余额	9,062	66,164	(238)	4,531	25,635	105,154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损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本期期初余额	9,062	66,164	119	4,531	11,291	91,167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	(118)	-	9,741	9,623
(一) 净利润	-	-	-	-	16,084	16,084
(二) 其他综合损益 (附注九、14)	-	-	(118)	-	-	(118)
综合收益总额	-	-	(118)	-	16,084	15,966
(三) 利润分配	-	-	-	-	(6,343)	(6,34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6,343)	(6,343)
三、本期期末余额	9,062	66,164	1	4,531	21,032	100,790

载于第 12 页至第 106 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公司现金流量表

##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1	4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1	4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5)	(3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0)	(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	(2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2)	(720)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5	(381)	(2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831	8,09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9	4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79	8,5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8,835)	(11,319)
投资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01)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7)	(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53)	(11,371)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4)	(2,8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7	2,4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87	2,42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	(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4	2,3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5	499	(644)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	181	8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	680	195

载于第 12 页至第 106 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财务报表附注

## 2018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一、本集团的基本情况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批准,根据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中国保监会”)[2001]239号文批准,于2001年10月由原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改制而成。改制后本公司于2001年10月24日取得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新核发的注册号为100000100111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总股本为人民币20.0639亿元,注册地和总部地址为上海。本公司分别于2002年及2007年2月至2007年4月,通过向老股东增资和吸收新股东的方式发行新股,将总股本增加至人民币67亿元。

本公司于2007年12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10亿股普通股A股股票,总股本增加至人民币77亿元。本公司发行的A股股票已于2007年12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于2009年12月在全球公开发售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H股发行完成后,总股本增加至人民币86亿元。本公司发行的H股股票已于2009年12月23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于2012年11月非公开发行4.62亿股H股股票,总股本增加至人民币90.62亿元,并于2012年12月获得了原中国保监会对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批准。本公司于2013年2月5日取得注册号为10000000001110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于2015年12月15日,本公司更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132211707B。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控股投资保险企业;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保险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再保险业务;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保险企业的资金运用业务;经批准参加国际保险活动。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主要的经营业务为: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营财产保险、人身保险和养老金及年金业务,并从事资金运用业务等。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六。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和《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本集团已采用上述准则和通知编制财务报表,除导致新增部分披露外,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要求,本集团对比较期间利润表进行重分类调整如下:

#### 合并财务报表

报表项目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重分类后	重分类前	重分类金额
资产处置收益	5	-	5
营业外收入	20	26	(6)
营业外支出	(27)	(28)	1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续）

### 于本财务报表期间首次执行的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该准则已于 2018 年 1 月 1 日生效。本集团于本财务报表期间首次执行了该准则。除导致新制订或修订部分会计政策外，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于本财务报表期间已生效但尚未执行的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和《关于保险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有关过渡办法的通知》（财会[2017]20 号）（以下简称“通知”）。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已于 2018 年 1 月 1 日生效。本集团是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保险公司，本集团的活动主要与保险相关联：

(1) 保险合同（包括保险混合合同分拆的存款成分和嵌入衍生工具）产生的负债的账面价值与所有负债的账面价值总额相比是重大的；

(2) 与保险相关联的负债的账面价值占所有负债的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大于 90%。

本集团符合该通知第二部分规定的“保险公司暂缓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条件”，暂缓至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按照该通知第三部分规定的要求，需要进行补充披露。

其中，现列示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的金融资产补充披露信息如下：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允价值	截至 2018 年 6 月止 6 个月期间公允价值变动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A)	15,875	(1,552)
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的金融资产 (B)	2,140	12
非 A 类和 B 类的金融资产		
满足 SPPI 条件的金融资产	790,018	18,268
不满足 SPPI 条件的金融资产	157,034	(4,559)
合计	965,067	12,169

满足 SPPI 条件的金融资产即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余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除上述资产外，本集团持有的其他除现金以外的金融资产，包括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保户质押贷款、定期存款及存出资本保证金等，均为满足 SPPI 条件的金融资产，其账面金额接近其公允价值。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本公司及本集团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所制订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本集团根据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附注三、16）、重大保险风险测试（附注三、21）、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附注三、22）、收入的确认（附注三、27）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详见附注三、35。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 会计年度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财务报表实际编制期间为2018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本公司在中国大陆设立的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在中国大陆以外国家或地区设立的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百万元为单位表示。

####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及若干保险责任准备金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下属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产险”）和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寿险”）设立时，将本公司作为投资投入以及其向本公司收购的资产和负债，按其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本集团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以评估值计价的资产还原为历史成本。

#### 4.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分别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4. 企业合并（续）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购买方应当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者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应当予以确认并计入合并商誉的金额进行调整。其他情况下发生的或有对价变化或调整，如果或有对价被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的，其公允价值后续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如果或有对价被确认为一项权益，后续不需要按其公允价值重新计量，或有对价的后续交割在权益中予以确认。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在购买日取得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应当结合购买日存在的合同条款、经营政策、并购政策等相关因素进行分类或指定，主要包括被购买方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套期关系的指定、嵌入衍生工具的分拆等。但是，合并中如涉及租赁合同和保险合同且在购买日对合同条款作出修订的，应当结合修订的条款和其他因素对合同进行分类。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应当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 5.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财务报表。子公司（包括结构化主体），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比如表决权仅与行政工作相关，而相关运营活动通过合同约定来安排。

结构化主体包括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项目资产支持计划、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和证券投资基金等。信托产品、股权投资计划和项目资产支持计划由关联的或无关联的信托公司或资产管理人管理，并将筹集的资金投资于其他公司的贷款或股权。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和证券投资基金由关联的或无关联的资产管理人管理，并将筹集的资金投资于协议存款、基金、股票、债券等。债权投资计划由关联的或无关联的资产管理人管理，且其主要投资标的物为基础设施和不动产资金支持项目。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项目资产支持计划、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和证券投资基金通过签署产品合同授予持有人按约定分配相关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项目资产支持计划、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和证券投资基金收益的权利来为其运营融资。本集团持有的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项目资产支持计划、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和证券投资基金均已签署产品合同。

本集团决定未由本集团控制的所有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项目资产支持计划、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和证券投资基金等均为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5. 合并财务报表（续）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但当少数股东权益产生于其投资的结构化主体，则确认为一项负债，反映其份额对应的合并实体净资产。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集团自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处购买股权，按以下方法进行核算：

- (1)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所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处理；
- (2)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列于附注六。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分别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6. 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7. 外币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由此将产生汇兑差额。对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汇兑差额分解为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和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其他外币货币性项目，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其余汇兑差额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 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按规定进行证券回购业务而融出的资金，按买入证券实际支付的成本入账，并在证券持有期内按实际利率计提买入返售证券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按规定进行证券回购业务而融入的资金，按卖出证券实际收到的金额入账，并在证券卖出期内按实际利率计提卖出回购证券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9. 保户质押贷款

保户质押贷款是指在保单有效期内，本集团根据投保人的申请以保单为质押，以不超过申请借款时保单现金价值的一定百分比发放的贷款。根据不同险种条款的约定，最高可贷金额为保单现金价值的70%至90%不等，贷款到期前不能增加贷款金额，贷款到期时投保人归还贷款利息后，可办理续贷。贷款的期限自投保人领款之日开始计算，根据不同险种最长为6个月或1年，到期一次性偿还贷款本息。

保单在贷款期间，如因解约、减保、理赔、满期或年金给付发生退费或给付时，先将有关款项优先偿还贷款利息和本金，若有余额，再行给付。

#### 10.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本集团按照上述规定确认自被投资单位应分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后，同时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在判断该类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时，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包括相关商誉）账面价值的份额等情况。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本集团以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为基础，同时考虑本集团及其他方持有的现行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 11.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其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70年	3%	1.39%至3.23%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当且仅当有确凿证据表明投资性房地产之用途已改变时确认投资性房地产的转入和转出。

#### 12.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2. 固定资产（续）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4-70 年	3%	1.39% 至 4.04%
运输设备	3-8 年	3%-5%	12.13% 至 32.33%
其他设备	3-10 年	0%-5%	10% 至 33.33%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 14. 无形资产

本集团的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具体期限并不确定，故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主要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30-50 年
软件使用权	3-10 年
特许经营权	不确定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不进行摊销，需每年进行无形资产减值测试。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15.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是指本集团依法行使债权或担保物权而受偿于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的实物资产或财产权利。

抵债资产以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入账，重组债权账面价值与所取得抵债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先冲减重组债权所计提的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抵债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可回收金额进行评估并进行减值测试，必要时进行调整。抵债资产的可回收金额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6.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金融资产已转移，并且 (a)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 (b) 虽然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得以履行、撤销或到期，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如股利或利息收入等）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各类应收款项、保户质押贷款、定期存款、存出资本保证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等。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6. 金融工具（续）

####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确定实际利率时，考虑了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因素。交易费用指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的增量费用，即不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就不会发生的费用。

#####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但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按成本计量。

#####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当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6. 金融工具（续）

##### 金融资产减值（续）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件：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的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但对于浮动利率，为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进行单独评估，以确定其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并对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以单独或组合评估的方式进行检查，以确定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已进行单独评估，但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的单项金融资产，无论重大与否，该资产仍会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组合减值评估。已进行单独评估并确认或继续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组合减值评估。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集团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如果可供出售的权益投资之公允价值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且低于其成本，或存在其他客观的减值证据，则应对该可供出售权益投资作出减值准备。本集团须判断厘定何谓严重及非暂时。本集团综合考虑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波动率和下跌的持续时间，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严重。本集团考虑下跌的期间和下跌幅度的一贯性，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非暂时。本集团通常认为公允价值低于加权平均成本的 50% 为严重下跌，公允价值低于加权平均成本的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为非暂时性下跌。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6. 金融工具（续）

##### 金融资产减值（续）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且仅当本集团拥有当前可执行的法定权利就已确认金额作抵销，并有意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金融资产和清偿金融负债，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将在资产负债表内互相抵销并以净额列示。

#### 17. 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已经在相关会计政策中说明外，其余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8. 保险保障基金

本集团根据《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保监会令[2008]2号）按下列比例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非投资型财产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8%缴纳，投资型财产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8%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5%缴纳；

有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0.15%缴纳，无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0.05%缴纳；

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8%缴纳，长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15%缴纳；

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8%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8%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5%缴纳。

当保险保障基金达到总资产的1%时，暂停缴纳。

#### 1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保户储金业务，是本集团收到保户缴存的储金、以部分储金增值金作为保费，并在合同期满时向保户返回储金本金并支付合同确定的增值金（非保费部分）的业务。

保户投资款主要为本集团保险混合合同中经分拆能够单独计量的承担其他风险的部分以及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保单对应的负债等。对于与保户投资款相关的账户中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本集团采用合理的方法将归属于保单持有人的部分确认为保户投资款，将归属于本集团股东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20. 保险合同定义

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集团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如果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使本集团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应按下列情况对保险混合合同进行分拆处理：

- (1)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 (2)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本集团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整个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 21.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集团在与投保人签订合同的初始确认日，以保险风险同质的合同组合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之后的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

本集团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对合同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以及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本集团在判断原保险合同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对于年金合同，如果转移了长寿风险，则确定为保险合同；对于非年金合同，如果保险风险比例在合同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5%，则确定为保险合同。原合同的保险风险比例 = (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 / 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 - 1) × 100%。对于显而易见满足重大保险风险转移条件的非寿险合同，本集团直接将非寿险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

本集团在判断再保险合同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在全面理解再保合同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如果保险风险比例大于1%，则确定为再保险合同。再合同的风险比例 = [(Σ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 × 发生概率) / 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 × 100%。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再保险合同，本集团直接确定为再保险合同。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1.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续）

本集团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首先将风险同质的合同归为一组，并考虑合同的分布状况和风险特征，从合同组合中选取足够数量的具有代表性的合同样本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所取样本中大多数合同都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则该组合中的所有合同均确认为保险合同。

本集团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使用的假设主要是赔付率、死亡率及疾病发生率、损失分布等。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以反映本集团的产品特征、实际赔付情况等。

#### 22.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分别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集团的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是在考虑产品责任特征、保单生效年度、保单风险状况等因素，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为基础确定计量单元。

本集团的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是以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为基础确定计量单元，包括企业财产险、家庭财产险、工程险、责任保险、信用保证险、机动车辆保险、船舶保险、货物运输保险、特殊风险保险、农业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其他保险。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以本集团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量。其中：

- 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本集团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1) 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或赔付责任，包括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赔付等；(2) 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3) 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款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
-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本集团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未来净现金流量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若有首日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针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满足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而计提的准备金，并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按一定的方式摊销。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与合理估计准备金和风险边际准备金相对独立，后期评估假设的变化不影响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

本集团的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是参照行业比例和实际经验而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集团对相关现金流进行折现。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2.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所采用的各种评估假设：

-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本集团根据与负债现金流出现期和风险相当的市场利率用于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对于未来保险利益随着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变化的保险合同，本集团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用于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
- 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分别作为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退保率假设和费用假设等。
- 本集团根据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分红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单红利假设。

本集团在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

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参照未赚保费法，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以合同约定的保费为基础，在扣除相关获取成本后计提准备金；初始确认后，准备金按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或风险分布法等将负债释放，并确认赚取的保费收入。本集团在评估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综合考虑未来预期赔付成本的影响。

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为非寿险业务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本集团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集团采用逐案估计法、案均赔款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本集团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集团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链梯法、案均赔款法、准备金进展法及 Bornhuetter-Ferguson 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集团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按逐案预估法、比率分摊法等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本集团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若有不足，将调整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将计入当期损益。

#### 23. 再保险

本集团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对于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若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再保险合同；若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非再保险合同。

##### 分出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集团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对于确定为再保险合同的分出业务，在确认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将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集团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3. 再保险（续）

##### 分入业务

本集团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相关分保费收入、分保费用进行调整，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4. 非保险合同

本集团将所承保合同中分拆出的其他风险部分和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本集团管理这些非保险合同所收取的包括保单管理费等费用，于本集团提供管理服务的期间内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除投资连结保险合同分拆出的其他风险部分外，非保险合同项下的相关负债计入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投资连结保险合同分拆出的非保险合同项下的相关负债计入独立账户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 25.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26. 股利分配

经股东大会批准的亏损弥补及股利分配于批准当期确认入账。

#### 27. 收入

当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1)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2) 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以下简称“转让商品”）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3) 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4) 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5) 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 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与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对于寿险和长期健康险原保险合同，分期收取保费的，根据当期应收取的保费确认保费收入；一次性收取保费的，根据一次性应收取的保费确认保费收入。对于财产险、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等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认保费收入。

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分保合同的约定计算确认。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7. 收入（续）

##### 保单初始费及账户管理费

保单初始费及账户管理费包括保单管理费、投资管理费、退保收益等多项收费，该等收费按固定金额收取或根据合同账户余额的一定比例收取；除与提供未来服务有关的收费应予递延并在服务提供时确认外，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在发生当期确认为收入。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合同收取的初始费等前期收费按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损益。

保单初始费及账户管理费在其他业务收入中列示。

#####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

##### 管理费收入

本集团根据协议约定的管理人报酬的计算方法，按权责发生制计算确认管理费收入。

#### 28. 保单红利支出

保单红利支出是本集团按分红保险产品的红利分配方法计提的应支付给保户的红利支出。

#### 29.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和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

#### 3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31.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1. 所得税（续）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3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根据中国有关法律法规，本集团中国境内员工必须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和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和其他社会保障制度。本集团中国境内部分地区的员工还参加了企业年金计划。对于本集团香港员工，本集团按照相应法规确定的供款比率参与了强制性公积金计划。

本集团对上述社会保障的义务为根据工资总额的规定比例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缴纳保险统筹费用。除此之外，本集团不负有重大的进一步支付员工退休福利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上述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休养的员工支付自其内部退养次月起至其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期间的各项福利费用，包括退养金、继续向当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缴纳保险统筹费用等。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在符合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关键员工实行延期支付计划，在员工服务期内计提，并确认为负债。该奖金的授予按照本集团对员工个人及公司的年度绩效考核指标确定，并递延支付。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3.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应当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34.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指由过去的事项引起而可能需要本集团承担的义务。由于该等义务发生的机会由某些不能由本集团完全控制的事件而决定，或是由于该等义务的经济利益的流出并不能可靠地计量，因此本集团不确认该等义务。当上述不能由本集团完全控制的事件发生或该等义务的经济利益的流出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则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35.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基于过往经验及其他因素，包括对在有关情况下视为合理的未来事件的预期，本集团对该等估计及判断进行持续评估。

##### 重大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金融资产分类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进行判断时，本集团考虑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以及其对财务报表列报的影响。

##### (2) 混合合同的分拆和分类

本集团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合同的分拆。

同时，本集团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合同的分类。合同的分拆和分类将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3)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在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过程中，本集团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组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 (4) 可供出售权益金融工具的减值准备

本集团认为当公允价值出现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应当计提可供出售权益金融工具的减值准备。对严重和非暂时性的认定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进行判断时，本集团考虑以下因素的影响：股价的正常波动幅度，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持续时间长短，公允价值下跌的严重程度，以及被投资单位的财务状况等。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5.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 重大判断（续）

##### (5) 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的判断

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由本集团担任资产管理人的结构化主体时，需要管理层基于所有的事实和情况综合判断本集团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其他方的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如果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那么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在判断本集团是否为主要责任人时，考虑的因素包括资产管理人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取得的薪酬水平和因持有结构化主体其他利益而面临可变回报的风险敞口。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这些因素发生变化时，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 会计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 (1)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还须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合理估计值，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因素。

#####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计量使用的主要假设包括折现率、保险事故发生率（主要包括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赔付率、退保率、费用假设以及保单红利假设等。

##### (a) 折现率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本集团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影响的基础上，以基础利率曲线附加综合溢价确定折现率假设。综合溢价考虑税收、流动性效应、逆周期和其他因素等确定。2017年12月31日和2018年6月30日采用的即期折现率假设分别为3.25%至4.80%，和3.34%至4.80%。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变化的保险合同，本集团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影响的基础上，以对应资产组合未来预期投资收益率为折现率。2017年12月31日和2018年6月30日采用的折现率假设分别为4.90%至5.00%，和5.00%。

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投资策略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折现率假设。

##### (b) 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

死亡率假设是基于本集团以往的死亡率经验数据及对当前和预期未来的发展趋势等因素确定。死亡率假设采用中国人寿保险行业标准的生命表《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10-2013)》的相应百分比表示。

疾病发生率假设是基于行业发病率或本集团产品定价假设及以往的发病率经验数据、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发展趋势等因素确定。

死亡率及疾病发生率假设受未来国民生活方式改变、医疗技术发展及社会条件进步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采用的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考虑了风险边际。

##### (c) 赔付率

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赔付率假设等。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5.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 会计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 (1)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续）

#####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续）

##### (d) 退保率

退保率假设是基于本集团产品特征、以往的保单退保率经验数据，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而确定。退保率假设按照定价利率水平、产品类别和销售渠道的不同而分别确定。

退保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在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下，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退保率假设。

##### (e) 费用

费用假设是基于本集团费用分析结果及对未来的预期，可分为获取费用和维持费用。

费用假设受未来通货膨胀、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在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下，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费用假设。

##### (f) 保单红利

保单红利假设基于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本集团的红利政策及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确定。

保单红利假设受上述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在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下，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保单红利假设。

#####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计量使用的主要假设为本集团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该经验可用于预测未来赔款发展，从而得出最终赔款成本。因此，这些方法根据分析过去年度的赔款进展及预期损失率来推断已付或已报告的赔款金额的发展（附注十四、1）、每笔赔案的平均成本及赔案数目。历史赔款进展主要按事故年度作出分析，但亦可按地域以及重大业务类别及赔款类型作出进一步分析。重大赔案通常单独进行考虑，按照理赔人员估计的金额计提或进行单独预测，以反映其未来发展。在多数情况下，使用的赔案进展比率或赔付比率假设隐含在历史赔款进展数据当中，并基于此预测未来赔款进展。为评估过往趋势不适用于未来的程度（例如一次性事件，公众对赔款的态度、经济条件等市场因素的变动、司法裁决及政府立法等外部因素的变动，以及产品组合、保单条件及赔付处理程序等内部因素的变动），会使用额外定性判断。在考虑了所有涉及的不确定因素后，合理估计最终赔款成本。

##### (2) 运用估值技术估算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在缺乏活跃市场情况下，公允价值乃使用估值技术估算，该方法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参照其他金融工具时，该等工具应具有相似的信用评级。

对于现金流量折现分析，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乃基于现行市场信息及适用于具有相似收益、信用质量及到期特征的金融工具的比率所作出的最佳估计。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受到经济状况、于特定行业的集中程度、工具或货币种类、市场流动性及对手方财务状况等因素的影响。折现率受无风险利率及信用风险所影响。

### 四、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等精算假设，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等保单相关负债。

## 四、会计估计变更（续）

本集团 2018 年 6 月 30 日根据当前信息对上述有关假设进行了调整，上述假设的变更所形成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等保单相关负债的变动计入本期利润表。此项会计估计变更增加 2018 年 6 月 30 日考虑分出业务后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等保单相关负债合计约人民币 5.37 亿元，减少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利润总额合计约人民币 5.37 亿元。

## 五、税项

本集团中国境内业务应缴纳的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企业所得税	- 按现行税法与有关规定所确定的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增值税 (1) (2)	- 按现行税法与有关规定所确定的应纳税增值额 (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计缴，适用税率 3%、5%、6%、10% 或 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1% -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2% 计缴。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 [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本集团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 [2018]32 号文《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7% 和 11% 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 16% 和 10%。

本集团中国境外业务应缴纳的主要税项及其税率根据当地税法有关规定缴纳。

本集团计缴的税项将由有关税务机关核定。

##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 1、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拥有下列已合并子公司：

名称	经营范围及主要业务	成立及注册地	经营所在地	注册资本 (除特别注明外， 人民币千元)	股本 / 实收资本 (除特别注明外， 人民币千元)	本公司所占 权益比例 (%)		本公司 表决权 比例 (%)	备注
						直接	间接		
太保产险	财产保险	上海	中国	19,470,000	19,470,000	98.50	-	98.50	
太保寿险	人身保险	上海	中国	8,420,000	8,420,000	98.29	-	98.29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太保资产”)	资产管理	上海	上海	2,100,000	2,100,000	80.00	19.67	100.00	
中国太平洋保险(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太保香港”)	财产保险	香港	香港	港币 250,000 千元	港币 250,000 千元	100.00	-	100.00	
上海太保房地产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太保房产”)	房地产	上海	上海	115,000	115,000	100.00	-	100.00	
宁波市奉化区溪口花园酒店有限责任 公司(以下简称“溪口花园酒店”)	酒店	浙江	浙江	8,000	8,000	-	98.39	100.00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长江养老”)	养老保险及年金 业务、养老保险 资产管理业务	上海	上海	3,000,000	3,000,000	-	61.10	62.16	(1)
中国太保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太保投资(香港)”)	资产管理	香港	香港	港币 50,000 千元	港币 50,000 千元	49.00	50.83	100.00	
City Island Developments Limited (以下简称“CityIsland”)	投资控股	英属 维尔京群岛	英属 维尔京群岛	美元 50,000 元	美元 1,000 元	-	98.29	100.00	
Great Winwick Limited*	投资控股	英属 维尔京群岛	英属 维尔京群岛	美元 50,000 元	美元 100 元	-	98.29	100.00	
伟域(香港)有限公司*	投资控股	香港	香港	港币 10,000 元	港币 1 元	-	98.29	100.00	
Newscott Investments Limited*	投资控股	英属 维尔京群岛	英属 维尔京群岛	美元 50,000 元	美元 100 元	-	98.29	100.00	

##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 1、于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拥有下列已合并子公司（续）：

名称	经营范围及主要业务	成立及注册地	经营所在地	注册资本 (除特别注明外, 人民币千元)	股本/实收资本 (除特别注明外, 人民币千元)	本公司所占 权益比例 (%)		本公司 表决权 比例 (%)	备注
						直接	间接		
新域(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控股	香港	香港	港币 10,000 元	港币 1 元	-	98.29	100.00	
上海新汇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新汇房产”)*	房地产	上海	上海	美元 15,600 千元	美元 15,600 千元	-	98.29	100.00	
上海和汇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和汇房产”)*	房地产	上海	上海	美元 46,330 千元	美元 46,330 千元	-	98.29	100.00	
太平洋保险在线服务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太保在线”)	咨询服务等	山东	中国	200,000	200,000	100.00	-	100.00	
天津隆融置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天津隆融”)	房地产	天津	天津	353,690	353,690	-	98.29	100.00	
太平洋保险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太保养老投资”)	养老产业投资等	上海	上海	219,000	219,000	-	98.29	100.00	
太保安联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太保安联健康险”)	健康保险	上海	上海	1,700,000	1,700,000	77.05	-	77.05	(2)
上海南山居徐虹养护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南山居”)	养老服务业务	上海	上海	20,000	15,000	-	98.29	100.00	
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安信农险”)	财产保险	上海	上海	700,000	700,000	-	51.35	52.13	
太平洋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太平洋医疗健康”)	医疗咨询服务等	上海	上海	100,000	30,000	-	98.29	100.00	(3)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国联安基金”)	基金管理	上海	上海	150,000	150,000	-	50.83	51.00	(4)

\*City Island 的子公司

#### (1) 长江养老

太保寿险于2018年4月27日与长江养老签署转增资本协议，同意参与长江养老转增资本方案，其中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人民币0.64亿元，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人民币9.02亿元，共计人民币9.66亿元。本次增资完成后，长江养老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0亿元，太保寿险持有长江养老62.16%的股份，本公司通过太保寿险间接持有长江养老61.10%的股份。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于2018年6月27日出具了《关于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银保监许可[2018]464号），于2018年7月23日出具了《关于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修改章程的批复》（银保监许可[2018]630号），批准长江养老变更注册资本及章程。

#### (2) 太保安联健康险

本公司于2017年11月8日与太保安联健康险签署增资扩股协议，本公司以每股人民币1元的价格认购太保安联健康险增发的539,357,000股股份。本次增资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太保安联健康险77.05%的股份。中国银保监会于2018年3月22日出具了《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太保安联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银保监许可[2018]1号）。太保安联健康险于2018年4月13日完成工商营业执照变更。

#### (3) 太平洋医疗健康

太保寿险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投资设立太平洋医疗健康，原中国保监会于2017年8月18日出具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太平洋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的批复》（保监许可[2017]1050号）。太平洋医疗健康于2018年1月10日取得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太保寿险于2018年5月30日实缴首批投资款人民币3,000万元。

##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 1、于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拥有下列已合并子公司（续）：

#### (4) 国联安基金

太保资产收购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所持有国联安基金51%的股权（以下简称“交易标的”）。本次交易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进行。交易标的的挂牌价格为人民币104,500万元，最终交易价格为人民币104,500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太保资产持有国联安基金51%的股份，本公司通过太保资产间接持有国联安基金50.83%的股份。本次收购分别于2017年7月26日获得原中国证监会《关于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的批复》（保监许可[2017]873号）的批准、于2018年1月9日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根据《商务部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商反垄初审函[2018]第17号）可实施集中的批准、于2018年3月28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股权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557号）的批准。国联安基金于2018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股东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任命国联安基金董事长等决议。国联安基金已于2018年4月27日完成了工商营业执照变更。

本次企业合并属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于购买日信息如下：

#### (a) 本财务报表期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	取得时点	购买成本	取得的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净额
国联安基金	2018年4月25日	人民币92,005万元	51.00%	公开挂牌转让	2018年4月30日	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	29	3	(34)	(35)

#### (b) 合并成本及商誉的确认情况

	国联安基金
合并成本	-
现金	1,045
减：已宣告未发放的现金股利	(125)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25)
商誉	395

#### (c)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的资产和负债情况列示如下：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309	309	2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60	360	35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款	-	-	3
应收利息	3	3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	22	22
固定资产	10	8	9
在建工程	1	1	-
无形资产	660	6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	44	44
其他资产	53	53	69
资产总计	1,462	806	786



##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 1、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拥有下列已合并子公司（续）：

#### (4) 国联安基金（续）

(c)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的资产和负债情况列示如下（续）：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减：应付职工薪酬	(101)	(101)	(89)
应交税费	(2)	(2)	(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4)	-	-
其他负债	(165)	(165)	(181)
负债总计	(432)	(268)	(274)
净资产	1,030	538	512
减：少数股东权益	(505)		
取得的净资产	525		

本集团在确定国联安基金的资产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时，无形资产项下的特许经营权采用收益法评估，商标权采用成本法评估，软件使用权采用市场法评估，固定资产项下的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采用重置成本法和市场法评估。

除上述单独评估的资产外，国联安基金的其余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接近。

### 2、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主要结构化主体如下：

名称	本集团投资 占比 (%)	产品规模 人民币 (千元)	业务性质
太平洋 - 中国有色 色债权投资计划 (一期)	53.91%	2,430,000	本产品以债权方式投资于偿债主体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投资运营的相关项目。
卓越财富沪深 300 指数型 产品	100.00%	1,515,152	本产品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沪深 300 指数成份，此外，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产品可少量投资于即将调入沪深 300 指数成份股的非成份股、一级市场新股或增发的股票、到期日 1 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交易所逆回购、银行活期存款、货币市场基金等。对于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产品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卓越财富股息价 值股票型产品	99.28%	905,760	本产品的投资范围包括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沪深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下允许买卖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票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可转换债券、债券逆回购（含场内场外等）、证券投资基金（含场内场外等）、银行存款（含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同业存款、通知存款、同业存单、大额存单等）。本产品还可投资于股指期货（仅限套保）。
太平洋成长精选 股票型产品	96.04%	669,849	本产品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含国债、金融债、次级债、央行票据、企业债、公司债、地方政府债、可转换债券、可分离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债券回购等）、货币市场基金、具有固定收益特征的分级基金优先级和债券型基金、信贷资产支持证券、银行存款（含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协议存款等）以及未来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本产品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

注：太保资产、国联安基金分别为该等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资产管理人。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1. 货币资金

2018年6月30日				
	币种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4,601	1.00000	14,601
	美元	134	6.61660	887
	港币	321	0.84310	271
	小计			15,759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010	1.00000	1,010
	美元	10	6.61660	66
	小计			1,076
合计				16,835

2017年12月31日				
	币种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银行存款	人民币	9,436	1.00000	9,436
	美元	152	6.53420	993
	港币	301	0.83591	252
	小计			10,681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972	1.00000	972
	美元	1	6.53420	7
	小计			979
合计				11,660

于2018年6月30日，本集团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折合为人民币7.98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8.55亿元)。

银行存款包括银行活期存款和短期定期存款。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分为1天至3个月不等，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债权型投资		
政府债	151	128
金融债	442	246
企业债	2,465	1,530
理财产品	3	-
股权型投资		
基金	3,694	2,959
股票	9,569	9,665
理财产品	1,118	1,1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3	522
合计	18,015	16,1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包括21.40亿元人民币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2017年12月31日：20.72亿元)，其余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且其投资变现不存在重大限制。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债券		
银行间	9,653	14,232
交易所	3,224	2,894
合计	12,877	17,126

本集团未将担保物进行出售或再担保。

### 4. 应收保费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保费	20,456	8,785
减：坏账准备	(437)	(293)
净额	20,019	8,492

应收保费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8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435	100%	(416)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21	0%	(21)	100%
	20,456	100%	(437)	2%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486	97%	(263)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299	3%	(30)	10%
	8,785	100%	(293)	3%

应收保费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2018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2,157	60%	(64)	12,093
3个月至1年(含1年)	6,357	31%	(72)	6,285
1年以上	1,942	9%	(301)	1,641
合计	20,456	100%	(437)	20,019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4,023	46%	(24)	3,999
3个月至1年(含1年)	3,355	38%	(40)	3,315
1年以上	1,407	16%	(229)	1,178
合计	8,785	100%	(293)	8,492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4. 应收保费（续）

应收保费按险种大类列示如下：

险种	2018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产险：				
机动车辆保险	236	1%	(18)	218
企业财产保险	1,128	6%	(70)	1,058
责任保险	1,147	6%	(51)	1,096
意外伤害保险	280	1%	(34)	246
工程保险	2,036	10%	(78)	1,958
保证保险	2,906	14%	(21)	2,885
农业保险	2,682	13%	(35)	2,647
其他保险	2,222	11%	(130)	2,092
小计	12,637	62%	(437)	12,200
寿险：				
长期险	5,849	28%	-	5,849
短期险	1,970	10%	-	1,970
小计	7,819	38%	-	7,819
合计	20,456	100%	(437)	20,019

险种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产险：				
机动车辆保险	113	1%	(13)	100
企业财产保险	586	7%	(57)	529
责任保险	415	5%	(27)	388
意外伤害保险	101	1%	(18)	83
工程保险	1,538	18%	(57)	1,481
保证保险	1,520	17%	(10)	1,510
农业保险	1,303	15%	(20)	1,283
其他保险	905	10%	(91)	814
小计	6,481	74%	(293)	6,188
寿险：				
长期险	1,836	21%	-	1,836
短期险	468	5%	-	468
小计	2,304	26%	-	2,304
合计	8,785	100%	(293)	8,492

本集团应收保费中位列前五名的应收款情况如下：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前五名应收保费金额合计	661	315
坏账准备金额合计	(3)	(36)
占应收保费余额总额比例	3%	4%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 5% 或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5. 应收分保账款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分保账款	8,233	7,992
减：坏账准备	(159)	(151)
净额	8,074	7,841

应收分保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8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133	99%	(117)	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100	1%	(42)	42%
合计	8,233	100%	(159)	2%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02	99%	(109)	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90	1%	(42)	47%
合计	7,992	100%	(151)	2%

应收分保账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2018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5,627	68%	-	5,627
3个月至1年(含1年)	2,438	30%	-	2,438
1年以上	168	2%	(159)	9
合计	8,233	100%	(159)	8,074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4,796	60%	-	4,796
3个月至1年(含1年)	3,022	38%	-	3,022
1年以上	174	2%	(151)	23
合计	7,992	100%	(151)	7,841

本集团应收分保账款的最大五家分保公司/经纪公司明细如下：

分保公司/经纪公司	2018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含预提)	比例	坏账准备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716	33%	-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1,049	13%	-
瑞士再保险公司	692	8%	-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582	7%	-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398	5%	-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5. 应收分保账款（续）

本集团应收分保账款的最大五家分保公司 / 经纪公司明细如下（续）：

分保公司 / 经纪公司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含预提)	比例	坏账准备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646	21%	-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1,584	20%	-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1,307	16%	-
瑞士再保险公司	740	9%	-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360	5%	-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 5% 或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 6. 应收利息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债权型投资利息	12,437	12,273
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3,259	3,657
应收贷款利息	982	835
应收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6	9
小计	16,684	16,774
减：坏账准备	(22)	(17)
净额	16,662	16,757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 5% 或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 7. 定期存款

到期期限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1个月至3个月(含3个月)	6,571	3,493
3个月至1年(含1年)	22,167	18,876
1年至2年(含2年)	28,540	25,030
2年至3年(含3年)	6,440	24,090
3年至4年(含4年)	11,100	16,200
4年至5年(含5年)	45,680	16,300
5年以上	4,600	-
合计	125,098	103,989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类别分析如下：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债权型投资		
政府债	66,755	47,383
金融债	31,586	40,720
企业债	160,294	140,860
理财产品	385	459
股权型投资		
基金	36,144	35,326
股票	46,710	49,294
理财产品	10,413	19,447
优先股	7,868	7,7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343	27,615
合计	395,498	368,8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债权型投资		
公允价值	259,020	229,422
其中：摊余成本	263,796	241,903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损益	(4,453)	(12,144)
累计计提减值	(323)	(337)
股权型投资		
公允价值	136,478	139,446
其中：成本	128,871	127,353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损益	8,585	13,395
累计计提减值	(978)	(1,302)
合计		
公允价值	395,498	368,868
其中：摊余成本 / 成本	392,667	369,256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损益	4,132	1,251
累计计提减值	(1,301)	(1,639)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9.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债权型投资		
政府债	71,476	71,145
金融债	110,539	109,765
企业债	103,363	106,587
合计	285,378	287,497

于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未发生减值。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持有意图和能力进行评价，未发现变化。

### 10.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债权型投资		
金融债	2,599	2,699
债权投资计划	123,513	92,844
理财产品	98,237	89,205
优先股	32,000	32,000
合计	256,349	216,748

于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未发生减值。

于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太保资产共发行并存续债权投资计划63支，存续规模为人民币1,076.26亿元，本集团持有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的账面余额约为人民币470.79亿元（于2017年12月31日，太保资产共发行并存续债权投资计划67支，存续规模为人民币1,061.22亿元，本集团持有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的账面余额约为人民币394.72亿元）。于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长江养老共发行并存续债权投资计划47支，存续规模为人民币822.11亿元，本集团持有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的账面余额约为人民币292.56亿元（于2017年12月31日，长江养老共发行并存续债权投资计划41支，存续规模为人民币651.05亿元，本集团持有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的账面余额约为人民币192.11亿元）。同时，本集团还持有其他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发起设立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的债权投资计划合计约为人民币471.78亿元（于2017年12月31日，约为人民币341.61亿元）。本集团投资的债权投资计划，由第三方或以质押提供担保的担保金额约为人民币922.23亿元。对于太保资产和长江养老发起设立及本集团投资的债权投资计划，本集团均未提供任何担保或者财务支持。本集团认为，债权投资计划的账面金额代表了本集团因债权投资计划而面临的最大损失敞口。

### 11. 长期股权投资

	2018年6月30日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按权益法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损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股利分配	期末余额
权益法：								
合营企业								
上海滨江祥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江祥瑞”）	11	11	-	-	-	-	-	11
太颐（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颐信息技术”）	5	2	-	-	-	-	-	2
杭州大鱼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鱼科技”）	3	-	-	-	-	7	-	7
爱助（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助信息”）	1	1	-	-	-	-	-	1
太平洋裕利安怡保险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裕利安怡”）	25	17	-	1	-	-	-	18
上海达保贵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保贵生”）	10	10	-	(3)	-	-	-	7
小计	55	41	-	(2)	-	7	-	46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18年6月30日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按权益法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损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股利分配	期末余额
权益法:								
联营企业								
太积(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积信息技术”)	2	1	-	-	-	-	-	1
上海聚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聚车”)	3	7	-	(1)	-	-	-	6
中道汽车救援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道救援”)	17	19	-	-	-	-	-	19
上海市质子重离子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质重医院”)	100	67	-	(7)	-	-	-	60
得道车联网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得道”)	5	2	-	(1)	-	-	-	1
上海新共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共赢”)	81	73	-	(4)	-	-	-	69
上海和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和基”)	200	198	-	-	-	-	-	198
长江养老-中国化工集团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以下简称“中国化工债权投资计划”)	2,160	2,164	-	58	-	-	(59)	2,163
长江养老-四川铁投叙古高速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以下简称“四川铁投债权投资计划”)	250	250	-	6	-	-	(6)	250
宁波至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至璜”)	2,416	2,449	-	80	-	-	(47)	2,482
长江养老-云南能投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以下简称“云南能投债权投资计划”)	2,045	-	2,045	32	-	-	(29)	2,048
小计	7,279	5,230	2,045	163	-	-	(141)	7,297
合计	7,334	5,271	2,045	161	-	7	(141)	7,343

于2018年6月30日,本集团合营企业明细资料如下:

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主要经营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人民币千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千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本公司所占权益比例(%)		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直接	间接	
滨江祥瑞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顾俊	房地产	150,000	30,000	91310101062588014A	-	35.16	35.70
太颐信息技术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杨勇	二手车经营信息服务平台	10,000	10,000	91310113342291872F	-	48.00	48.00
大鱼科技	私营有限公司	杭州	吉炜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13,333	13,333	913301083524659446	-	20.25	20.25
爱助信息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乔轶峰	网络科技、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10,000	4,000	91310113MA1GKNGFXL	-	35.00	35.00
裕利安怡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孙海洋	保险销售	50,000	50,000	91310000MA1FL24D4M	-	50.24	50.00
达保贵生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吴爱军	保险行业第三方运营服务	100,000	22,200	91310000MA1FL3QM0A	-	33.42	34.00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联营企业明细资料如下：

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法人 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人 民币千元)	实收资本(人 民币千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本公司所占 权益比例 (%)		本公司 表决权 比例 (%)
								直接	间接	
太积信息 技术	有限责 任公司	上海	郑铁民	技术开发 及咨询等	15,000	4,600	91310104312513526N	-	40.00	40.00
上海聚车	有限责 任公司	上海	戴阳	互联网	5,882	5,882	91310113350805140T	-	40.39	40.80
中道救援	有限责 任公司	上海	刘毅	道路救援	50,000	50,000	91310113069319140A	-	33.22	33.60
质重医院	有限责 任公司	上海	陈建平	肿瘤科、医学 检验科、临床 体液等	500,000	500,000	91310115080068637C	-	15.41	20.00
得道	有限责 任公司	上海	邱建民	计算机信息 科技、汽车 软件科技专业 领域内的技术 开发等	20,000	20,000	91310104MA1FR16T89	-	25.00	25.00
新共赢(注1)	有限责 任公司	上海	张文剑	计算机信息 科技领域的 技术开发、 技术咨询等	2,637	2,637	91310104087809549Q	-	8.09	8.20
和基(注2)	有限合 伙企业	上海	不适用	企业管理、实 业投资、投资 管理、资产管 理、咨询等	505,000	202,000	91310109MA1G58GG51	-	97.52	
中国化工债 权投资计划 (注3)	债权投 资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计划	不适用	3,000,000	不适用	-	70.55	
四川铁投债 权投资计划 (注4)	债权投 资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计划	不适用	600,000	不适用	-	38.17	
宁波至臻 (注5)	有限合 伙企业	宁波	不适用	投资管理、资 产管理	2,684,798	2,684,798	91330206MA290G5B4K	-	88.46	
云南能投债 权投资计划 (注6)	债权投 资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计划	不适用	2,235,000	不适用	-	89.19	

注 1：根据新共赢的公司章程，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太保产险向其派驻董事，对其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本集团将新共赢作为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注 2：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太保产险对和基的投资比例超过 50%，但根据和基的公司章程和合伙协议，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控制和基的相关活动，因此本集团将和基作为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注 3：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太保产险及其下属子公司长江养老对中国化工债权投资计划的投资比例超过 50%，但根据投资协议，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控制中国化工债权投资计划的相关活动，因此本集团将中国化工债权投资计划作为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注 4：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太保产险及其下属子公司长江养老投资的四川铁投债权投资计划，长江养老同时作为其发行人和管理人。本集团对该债权投资计划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本集团将四川铁投债权投资计划作为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注 5：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太保产险对宁波至臻的投资比例超过 50%，但根据宁波至臻的合伙协议，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控制宁波至臻的相关活动，因此本集团将宁波至臻作为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注 6：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太保产险及其下属子公司长江养老对云南能投债权投资计划的投资比例超过 50%，但根据投资协议，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控制云南能投债权投资计划的相关活动，因此本集团将云南能投债权投资计划作为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滨江祥瑞	1,720	1,567	153	1,794	1,641	153
太颐信息技术	4	1	3	3	-	3
大鱼科技	33	13	20	2	-	2
爱助信息	3	-	3	1	-	1
裕利安怡	36	3	33	37	4	33
达保贵生	31	17	14	29	6	23

于2018年6月30日，本集团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未发生减值。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见附注十三。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18年6月30日 /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宁波至臻	2,773	10	56	49
中国化工债权投资计划	3,007	2	88	80
云南能投债权投资计划	2,240	1	37	36

其他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净亏损	(58)	(102)
其他综合损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58)	(102)
本集团在联营企业综合收益总额中所占份额	(7)	(14)
本集团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04	392

### 12.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期 / 年初余额	6,566	6,078
本期 / 年变动	172	488
期 / 年末余额	6,738	6,566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有关规定，太保产险、太保寿险、长江养老、太保安联健康险和安信农险应分别按其注册资本的20%缴存资本保证金。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2. 存出资本保证金（续）

	2018年6月30日		
	金额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太保产险			
民生银行	568	定期存款	5年
浙商银行	500	定期存款	5年
交通银行	500	定期存款	3年
兴业银行	44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招商银行	368	定期存款	3年
中国银行	294	定期存款	5年
民生银行	274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交通银行	25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恒丰银行	200	定期存款	5年
上海银行	200	定期存款	3年
浦发银行	200	定期存款	3年
民生银行	100	定期存款	3年
小计	3,894		
太保寿险			
交通银行	500	定期存款	3年
交通银行	320	定期存款	5年
南京银行	26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民生银行	240	定期存款	5年
建设银行	200	定期存款	3年
建设银行	164	定期存款	5年
小计	1,684		
长江养老			
杭州银行	30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交通银行	20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中信银行	10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中国银行	8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小计	680		
太保安联健康险			
交通银行	310	定期存款	5年
建设银行	30	定期存款	5年
小计	340		
安信农险			
中信银行	60	定期存款	3年
上海银行	40	定期存款	3年
农业银行	30	定期存款	3年
交通银行	10	定期存款	3年
小计	140		
合计	6,738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2. 存出资本保证金（续）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太保产险			
民生银行	568	定期存款	5年
交通银行	500	定期存款	3年
浙商银行	500	定期存款	5年
兴业银行	44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招商银行	368	定期存款	3年
中国银行	294	定期存款	5年
交通银行	288	定期存款	5年
招商银行	274	定期存款	5年
交通银行	25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浦发银行	200	定期存款	3年
恒丰银行	200	定期存款	5年
上海银行	200	定期存款	3年
民生银行	100	定期存款	3年
小计	4,182		
太保寿险			
交通银行	500	定期存款	3年
交通银行	320	定期存款	5年
南京银行	26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民生银行	240	定期存款	5年
建设银行	200	定期存款	3年
建设银行	164	定期存款	5年
小计	1,684		
长江养老			
交通银行	20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中国银行	8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交通银行	50	定期存款	3年
民生银行	30	定期存款	3年
小计	360		
太保安联健康险			
交通银行	170	定期存款	5年
建设银行	30	定期存款	5年
小计	200		
安信农险			
上海银行	40	定期存款	3年
农业银行	30	定期存款	3年
光大银行	30	定期存款	3年
建设银行	20	定期存款	3年
浦发银行	10	定期存款	3年
交通银行	10	定期存款	3年
小计	140		
合计	6,566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3.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及建筑物
原值:	
2017年1月1日	9,972
固定资产净转入	441
2017年12月31日	10,413
固定资产净转入	1
2018年6月30日	10,414
累计折旧:	
2017年1月1日	(1,315)
计提	(312)
固定资产净转入	(59)
2017年12月31日	(1,686)
计提	(163)
净转出至固定资产	2
2018年6月30日	(1,847)
账面价值:	
2018年6月30日	8,567
2017年12月31日	8,727

于2018年6月30日，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约为人民币119.09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118.56亿元)，该公允价值乃由本集团参考独立评估师的估值结果得出。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4.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2017年1月1日	13,869	1,075	5,326	20,270
购置	118	96	652	866
在建工程转入	599	-	-	599
净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441)	-	-	(441)
出售及报废	(134)	(68)	(604)	(806)
2017年12月31日	14,011	1,103	5,374	20,488
购置	56	6	94	156
在建工程转入	138	-	-	138
净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1)	-	-	(1)
收购子公司	-	2	15	17
出售及报废	(9)	(8)	(621)	(638)
2018年6月30日	14,195	1,103	4,862	20,160
累计折旧：				
2017年1月1日	(2,791)	(652)	(3,702)	(7,145)
计提	(450)	(119)	(541)	(1,110)
净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59	-	-	59
转销	36	63	604	703
2017年12月31日	(3,146)	(708)	(3,639)	(7,493)
计提	(229)	(57)	(297)	(583)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	(2)	-	-	(2)
收购子公司	-	-	(7)	(7)
转销	-	8	620	628
2018年6月30日	(3,377)	(757)	(3,323)	(7,457)
减值准备：				
2017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 及2018年6月30日	(9)	-	-	(9)
账面价值：				
2018年6月30日	10,809	346	1,539	12,694
2017年12月31日	10,856	395	1,735	12,986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本集团有原值约为人民币26.36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30.43亿元）的运输设备及其他设备已提足折旧，但仍在继续使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5. 在建工程

本集团在建工程主要为办公楼宇建设项目，其变动明细如下：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预算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收购子公司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转入 无形资产	本期转入长 期待摊费用	处置	期末余额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深圳办公楼	1,085	994	(23)	-	-	-	-	-	971	89%
广东办公楼	958	782	-	-	-	-	-	-	782	88%
北京办公楼	581	505	4	-	-	-	-	-	509	88%
江苏办公楼	452	350	25	-	(32)	-	-	-	343	83%
湖南办公楼	541	291	29	-	-	-	-	-	320	60%
江西办公楼	380	278	14	-	-	-	-	-	292	77%
河南办公楼	340	288	4	-	(33)	-	-	-	259	86%
湖北办公楼	229	199	9	-	-	-	-	-	208	91%
成都办公楼	268	1	184	-	-	-	-	-	185	69%
山东办公楼	147	53	39	-	(28)	-	-	-	64	71%
山西办公楼	109	53	1	-	-	-	-	-	54	50%
海南办公楼	187	44	2	-	-	-	-	-	46	25%
浙江办公楼	84	42	3	-	-	-	-	-	45	96%
黑龙江办公楼	51	42	5	-	(11)	-	-	-	36	92%
河北办公楼	48	-	19	-	-	-	-	-	19	40%
安徽办公楼	132	-	11	-	-	-	-	-	11	8%
贵州办公楼	35	-	10	-	-	-	-	-	10	29%
其他	420	254	56	1	(34)	-	-	-	277	74%
		4,176	392	1	(138)	-	-	-	4,431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预算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 无形资产	本年转入长 期待摊费用	处置	年末余额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深圳办公楼	1,085	956	38	-	-	-	-	994	92%	
广东办公楼	958	477	366	(61)	-	-	-	782	88%	
北京办公楼	581	434	71	-	-	-	-	505	87%	
江苏办公楼	541	152	277	(79)	-	-	-	350	79%	
湖南办公楼	541	227	71	(7)	-	-	-	291	55%	
河南办公楼	340	56	232	-	-	-	-	288	85%	
江西办公楼	380	105	173	-	-	-	-	278	73%	
湖北办公楼	229	-	199	-	-	-	-	199	87%	
山西办公楼	75	-	53	-	-	-	-	53	71%	
山东办公楼	129	39	27	(13)	-	-	-	53	51%	
海南办公楼	187	-	44	-	-	-	-	44	24%	
浙江办公楼	84	31	47	(36)	-	-	-	42	93%	
黑龙江办公楼	74	10	49	(17)	-	-	-	42	80%	
成都办公楼	130	-	1	-	-	-	-	1	1%	
安徽办公楼	95	74	19	(93)	-	-	-	-	98%	
河北办公楼	26	24	-	(24)	-	-	-	-	92%	
新疆办公楼	186	128	37	(165)	-	-	-	-	89%	
其他	503	186	173	(104)	-	(1)	-	254	71%	
		2,899	1,877	(599)	-	(1)	-	4,176		

本集团在建工程资金来源均属自有资金，在建工程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支出。

本集团在建工程期末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6.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合计
原价：				
2017年1月1日	65	3,488	-	3,553
增加	-	785	-	785
2017年12月31日	65	4,273	-	4,338
增加	-	191	-	191
收购子公司	-	35	646	681
出售及报废	-	(22)	-	(22)
2018年6月30日	65	4,477	646	5,188
累计摊销：				
2017年1月1日	(9)	(2,316)	-	(2,325)
计提	(1)	(467)	-	(468)
2017年12月31日	(10)	(2,783)	-	(2,793)
计提	-	(237)	-	(237)
收购子公司	-	(21)	-	(21)
转销	-	13	-	13
2018年6月30日	(10)	(3,028)	-	(3,038)
账面价值：				
2018年6月30日	55	1,449	646	2,150
2017年12月31日	55	1,490	-	1,545

本集团无形资产期末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17. 商誉

成本：	
2017年1月1日及2017年12月31日	962
本期增加	395
2018年6月30日	1,357
累计减值：	
2017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6月30日	-
账面价值：	
2018年6月30日	1,357
2017年12月31日	962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太保资产于2018年4月完成对国联安基金的收购，形成商誉人民币3.95亿元，参见附注六、1(4)(b)。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精算准备金	1,008	4,032	819	3,276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611)	(2,444)	(856)	(3,424)
佣金和手续费	1,041	4,164	424	1,696
资产减值准备	358	1,432	496	1,984
其他	916	3,664	859	3,436
小计	2,712	10,848	1,742	6,9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1)	(84)	(88)	(352)
资产减值准备	14	56	-	-
收购子公司产生的公允价值调整	(968)	(3,872)	(817)	(3,268)
其他	(168)	(672)	(15)	(60)
小计	(1,143)	(4,572)	(920)	(3,680)
净额	1,569	6,276	822	3,288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的明细如下：

	精算准备金	公允价值	佣金和 手续费	资产减值准备	可抵扣亏损	收购子公司产生的 公允价值调整	其他	合计
2017年1月1日	546	(1,325)	371	361	-	(849)	1,341	445
计入损益	273	(439)	53	135	-	32	(497)	(443)
计入权益	-	820	-	-	-	-	-	820
2017年12月31日	819	(944)	424	496	-	(817)	844	822
收购子公司	-	-	-	-	-	(164)	44	(120)
计入损益	189	431	617	(124)	-	13	(140)	986
计入权益	-	(119)	-	-	-	-	-	(119)
2018年6月30日	1,008	(632)	1,041	372	-	(968)	748	1,569

于2018年6月30日，本集团没有重大的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 19. 其他资产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	14,429	10,793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720	788
贷款	(2)	-	-
其他		1,433	1,285
合计		16,582	12,866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9. 其他资产(续)

#### (1) 其他应收款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待结算投资款	4,803	5,461
存出投标保证金	1,919	-
应收关联方款项*	1,486	1,318
应收银邮代理及第三方支付	1,453	1,045
应收外单位往来款	1,134	1,007
押金	131	115
应收共保款项	129	87
预缴税金	17	38
其他	3,667	1,976
小计	14,739	11,047
减: 坏账准备	(310)	(254)
净额	14,429	10,793

\* 于2018年6月30日, 本集团为合营企业滨江祥瑞垫付的土地价款及相关税费约人民币14.86亿元(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13.18亿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12%(2017年12月31日: 占比为12%)。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8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19	13%	-	0%
单项金额不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13	36%	(286)	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7,507	51%	(24)	0%
合计	14,739	100%	(310)	2%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45	9%	-	0%
单项金额不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16	31%	(230)	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6,586	60%	(24)	0%
合计	11,047	100%	(254)	2%

其他应收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2018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1,809	80%	-	11,809
3个月至1年(含1年)	1,040	7%	(60)	980
1年至3年(含3年)	579	4%	(101)	478
3年以上	1,311	9%	(149)	1,162
合计	14,739	100%	(310)	14,429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9. 其他资产（续）

#### (1)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续）：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7,446	68%	-	7,446
3个月至1年（含1年）	1,893	17%	(38)	1,855
1年至3年（含3年）	464	4%	(90)	374
3年以上	1,244	11%	(126)	1,118
合计	11,047	100%	(254)	10,793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位列前五名的应收款情况如下：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前五名其他应收款金额合计	4,905	3,518
坏账准备金额合计	-	(29)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总额比例	33%	32%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 (2) 贷款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保证贷款	7	7
小计	7	7
减：贷款损失准备	(7)	(7)
净值	-	-

本集团所有贷款均已逾期且预期无法收回，故全额计提了贷款损失准备。

### 20. 资产减值准备

	2018年6月30日					
	期初数	收购子公司	计提	转回	转销	期末数
坏账准备	715	-	225	(12)	-	928
- 应收保费	293	-	147	(3)	-	437
- 应收分保账款	151	-	8	-	-	159
- 应收利息	17	-	5	-	-	22
- 其他应收款	254	-	65	(9)	-	3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639	-	225	(14)	(549)	1,301
- 债权工具	337	-	-	(14)	-	323
- 权益工具	1,302	-	225	-	(549)	978
贷款损失准备	7	-	-	-	-	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	-	-	-	-	9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20	-	-	-	-	20
其他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41	-	-	-	-	41
合计	2,431	-	450	(26)	(549)	2,306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20. 资产减值准备（续）

	2017年12月31日					年末数
	年初数	收购子公司	计提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686	-	95	(40)	(26)	715
- 应收保费	316	-	7	(4)	(26)	293
- 应收分保账款	180	-	1	(30)	-	151
- 应收利息	1	-	16	-	-	17
- 其他应收款	189	-	71	(6)	-	25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424	-	679	(21)	(443)	1,639
- 债权工具	245	-	113	(21)	-	337
- 权益工具	1,179	-	566	-	(443)	1,302
贷款损失准备	15	-	-	-	(8)	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	-	-	-	-	9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20	-	-	-	-	20
其他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41	-	-	-	-	41
合计	2,195	-	774	(61)	(477)	2,431

于2018年6月30日，本集团因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转销其减值准备约人民币5.49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4.43亿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已反映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中。

### 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债券		
银行间	52,647	44,646
交易所	24,043	21,597
合计	76,690	66,243

于2018年6月30日，本集团面值约为人民币558.30亿元（2017年12月31日：约人民币487.58亿元）的债券作为银行间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的抵押品。

于2018年6月30日，本集团约人民币240.43亿元（2017年12月31日：约人民币215.97亿元）的标准券作为交易所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的抵押品。

### 22. 应付分保账款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8,460	5,910
1年以上	152	92
合计	8,612	6,002

本集团应付分保账款的最大五家分保公司/经纪公司明细如下：

分保公司/经纪公司	2018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含预提）	比例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707	31%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661	8%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524	6%
Guy Carpenter & Company Limited	493	6%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488	6%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22. 应付分保账款（续）

本集团应付分保账款的最大五家分保公司 / 经纪公司明细如下（续）：

分保公司 / 经纪公司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含预提)	比例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1,507	25%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1,317	22%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317	5%
三井住友海上火灾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300	5%
Guy Carpenter & Company Limited	257	4%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 5% 或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 23. 应付职工薪酬

	2018年1月1日	增加	减少	2018年6月30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64	7,500	(9,062)	2,402
职工福利费	5	349	(349)	5
社会保险费	64	1,338	(1,316)	86
住房公积金	5	417	(418)	4
工会经费	51	160	(121)	90
职工教育经费	284	89	(20)	353
管理人员延期支付奖金	89	-	(12)	77
内部退养福利	241	56	(52)	245
合计	4,703	9,909	(11,350)	3,262

	2017年1月1日	增加	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73	14,942	(14,251)	3,964
职工福利费	4	771	(770)	5
社会保险费	44	2,528	(2,508)	64
住房公积金	3	795	(793)	5
工会经费	38	263	(250)	51
职工教育经费	187	188	(91)	284
管理人员延期支付奖金	125	3	(39)	89
内部退养福利	197	122	(78)	241
合计	3,871	19,612	(18,780)	4,703

本集团没有重大的非货币性福利及因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补偿。

### 24. 应交税费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5,389	4,934
未交增值税	437	58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63	273
其他	836	841
合计	7,025	6,629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25.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期/年初余额	56,343	48,855
本期/年收取	7,318	12,961
计提利息	1,377	1,910
本期/年支付	(5,183)	(7,685)
扣缴保单初始费及账户管理费	(91)	(167)
其他	270	469
期/年末余额	60,034	56,343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到期	967	789
1年至3年(含3年)到期	2,189	1,382
3年至5年(含5年)到期	1,931	1,750
5年以上到期	54,947	52,422
合计	60,034	56,343

上述保户储金及投资款的交易金额中，分拆后的万能保险的投资账户部分及经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后未确认为保险合同的重大合同，其保险期间以五年以上为主，其保险责任并不重大。

### 26.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2017年1月1日	41,087	37	41,124
增加	116,430	661	117,091
减少	(113,434)	(534)	(113,968)
2017年12月31日	44,083	164	44,247
增加	69,772	276	70,048
减少	(62,621)	(286)	(62,907)
2018年6月30日	51,234	154	51,388

本集团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到期期限如下：

到期期限	2018年6月30日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45,280	105	45,385
1年以上	5,954	49	6,003
合计	51,234	154	51,388

到期期限	2017年12月31日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39,339	130	39,469
1年以上	4,744	34	4,778
合计	44,083	164	44,247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27. 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2017年1月1日	36,491	152	36,643
增加	66,902	259	67,161
减少 - 赔付款项	(64,253)	(122)	(64,375)
2017年12月31日	39,140	289	39,429
增加	34,860	355	35,215
减少 - 赔付款项	(32,783)	(188)	(32,971)
2018年6月30日	41,217	456	41,673

本集团未决赔款准备金到期期限如下：

到期期限	2018年6月30日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29,602	325	29,927
1年以上	11,615	131	11,746
合计	41,217	456	41,673

到期期限	2017年12月31日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28,930	211	29,141
1年以上	10,210	78	10,288
合计	39,140	289	39,429

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明细如下：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已发生已报案	32,230	30,860
已发生未报案	8,036	7,430
理赔费用	951	850
合计	41,217	39,140

### 28. 寿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2017年1月1日	589,799	-	589,799
增加	127,245	1,740	128,985
- 赔付款项	(27,055)	(1)	(27,056)
- 提前解除	(9,955)	(7)	(9,962)
2017年12月31日	680,034	1,732	681,766
增加	97,509	964	98,473
- 赔付款项	(14,253)	-	(14,253)
- 提前解除	(4,589)	(2,696)	(7,285)
2018年6月30日	758,701	-	758,701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28. 寿险责任准备金（续）

本集团寿险责任准备金到期期限如下：

到期期限	2018年6月30日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25,080	-	25,080
1年至5年(含5年)	73,755	-	73,755
5年以上	659,866	-	659,866
合计	758,701	-	758,701

到期期限	2017年12月31日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25,757	-	25,757
1年至5年(含5年)	128,443	-	128,443
5年以上	525,834	1,732	527,566
合计	680,034	1,732	681,766

### 29.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2017年1月1日	26,260	-	26,260
增加	14,098	-	14,098
- 赔付款项	(3,355)	-	(3,355)
- 提前解除	(206)	-	(206)
2017年12月31日	36,797	-	36,797
增加	9,998	-	9,998
- 赔付款项	(2,531)	-	(2,531)
- 提前解除	(196)	-	(196)
2018年6月30日	44,068	-	44,068

本集团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到期期限如下：

到期期限	2018年6月30日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459	-	459
1年至5年(含5年)	701	-	701
5年以上	42,908	-	42,908
合计	44,068	-	44,068

到期期限	2017年12月31日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378	-	378
1年至5年(含5年)	772	-	772
5年以上	35,647	-	35,647
合计	36,797	-	36,797

经营业绩

公司治理

其他信息

财务报告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30. 应付债券

于 2014 年 3 月 5 日，太保产险定向发行了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40 亿元的十年期次级定期债务。太保产险在第五个计息年度未享有对该次级债的赎回权。本次级债务的年利率为 5.9%，每年付息一次，如太保产险不行使赎回条款，则该债务后五年的年利率将增加至 7.9%，并在债务剩余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于 2018 年 3 月 23 日，太保产险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50 亿元的十年期资本补充债券。太保产险在第五个计息年度未享有附有条件的对该资本补充债的赎回权。该资本补充债券的初始票面利率为 5.10%，每年付息一次，如太保产险不行使赎回条款，则从第六个计息年度开始到债务到期为止，后五个计息年度内的票面利率上升至 6.10%。

发行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行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2018 年 6 月 30 日
太保产险	3,999	5,000	(10)	-	8,989

### 31. 其他负债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1)	11,034	11,756
应付股利		7,441	4
预提费用		1,426	1,317
保险保障基金		426	381
其他		592	374
合计		20,919	13,832

#### (1) 其他应付款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待结算款	3,989	3,769
应付合并结构化主体第三方投资人款项	1,920	1,197
客户待领款	1,646	1,326
押金	1,106	1,132
应付采购款	500	1,057
应付共保款项	336	261
应付报销款	298	380
应付购楼及工程款	267	382
交强险救助基金	220	227
应付资产支持证券款	-	910
其他	752	1,115
合计	11,034	11,756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 5% 或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32. 股本

本公司股份种类及其结构如下：

	2018年1月1日		增(减)股数		2018年6月30日	
	股数	比例	发行新股	其他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0%	-	-	-	0%
小计	-	0%	-	-	-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6,286	69%	-	-	6,286	69%
境外上市外资股	2,776	31%	-	-	2,776	31%
小计	9,062	100%	-	-	9,062	100%
三、股份总数	9,062	100%	-	-	9,062	100%

### 33. 资本公积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65,860	65,860
子公司增资	2,127	2,127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16	9
购买少数股东权益时子公司之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累计变动的再分配	(1,413)	(1,413)
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的影响	28	28
其他	2	2
合计	66,620	66,613

### 34. 盈余公积

	法定盈余公积
2017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6月30日	4,835

### 35. 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中国有关规定，从事保险、银行、信托、证券、期货、基金、金融租赁及财务担保行业的公司需要提取一般风险准备，用于补偿巨灾风险或弥补亏损等。其中，从事保险业务的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总准备金，从事基金管理业务的公司按资产管理产品管理费收入的10%提取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资产管理产品余额的1%时可以不再提取。

本集团从事上述行业的子公司在其各自年度财务报表中，根据中国有关规定以其各自年度净利润、年末风险资产或资产管理产品管理费收入为基础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上述一般风险准备不得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

	一般风险准备
2017年1月1日	8,392
提取	1,369
2017年12月31日	9,761
提取	-
收购子公司	109
2018年6月30日	9,870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36. 利润分配及未分配利润

根据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报表数与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报表数两者孰低的金额。依照本公司章程及有关法规规定，本公司按下列顺序进行年度利润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3) 按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4) 支付股东股利。

当法定盈余公积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亏损，经股东大会决议，法定盈余公积亦可转为本公司资本，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盈余公积转增资本后，留存本公司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低于注册资本的 25%。

根据本公司 2018 年 3 月 29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本公司提取盈余公积后，分配 2017 年度股息人民币 72.50 亿元（每股人民币 0.8 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母公司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 75.62 亿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75.24 亿元）。

### 37. 少数股东权益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太保产险	505	530
太保寿险	1,039	1,065
长江养老	1,198	1,163
国联安基金	506	-
太保安联健康险	278	135
安信农险	728	728
合计	4,254	3,621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38. 保险业务收入

(1) 本集团保险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明细如下：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产险：		
机动车辆保险	43,867	39,858
企业财产保险	3,145	2,827
责任保险	2,990	2,277
意外伤害保险	1,558	1,222
工程保险	951	883
其他保险	8,917	6,078
小计	61,428	53,145
寿险：		
个险		
- 寿险	41,011	32,511
- 分红保险	81,310	71,435
- 万能保险	42	23
- 短期意外与健康保险	3,759	2,988
团险		
- 寿险	222	199
- 分红保险	-	4
- 短期意外与健康保险	4,861	3,480
小计	131,205	110,640
合计	192,633	163,785

(2)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保险业务收入如下：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前五名客户保险业务收入合计	1,686	1,022
占保险业务收入比例	0.9%	0.6%

### 39.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7,158	4,633
- 再保险合同	(10)	209
小计	7,148	4,842
摊回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950)	(1,050)
- 再保险合同	(73)	(19)
小计	(1,023)	(1,069)
净额	6,125	3,773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40. 投资收益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出售股票投资净收益	1,255	772
出售基金投资净损失	(6)	(5,105)
出售债券投资净收益 / ( 损失 )	40	(28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59	197
债权型投资利息收入	18,648	16,408
其他固定息投资利息收入	4,137	3,861
基金股息收入	953	6,581
股票股息收入	843	470
其他股权型投资收益	1,353	1,060
联营及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 ( 损失 )	161	(2)
出售衍生工具投资净损失	(2)	-
合计	27,541	23,959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投资收益的汇回均无重大限制。

### 41. 公允价值变动 ( 损失 ) / 收益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债券投资	(25)	(67)
理财产品及其他权益工具	(2)	21
基金投资	(199)	151
衍生工具	(1)	-
股票投资	(1,313)	662
合计	(1,540)	767

### 42. 其他业务收入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第三方管理费收入	501	460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361	322
保单初始费用及账户管理费摊销	91	102
其他	538	448
合计	1,491	1,332

### 43. 资产处置收益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	5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44. 退保金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寿险个险		
- 原保险合同	4,713	5,524
- 再保险合同	2,696	-
寿险团险		
- 原保险合同	72	33
合计	7,481	5,557

### 45. 赔付支出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赔款支出		
- 原保险合同	32,783	29,931
- 再保险合同	188	67
小计	32,971	29,998
满期给付 - 原保险合同	7,445	10,296
年金给付 - 原保险合同	5,547	5,536
死伤医疗给付 - 原保险合同	3,791	2,455
死伤医疗给付 - 再保险合同	1	-
合计	49,755	48,285

本集团赔付支出按险种划分明细如下：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产险：		
机动车辆保险	23,954	22,327
企业财产保险	1,490	1,502
责任保险	1,061	1,091
意外伤害保险	453	509
工程保险	328	306
其他保险	2,670	2,121
小计	29,956	27,856
寿险：		
个险		
- 寿险	6,762	5,252
- 分红保险	9,589	12,702
- 万能保险	29	15
- 短期意外与健康保险	912	733
团险		
- 寿险	366	286
- 分红保险	37	31
- 万能保险	1	1
- 短期意外与健康保险	2,103	1,409
小计	19,799	20,429
合计	49,755	48,285

经营业绩

公司治理

其他信息

财务报告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46.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2,077	1,788
- 再保险合同	183	140
小计	2,260	1,928
提取寿险责任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74,191	58,511
- 再保险合同	(1,732)	-
小计	72,459	58,511
提取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7,271	5,241
合计	81,990	65,680

提取的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按构成内容明细如下：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已发生已报案	1,370	936
已发生未报案	606	682
理赔费用	101	170
合计	2,077	1,788

### 47.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337)	(210)
- 再保险合同	69	12
摊回寿险责任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330	199
摊回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361	469
合计	423	470

### 48. 税金及附加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2	182
教育费附加	133	134
其他	121	168
合计	436	484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4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手续费		
产险		
机动车辆保险	11,208	6,067
企业财产保险	441	391
责任保险	437	318
意外伤害保险	400	240
工程保险	114	115
其他保险	505	337
小计	13,105	7,468
寿险	886	851
合计	13,991	8,319
佣金		
趸缴业务佣金支出	332	243
期缴业务首年佣金支出	12,755	17,889
期缴业务续期佣金支出	5,380	1,775
合计	18,467	19,90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总计	32,458	28,226

### 50.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明细按照费用项目分类如下：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工资及福利费	8,406	7,894
广告宣传费（包括业务宣传费）	1,234	2,296
办公费	1,209	1,429
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730	629
营业用房租金	628	552
固定资产折旧	538	510
劳务费	338	326
物业费	271	224
无形资产摊销	237	183
咨询费	213	221
其他长期资产摊销	149	123
交强险救助基金	120	105
车辆使用费	115	164
差旅费	113	122
审计费	11	10
税金	4	6
保险监管费	-	89
其他	2,258	2,739
合计	16,574	17,622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51. 利息支出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04	1,072
未领取保单红利	296	265
债务	189	289
其他	12	26
合计	1,401	1,652

### 52. 其他业务成本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保户投资款利息支出	1,377	1,179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63	140
保户投资款手续费及佣金摊销	1	1
其他	489	1,204
合计	2,030	2,524

### 53.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211	297
计提坏账准备，净额	213	174
合计	424	471

### 54. 营业外收入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贴	5	5
其他	27	15
合计	32	20

### 55. 营业外支出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政府罚没及违约金	7	2
税收滞纳金及罚款	6	7
公益捐赠及商业赞助	5	3
其他	8	15
合计	26	27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56. 所得税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当期所得税	6,249	2,788
递延所得税	(986)	165
合计	5,263	2,953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利润总额	13,712	9,598
按法定税率 25% 计算的税项	3,428	2,400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3)	(33)
无须纳税的收入	(1,124)	(2,279)
不可抵扣的费用	2,810	2,775
其他	152	90
按本集团实际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5,263	2,953

本集团所得税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提。源于其他地区应纳税所得的税项根据本集团经营所在国家或地区的现行法律、解释公告和惯例，按照适用税率计算。

### 57.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8,254	6,509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9,062	9,062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91	0.72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91	0.72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没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 58. 其他综合损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2018 年 1 月 1 日	税后归 属于本 公司	2018 年 6 月 30 日	本期所 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损益 本期转出	当期计入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减值损失 的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归属于保 户部分	减：所 得税 费用	税后归 属于本 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以后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46	365	1,911	3,733	(1,052)	211	(2,411)	(119)	365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1)	4	(37)	4	-	-	-	-	4	-
合计	1,505	369	1,874	3,737	(1,052)	211	(2,411)	(119)	369	(3)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58. 其他综合损益（续）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2017年 1月1日	税后归 属于本 公司	2017年 6月30日	本期所 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损益 本期转出	当期计入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减值损失 的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归属于保 户部分	减：所 得税 费用	税后归 属于本 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以后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项目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中享有的份额	-	6	6	6	-	-	-	-	6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969	(407)	3,562	(6,031)	4,545	297	629	143	(407)	(1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	(15)	(23)	(15)	-	-	-	-	(15)	-
合计	3,961	(416)	3,545	(6,040)	4,545	297	629	143	(416)	(10)

### 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大额的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退保金	4,785	5,557
广告宣传费（包括业务宣传费）	1,234	2,296
办公费	1,209	1,429
营业用房租金	628	552
劳务费	338	326
物业费	271	224
车辆使用费	115	164
差旅费	113	122

### 60.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759	14,7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76	1,667
现金等价物：		
原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投资	12,877	16,192
合计	29,712	32,644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6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净利润	8,449	6,645
加：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424	471
提取的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81,567	65,210
提取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125	3,773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746	695
无形资产摊销	237	183
其他长期资产摊销	152	1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净收益	(5)	(5)
投资收益	(27,541)	(23,95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收益)	1,540	(767)
利息支出	1,105	1,387
汇兑 (收益) / 损失	(52)	71
递延所得税	(986)	1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6,434)	(7,2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1,561)	(5,6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66	41,167

(2) 取得子公司的现金流量净额：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09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09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835	16,45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660)	(15,257)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2,877	16,192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7,126)	(21,13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减少) 额	926	(3,751)

## 八、分部报告

分部信息按照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分部列报。

本集团的经营业务根据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劳务分开组织和管理。本集团的每个经营分部提供面临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风险并取得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报酬的产品和服务。

## 八、分部报告（续）

以下是对经营分部详细信息的概括：

- 人寿保险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团（包括太保寿险和太保安联健康险）承保的各种人民币人身保险业务。
- 财产保险分部（包括国内分部和香港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团承保的各种人民币和外币财产保险业务。
-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团提供的管理服务业务及资金运用业务。

分部间的转移交易以实际交易价格为计量基础。

本集团收入超过 99% 来自于中国境内的客户，资产超过 99% 位于中国境内。

于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保险业务收入合计占保险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0.9%（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0.6%）（附注七、38）。

项目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人寿保险	财产保险				其他	抵销	合计
		国内	香港	抵销	小计			
已赚保费	127,619	49,221	151	2	49,374	-	115	177,108
其中：外部已赚保费	127,569	49,592	(53)	-	49,539	-	-	177,108
内部已赚保费	50	(371)	204	2	(165)	-	115	-
其他收益	-	8	-	-	8	29	-	37
投资收益	23,784	2,995	14	-	3,009	12,848	(12,100)	27,54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518)	(9)	-	-	(9)	(13)	-	(1,540)
汇兑损益	5	45	1	-	46	1	-	52
其他业务收入	1,725	225	-	-	225	1,867	(2,326)	1,491
资产处置收益	-	5	-	-	5	-	-	5
营业收入	151,615	52,490	166	2	52,658	14,732	(14,311)	204,694
退保金	(7,481)	-	-	-	-	-	-	(7,481)
赔付支出	(19,893)	(29,929)	(129)	101	(29,957)	-	95	(49,755)
减：摊回赔付支出	686	3,687	46	(101)	3,632	-	(95)	4,223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80,038)	(1,895)	(28)	(1)	(1,924)	-	(28)	(81,990)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771	(331)	37	1	(293)	-	(55)	423
其他支出	(35,889)	(20,574)	(73)	-	(20,647)	(1,966)	2,094	(56,408)
营业支出	(141,844)	(49,042)	(147)	-	(49,189)	(1,966)	2,011	(190,988)
营业利润	9,771	3,448	19	2	3,469	12,766	(12,300)	13,706
加：营业外收入	12	16	-	-	16	4	-	32
减：营业外支出	(22)	(4)	-	-	(4)	-	-	(26)
利润总额	9,761	3,460	19	2	3,481	12,770	(12,300)	13,712
减：所得税	(3,156)	(1,837)	(3)	-	(1,840)	(206)	(61)	(5,263)
净利润	6,605	1,623	16	2	1,641	12,564	(12,361)	8,449
补充信息：								
资本性支出	311	385	3	-	388	113	-	812
折旧和摊销费用	523	373	4	-	377	235	-	1,135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06	218	-	-	218	-	-	424
2018 年 6 月 30 日								
分部资产	1,062,517	166,952	1,281	(538)	167,695	92,925	(37,216)	1,285,921
分部负债	1,005,351	132,587	826	(532)	132,881	22,287	(17,730)	1,142,789

## 八、分部报告（续）

项目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人寿保险	财产保险			其他	抵销	合计	
		国内	香港	抵销				小计
已赚保费	108,060	43,210	195	(3)	43,402	-	94	151,556
其中：外部已赚保费	108,065	43,501	(10)	-	43,491	-	-	151,556
内部已赚保费	(5)	(291)	205	(3)	(89)	-	94	-
其他收益	2	10	-	-	10	1	-	13
投资收益	21,476	2,545	15	-	2,560	16,897	(16,974)	23,95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42	1	-	-	1	24	-	767
汇兑损益	(16)	(57)	1	-	(56)	1	-	(71)
其他业务收入	1,155	188	-	-	188	1,819	(1,830)	1,332
资产处置收益	3	-	-	-	-	2	-	5
营业收入	131,422	45,897	211	(3)	46,105	18,744	(18,710)	177,561
退保金	(5,557)	-	-	-	-	-	-	(5,557)
赔付支出	(20,492)	(27,823)	(129)	96	(27,856)	-	63	(48,285)
减：摊回赔付支出	450	3,116	22	(96)	3,042	-	(63)	3,429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64,623)	(1,372)	(3)	(5)	(1,380)	-	323	(65,680)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672	(211)	15	5	(191)	-	(11)	470
其他支出	(35,603)	(16,652)	(96)	-	(16,748)	(1,811)	1,829	(52,333)
营业支出	(125,153)	(42,942)	(191)	-	(43,133)	(1,811)	2,141	(167,956)
营业利润	6,269	2,955	20	(3)	2,972	16,933	(16,569)	9,605
加：营业外收入	4	10	-	-	10	6	-	20
减：营业外支出	(15)	(11)	-	-	(11)	(1)	-	(27)
利润总额	6,258	2,954	20	(3)	2,971	16,938	(16,569)	9,598
减：所得税	(1,939)	(891)	(2)	-	(893)	(181)	60	(2,953)
净利润	4,319	2,063	18	(3)	2,078	16,757	(16,509)	6,645
补充信息：								
资本性支出	342	944	-	-	944	37	-	1,323
折旧和摊销费用	443	346	1	-	347	214	-	1,004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52	175	-	-	175	44	-	471
2017 年 6 月 30 日								
分部资产	931,041	145,294	1,199	(489)	146,004	87,412	(46,064)	1,118,393
分部负债	876,398	110,988	754	(494)	111,248	18,538	(22,118)	984,066

经营业绩

公司治理

其他信息

财务报告

## 九、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债权型投资		
金融债	1	-
企业债	8	9
股权型投资		
基金	68	53
合计	77	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且其投资变现不存在重大限制。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债券		
银行间	-	60

本公司未将担保物进行出售或再担保。

### 3. 定期存款

到期期限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4年至5年(含5年)	500	500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类别分析如下：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债权型投资		
政府债	1,104	-
金融债	3,264	3,625
企业债	17,844	18,089
股权型投资		
基金	2,368	2,363
股票	1,245	699
合计	25,825	24,776

## 九、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债权型投资		
公允价值	22,212	21,714
其中：摊余成本	22,483	22,386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损益	(201)	(602)
累计计提减值	(70)	(70)
股权型投资		
公允价值	3,613	3,062
其中：成本	3,773	3,023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损益	(116)	85
累计计提减值	(44)	(46)
合计		
公允价值	25,825	24,776
其中：摊余成本 / 成本	26,256	25,409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损益	(317)	(517)
累计计提减值	(114)	(116)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债权型投资		
金融债	500	500
企业债	300	400
合计	800	900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持有意图和能力进行评价，未发现变化。

### 6.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债权型投资		
债权投资计划	4,755	4,100
理财产品	1,891	1,319
合计	6,646	5,419

## 九、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7. 长期股权投资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子公司		
太保产险	20,424	20,424
太保寿险	39,908	39,908
太保资产	1,360	1,360
太保香港	240	240
太保房产	115	115
太保投资（香港）	21	21
太保在线	200	200
太保安联健康险	1,310	771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701	-
合计	64,279	63,039

本公司没有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 8.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及建筑物
原值：	
2017年1月1日	4,282
固定资产净转入	55
2017年12月31日	4,337
固定资产净转出	(4)
2018年6月30日	4,333
累计折旧：	
2017年1月1日	(643)
计提	(139)
固定资产净转入	(2)
2017年12月31日	(784)
计提	(69)
固定资产净转出	-
2018年6月30日	(853)
账面价值：	
2018年6月30日	3,480
2017年12月31日	3,553

于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约为人民币57.19亿元（2017年12月31日：约为人民币57.08亿元），该公允价值乃由本公司参考独立评估师的估值结果得出。其中本公司的部分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给太保产险、太保寿险、长江养老、太保养老投资和太保安联健康险，并按各公司实际使用面积收取租金，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其作为本集团自用房地产转回固定资产核算。



## 九、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9. 其他资产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股利	11,248	62
应收子公司往来款	291	830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17	18
预付工程款	14	10
应收待结算投资款	2	22
其他	55	71
合计	11,627	1,013

### 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债券		
银行间	1,857	-
交易所	1,470	140
合计	3,327	140

于2018年6月30日，本集团面值约为人民币19.32亿元（2017年12月31日：无）的债券作为银行间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的抵押品。

于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约人民币14.70亿元（2017年12月31日：约人民币1.40亿元）的标准券作为交易所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的抵押品。

### 11. 其他负债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付股利	7,253	4
应付购楼款	267	379
应付子公司往来款	18	31
其他	431	505
合计	7,969	919

### 12. 资本公积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65,860	65,860
资产评估增值	301	301
其他	3	3
合计	66,164	66,164

## 九、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3. 投资收益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出售股票投资净收益	17	9
出售债券投资净收益	3	16
出售基金投资净（损失）/ 收益	(50)	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	2
债权型投资利息收入	664	380
其他固定息投资利息收入	14	1
股票股息收入	20	2
基金股息收入	38	17
其他股权型投资收益	7	64
子公司股利收入	11,193	15,866
合计	11,906	16,379

### 14. 其他综合损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2018 年 1 月 1 日	税后归 属于本 公司	2018 年 6 月 30 日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损益 本期转出	当期计入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减值 损失的金额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本公司
以后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88)	150	(238)	170	29	1	(50)	150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2017 年 1 月 1 日	税后归 属于本 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损益 本期转出	当期计入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减值 损失的金额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本公司
以后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9	(118)	1	(111)	(47)	1	39	(118)

## 九、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485	16,084
加: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	1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78	168
无形资产摊销	27	15
其他长期资产摊销	4	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7	(1)
利息支出	35	29
汇兑收益	-	(1)
投资收益	(11,906)	(16,379)
递延所得税	(3)	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3	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213)	(179)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	(238)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80	19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21)	(96)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0)	(74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499	(644)

##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1. 主要关联方

于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本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包括:

- (1) 本公司的子公司;
- (2)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3)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 (4)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及
- (5)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 (6) 由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 不构成关联方。

### 2. 关联方关系

-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主要是本公司下属子公司, 其基本资料及与本公司的关系详见附注六。

##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 2. 关联方关系（续）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所持股份或权益		
	2018年1月1日	本期变动	2018年6月30日	2018年1月1日	本期变动	2018年6月30日
太保产险	19,470	-	19,470	98.50%	-	98.50%
太保寿险	8,420	-	8,420	98.29%	-	98.29%
太保资产	2,100	-	2,100	99.67%	-	99.67%
长江养老	1,446	1,554	3,000	61.10%	-	61.10%
太保香港	港币 250 百万元	-	港币 250 百万元	100.00%	-	100.00%
太保房产	115	-	115	100.00%	-	100.00%
太保投资（香港）	港币 50 百万元	-	港币 50 百万元	99.83%	-	99.83%
溪口花园酒店	8	-	8	98.39%	-	98.39%
City Island	美元 50,000 元	-	美元 50,000 元	98.29%	-	98.29%
Great Winwick Limited	美元 50,000 元	-	美元 50,000 元	98.29%	-	98.29%
伟域（香港）有限公司	港币 10,000 元	-	港币 10,000 元	98.29%	-	98.29%
Newscott Investments Limited	美元 50,000 元	-	美元 50,000 元	98.29%	-	98.29%
新域（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港币 10,000 元	-	港币 10,000 元	98.29%	-	98.29%
新汇房产	美元 15,600 千元	-	美元 15,600 千元	98.29%	-	98.29%
和汇房产	美元 46,330 千元	-	美元 46,330 千元	98.29%	-	98.29%
太保在线	200	-	200	100.00%	-	100.00%
天津隆融	354	-	354	98.29%	-	98.29%
太保养老投资	219	-	219	98.29%	-	98.29%
太保安联健康险	1,000	700	1,700	77.05%	-	77.05%
南山居	20	-	20	98.29%	-	98.29%
安信农险	700	-	700	51.35%	-	51.35%
太平洋医疗健康	-	100	100	-	98.29%	98.29%
国联安基金	150	-	150	-	50.83%	50.83%

(3) 其他主要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母公司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母公司
滨江祥瑞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太颐信息技术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大鱼科技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爱助信息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裕利安怡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达保贵生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太积信息技术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上海聚车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中道救援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质重医院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得道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新共赢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 2. 关联方关系（续）

#### (3) 其他主要关联方（续）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和基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宁波至臻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平洋保险在线服务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保安联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平洋保险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上海太保房地产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由本集团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由本集团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由本集团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由本集团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由本集团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由本集团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中国商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由本集团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由本集团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 3.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 (1) 销售保险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2	21
中国商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4	8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	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1
	31	35

向关联方销售保险均按正常的市场交易条款进行。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关联方保险业务收入占本集团全部保险业务收入的 0.02%（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0.02%）。

#### (2) 基金申购赎回交易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0	653

#### (3) 债券买卖交易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78	51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58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	-
	3,186	51

##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 3.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 (4) 质押式回购交易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152	-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	-
	25,652	-

#### (5) 信托产品交易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	6,050

#### (6) 资产管理产品交易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41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1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
	-	82

#### (7) 分配现金股利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1,040	943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1,027	899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20	392
	2,487	2,234

#### (8) 协议存款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90	-

#### (9) 向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增资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18	-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27	-
	145	-

#### (10)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工资及其他福利	8	8

#### (11) 本集团于本期与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之间的关联交易如下：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向企业年金计划供款	121	71

##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 3.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2) 本公司于本期间与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如下：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购买保险		
太保寿险	4	4
太保产险	3	-
合计	7	4
收取办公大楼租金收入		
太保产险	20	19
太保寿险	16	15
长江养老	2	2
太保养老投资	1	1
合计	39	37
收取共享中心服务费		
太保寿险	141	113
太保产险	108	112
太保资产	4	4
太保安联健康险	4	4
太保养老投资	1	1
长江养老	1	1
合计	259	235
支付资产管理费		
太保资产	12	11
支付办公大楼租金支出		
太保寿险	-	1
支付体检费		
太保安联健康险	-	2

本公司向太保产险、太保寿险、长江养老和太保养老投资收取的办公大楼租金均以交易双方协商的价格确定。本公司向太保寿险、太保产险、太保资产、太保安联健康险、太保养老投资和长江养老收取的共享中心费用，以服务提供方所发生的各项成本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依据分摊比例进行分配。太保资产向本公司收取的资产管理费，考虑受托资产类型、受托资产规模及实际运营成本综合确定。本公司向太保寿险支付的办公大楼租金以交易双方协商的价格确定。本公司向太保安联健康险支付的体检费以交易双方协商的价格确定。

(13) 本公司于本期间与下属合营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如下：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为滨江祥瑞垫付的土地款、建造工程款及相关税费	168	-

##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 3.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4) 本公司于本期间与本集团其他关联方的主要关联交易如下：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基金申购赎回交易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25
债券买卖交易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2	-
质押式回购交易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5	-
信托产品交易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	1,000
合计	387	1,025

### 4.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1) 本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如下：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股利		
太保寿险	8,276	-
太保产险	2,877	-
太保香港	42	42
太保资产	40	-
合计	11,235	42
其他应收款		
太保寿险	186	127
太保产险	100	154
太保安联健康险	2	545
太保资产	2	3
太保在线	1	-
太保养老投资	-	1
长江养老	-	1
合计	291	831
其他应付款		
太保资产	12	24
太保寿险	5	6
长江养老	1	1
太保产险	1	1
合计	19	32

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太保产险、太保寿险及太保资产共用本公司证券交易席位而于期末时点形成的资金往来余额。

(2) 本公司与合营企业之间的应收款项余额如下：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滨江祥瑞	1,486	1,318

本公司应收滨江祥瑞垫付款项无利息，且无固定还款期限。



## 十一、或有事项

鉴于保险业务的业务性质，本集团在开展日常业务过程中会涉及对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的各种估计，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与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纠纷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包括对保单提出的索赔。本集团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等索赔计提的准备。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或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极小的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

除上述性质的诉讼以外，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尚有作为被起诉方的若干未决诉讼。本集团根据预计损失的金额，对上述未决诉讼计提了预计负债，而本集团将仅会就任何超过已计提准备的索赔承担或有责任。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或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极小的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

## 十二、租赁安排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经营租赁合同，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以下会计期间需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013	1,014
1年至2年(含2年)	828	817
2年至3年(含3年)	634	648
3年至5年(含5年)	680	474
5年以上	338	278
	3,493	3,231

## 十三、承诺事项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未拨备(1)(2)	547	850
已批准但未签约(1)(2)	915	1,023
	1,462	1,873

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主要资本承诺事项如下：

- (1) 本公司拟在成都高新区建设 IT 数据容灾中心及客户后援中心，该项目预计总投资约人民币 20 亿元。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累计支付投资款约人民币 14.63 亿元，尚未支付的投资款中，约人民币 1.85 亿元作为已签约但未拨备资本承诺列示，约人民币 3.52 亿元作为已批准但未签约资本承诺列示。
- (2) 于 2012 年 11 月，太保产险与第三方组成的联合体通过联合竞标竞得位于上海黄浦区一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并于 2013 年 2 月共同组建项目公司滨江祥瑞作为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人和建设开发主体。该项目预计总投资约人民币 20.90 亿元。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累计支付投资款约人民币 14.98 亿元，尚未支付的投资款中，约人民币 1.04 亿元作为已签约但未拨备资本承诺列示，约人民币 4.88 亿元作为已批准但未签约资本承诺列示。

## 十四、风险管理

### 1. 保险风险

#### (1) 保险风险类型

保险合同风险是指承保事件发生的可能性以及由此引起的赔付金额和赔付时间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付金额和保户利益给付超过已计提的保险责任准备金的账面价值，受索赔频率、索赔的严重程度、实际赔付金额及长期索赔进展的影响。因此，本集团的目标是确保提取充足的保险责任准备金以偿付该等负债。

保险风险在下列情况下均可能出现：

发生性风险 - 保险事故发生的数量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严重性风险 - 保险事故产生的成本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发展性风险 - 投保人的责任金额在合同期结束时出现变动的可能性。

通过把保险风险分散至大批保险合同组合可降低上述风险的波动性。慎重选择和实施承保策略和方针，以及合理运用再保险安排也可改善风险的波动性。

本集团保险业务包括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主要包括寿险和长期健康险）、短期人身险保险合同（主要包括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和财产保险合同。就以死亡为承保风险的合同而言，传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变和自然灾害均可能成为增加整体索赔频率的重要因素，从而导致比预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赔。就以生存为承保风险的合同而言，不断改善的医疗水平和社会条件是延长寿命的最重要因素。就财产保险合同而言，索赔经常会受到自然灾害、巨灾、恐怖袭击等诸多因素影响。

目前，风险在本集团所承保风险的各地区未存在可以合理区分的重大分别，但不合理的金额集中可能对基于组合进行赔付的严重程度产生影响。

含固定和保证赔付以及固定未来保费的合同，并不能大幅降低保险风险。同时，保险风险也会受到保单持有人终止合同、减少支付保费、拒绝支付保费或行使保证年金选择权等影响。因此，保单持有人的行为和决定会影响保险风险。

为了更有效地管理保险风险，本集团通过将部分保险业务分出给再保险公司等方式来降低对本集团潜在损失的影响。本集团主要采用两类再保险安排，包括成数分保和溢额分保，并按产品类别和地区设立不同的自留比例。再保险合同基本涵盖了所有含风险责任的保险合同。尽管本集团使用再保险安排，但其并未解除本集团对保户负有的直接保险责任。本集团以分散方式分出保险业务给多家再保险公司，避免造成对单一再保险公司的依赖，且本集团的营运不会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任何单一再保险合同。

#### (2) 保险风险集中度

目前，保险风险在本集团所承保的各地区之间没有重大差异，但若存在不适当的金额集中，有可能对基于组合进行赔付的严重程度产生影响。

本集团保险风险的集中度于附注七、38 中反映。

#### (3) 假设与敏感性分析

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

假设

本集团在计量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折现率假设、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主要包括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退保率假设、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等作出重大判断。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 十四、风险管理 (续)

### 1. 保险风险 (续)

#### (3) 假设与敏感性分析 (续)

##### 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 (续)

##### 敏感性分析

由于各项假设之间的关系尚不能可靠计量,因此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主要假设不变的情况下,单一假设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本集团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准备金产生的影响。

2018年6月30日					
	假设变动	对寿险责任准备金的影响增加/(减少)	对寿险责任准备金的影响(百分比)	对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影响增加/(减少)	对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影响(百分比)
折现率	增加25个基点	(12,527)	-1.66%	(3,363)	-7.78%
	减少25个基点	13,516	1.79%	3,602	8.33%
死亡发生率	+10%	2,142	0.28%	(245)	-0.57%
	-10%	(2,136)	-0.28%	259	0.60%
疾病发生率	+10%	398	0.05%	9,841	22.76%
	-10%	(419)	-0.06%	(10,060)	-23.27%
退保率	+10%	(2,252)	-0.30%	1,272	2.94%
	-10%	2,539	0.34%	(1,287)	-2.98%
费用	+10%	5,359	0.71%	459	1.06%
	-10%	(5,359)	-0.71%	(459)	-1.06%
保单红利	+5%	15,507	2.05%	(119)	-0.28%

2017年12月31日					
	假设变动	对寿险责任准备金的影响增加/(减少)	对寿险责任准备金的影响(百分比)	对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影响增加/(减少)	对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影响(百分比)
折现率	增加25个基点	(11,768)	-1.72%	(2,792)	-7.59%
	减少25个基点	12,685	1.86%	2,988	8.12%
死亡发生率	+10%	1,955	0.29%	(214)	-0.58%
	-10%	(1,948)	-0.29%	226	0.62%
疾病发生率	+10%	336	0.05%	7,879	21.42%
	-10%	(354)	-0.05%	(8,054)	-21.90%
退保率	+10%	(2,140)	-0.31%	916	2.49%
	-10%	2,394	0.35%	(927)	-2.52%
费用	+10%	4,857	0.71%	386	1.05%
	-10%	(4,857)	-0.71%	(386)	-1.05%
保单红利	+5%	13,794	2.02%	(72)	-0.20%

##### 财产险合同及短期人身险保险合同

##### 假设

在计算未决赔款准备金时主要基于本集团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包括各事故年度的平均赔付成本、赔付手续费、赔付通胀因素及赔案数目的假设。为评估过往趋势不适用于未来的程度(例如一次性事件,公众对赔款的态度、经济条件等市场因素的变动,以及产品组合、保单条件及赔付处理程序等内部因素的变动),会使用额外定性判断。此外,需进一步运用判断来评估外部因素(如司法裁决及政府立法)对估计的影响。

其他主要假设包括风险边际、结付延迟等。

## 十四、风险管理（续）

### 1. 保险风险（续）

#### (3) 假设与敏感性分析（续）

财产险合同及短期人身险保险合同（续）

##### 敏感性分析

上述主要假设的变动会对财产险及短期人身险保险的未决赔款准备金造成影响。若干变量的敏感性无法量化，如法律变更、估损程序的不确定等。

平均赔付成本或赔案数目的单项变动，均会导致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同比例变动。当其他假设维持不变时，平均赔付成本增加 5% 将会导致 2018 年 6 月 30 日财产险及短期人身险的净未决赔款准备金分别增加约人民币 16.12 亿元及人民币 1.50 亿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14.98 亿元及人民币 1.38 亿元）。

本集团财产保险业务不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财产保险（事故年度）					合计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6 月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 当期末	55,880	58,926	57,960	59,974	31,759	
1 年后	55,420	57,737	57,071	59,056		
2 年后	55,098	56,376	56,404			
3 年后	54,798	55,972				
4 年后	54,736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54,736	55,972	56,404	59,056	31,759	257,927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53,946)	(54,309)	(52,024)	(45,041)	(16,074)	(221,394)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 分入业务、贴现及风险边际						1,940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38,473

本集团财产保险业务考虑分出业务后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财产保险（事故年度）					合计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6 月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 当期末	46,868	51,435	50,934	52,415	27,877	
1 年后	46,816	50,423	50,251	51,966		
2 年后	46,654	49,470	49,893			
3 年后	46,351	49,198				
4 年后	46,253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46,253	49,198	49,893	51,966	27,877	225,187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45,731)	(47,935)	(46,394)	(40,137)	(14,450)	(194,647)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 分入业务、贴现及风险边际						1,703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32,243

## 十四、风险管理（续）

### 1. 保险风险（续）

#### (3) 假设与敏感性分析（续）

财产险合同及短期人身险保险合同（续）

本集团短期人身险业务不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短期人身险（事故年度）					合计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6月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 当期末	1,939	2,072	2,496	3,301	1,999	
1年后	1,877	1,952	2,488	3,167		
2年后	1,878	1,956	2,485			
3年后	1,851	1,959				
4年后	1,872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1,872	1,959	2,485	3,167	1,999	11,482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1,869)	(1,945)	(2,416)	(2,769)	(827)	(9,826)
风险边际及其他						1,544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3,200

本集团短期人身险业务考虑分出业务后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短期人身险（事故年度）					合计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6月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 当期末	1,913	2,050	2,438	3,068	1,702	
1年后	1,843	1,916	2,414	2,926		
2年后	1,826	1,944	2,377			
3年后	1,809	1,925				
4年后	1,829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1,829	1,925	2,377	2,926	1,702	10,759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1,826)	(1,911)	(2,312)	(2,533)	(706)	(9,288)
风险边际及其他						1,538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3,009

### 2. 金融工具风险

####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等。

本集团实行下列政策及程序，以减轻所面临的市场风险：

- 本集团的市场风险管理政策中描述了如何评估及确定本集团所面临的市场风险组成因素。政策的遵守会受到监控，任何违反事宜均会逐级上报直至集团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复核该风险管理政策以使政策能反映风险环境的变化。
- 制定资产配置及投资组合设置指引，以确保资产足以支付相应的保户负债，且资产能提供符合保户预期的收入及收益。

## 十四、风险管理（续）

###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 市场风险（续）

#####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内地经营业务，除因部分保单以外币计价，且持有部分外币存款及普通股而承担一定的外汇风险外并无重大集中的外汇风险。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主要货币列示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列示如下：

	2018年6月30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5,611	953	271	16,8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572	23	420	18,0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877	-	-	12,877
应收保费	19,426	574	19	20,019
应收分保账款	6,996	753	325	8,074
应收利息	16,648	6	8	16,662
保户质押贷款	44,551	-	-	44,551
定期存款	124,414	684	-	125,09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3,863	1,522	113	395,498
持有至到期投资	285,203	175	-	285,378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56,349	-	-	256,349
存出资本保证金	6,738	-	-	6,738
其他	14,962	143	41	15,146
小计	1,215,210	4,833	1,197	1,221,240
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6,690	-	-	76,69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6,845	-	-	6,845
应付分保账款	8,188	-	424	8,612
应付利息	247	-	-	247
应付赔付款	20,267	2	-	20,269
应付保单红利	25,038	-	-	25,038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60,034	-	-	60,034
应付债券	8,989	-	-	8,989
其他	18,121	311	43	18,475
小计	224,419	313	467	225,199
净额	990,791	4,520	730	996,041

## 十四、风险管理 (续)

### 2. 金融工具风险 (续)

#### 市场风险 (续)

##### (1) 外汇风险 (续)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0,408	1,000	252	11,6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525	22	640	16,1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126	-	-	17,126
应收保费	8,113	369	10	8,492
应收分保账款	7,300	363	178	7,841
应收利息	16,748	1	8	16,757
保户质押贷款	38,643	-	-	38,643
定期存款	103,248	741	-	103,9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67,574	1,294	-	368,868
持有至到期投资	287,375	122	-	287,497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16,748	-	-	216,748
存出资本保证金	6,566	-	-	6,566
其他	11,136	106	71	11,313
小计	1,106,510	4,018	1,159	1,111,687
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6,243	-	-	66,24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3,888	-	-	3,888
应付分保账款	5,733	-	269	6,002
应付利息	309	-	-	309
应付赔付款	19,033	2	-	19,035
应付保单红利	24,422	-	-	24,42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56,343	-	-	56,343
应付债券	3,999	-	-	3,999
其他	11,433	285	42	11,760
小计	191,403	287	311	192,001
净额	915,107	3,731	848	919,686

## 十四、风险管理（续）

###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 市场风险（续）

##### (1) 外汇风险（续）

本集团折算汇率按主要币种列示如下：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美元	港币	美元	港币
折算汇率	6.61660	0.84310	6.53420	0.83591

####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本集团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下表敏感性分析测算了外币汇率变动，本集团各报告期末主要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和负债对本集团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

美元和港币兑人民币汇率	2018年6月30日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5%	199	263
-5%	(199)	(263)

美元和港币兑人民币汇率	2017年12月31日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5%	183	229
-5%	(183)	(229)

上述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和负债对股东权益的影响为利润总额和公允价值变动对股东权益的共同影响。

#####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浮动利率工具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而固定利率工具则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政策要求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以管理利率风险。该政策还要求管理生息金融资产和付息金融负债的到期情况。浮动利率工具一般一年内会重估，固定利率工具的利息则在有关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时计价，且在到期前固定不变。

本集团并无重大集中的利率风险。



## 十四、风险管理 (续)

### 2. 金融工具风险 (续)

#### 市场风险 (续)

#### (2) 利率风险 (续)

下表按合同约定 / 估计重估日或到期日列示了本集团承担利率风险的主要金融工具，未包括在下表中的其他金融工具为不带息且不涉及利率风险：

	2018年6月30日					合计
	1年以内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浮动利率	
金融资产：						
原存期不超过三个月的银行存款	1,237	-	-	-	15,598	16,8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型投资	1,077	722	832	430	-	3,0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877	-	-	-	-	12,877
保户质押贷款	44,551	-	-	-	-	44,551
定期存款	28,738	34,880	56,780	4,600	100	125,098
可供出售债权型投资	57,927	31,645	46,576	122,872	-	259,020
持有至到期投资	27,196	20,586	20,514	217,082	-	285,378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33,208	66,827	50,450	99,034	6,830	256,349
存出资本保证金	1,708	2,498	2,432	100	-	6,738
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6,690	-	-	-	-	76,69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967	2,189	1,931	54,947	-	60,034
应付债券	3,999	-	-	4,990	-	8,989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1年以内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浮动利率	
金融资产：						
原存期不超过三个月的银行存款	712	-	-	-	10,948	11,6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型投资	717	337	722	128	-	1,9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126	-	-	-	-	17,126
保户质押贷款	38,643	-	-	-	-	38,643
定期存款	22,369	48,980	32,500	-	140	103,989
可供出售债权型投资	67,119	22,704	36,916	102,683	-	229,422
持有至到期投资	21,176	23,275	16,987	226,059	-	287,497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6,080	62,265	49,317	72,257	6,829	216,748
存出资本保证金	1,262	3,086	2,218	-	-	6,566
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6,243	-	-	-	-	66,243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789	1,382	1,750	52,422	-	56,343
应付债券	-	3,999	-	-	-	3,999

浮动利率债权型投资或债务于调整利率之日起分段计息。

## 十四、风险管理（续）

###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 市场风险（续）

##### (2) 利率风险（续）

#####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本集团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由于本集团绝大部分承担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均为人民币金融工具，下表敏感性分析仅测算如人民币利率变化对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

#####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的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各报告期末固定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中承担利率风险的主要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下表敏感性分析仅测算交易性和可供出售人民币固定利率债权型投资因利率变动将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对本集团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

人民币利率	2018年6月30日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50 基点	(43)	(5,189)
-50 基点	43	5,708

人民币利率	2017年12月31日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50 基点	(22)	(4,221)
-50 基点	21	4,610

上述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对股东权益的影响为利润总额和公允价值变动对股东权益的共同影响。

#####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敏感性分析

下表敏感性分析测算本集团各报告期末，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在利率出现变动的情况下对本集团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

人民币利率	2018年6月30日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50 基点	107	107
-50 基点	(107)	(107)

人民币利率	2017年12月31日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50 基点	84	84
-50 基点	(84)	(84)

上述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对股东权益的影响为利润总额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 十四、风险管理（续）

###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 市场风险（续）

#####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变动（利率风险或外币风险引起的变动除外）而引起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不论该变动是由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特定因素引起的，还是某些影响整个交易市场中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的因素引起的。本集团的价格风险政策要求设立并管理投资目标，采取相关策略，控制价格风险引起经营业绩的波动幅度。

本集团持有的面临市场价格风险的权益投资主要包括股票和证券投资基金。本集团采用 5 日市场价格风险价值计算方法评估上市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的风险，风险价值的估计是在假设正常市场条件并采用 95% 的置信区间作出的。

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上市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采用风险价值模型估计的 5 天风险价值为人民币 17.24 亿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11.77 亿元）。

####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目前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存款、债券投资、应收保费、与再保险公司的再保险安排、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保户质押贷款和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等有关。

因本集团的投资品种受到中国银保监会的限制，本集团债权型投资主要包括政府债、政府机构债券、企业债券、定期存款、债权投资计划和信贷资产支持计划等。其中，定期存款均存放于国有商业银行及普遍认为较稳健的金融机构；大部分企业债券、债权投资计划和信贷资产支持计划由符合条件的机构进行担保，因此本集团投资业务面临的信用风险相对较低。本集团在签订投资合同前，对各项投资进行信用评估及风险评估，选择信用资质较高的发行方及项目方进行投资。

本集团持有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保户质押贷款均有质押且其到期期限均不超过一年，人寿保险应收保费主要为宽限期内应收续期保费，相关的信用风险将不会对 2018 年 6 月 30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本集团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财产保险应收保费主要来源于公司客户，本集团通过给予较短的信用期限或安排分期付款以减低信用风险。本集团定期对再保险公司资信状况进行评估，并选择具有较高信用资质的再保险公司开展再保险业务。

本集团通过实施信用控制政策，对潜在投资进行信用分析及对交易对手设定信用额度等措施以减低信用风险。

在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方法的影响下，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反映其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 十四、风险管理（续）

###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 信用风险（续）

	2018年6月30日						发生减值的 金融资产	总计
	未逾期 且未减值	未减值的逾期金融资产			小计			
		逾期 30天及以内	逾期 31-90天	逾期 90天以上				
货币资金	16,835	-	-	-	-	-	16,8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债权型投资	3,061	-	-	-	-	-	3,0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877	-	-	-	-	-	12,877	
应收保费	15,129	-	-	-	-	4,890	20,019	
应收分保账款	8,066	-	-	-	-	8	8,074	
应收利息	16,662	-	-	-	-	-	16,662	
保户质押贷款	44,551	-	-	-	-	-	44,551	
定期存款	125,098	-	-	-	-	-	125,098	
可供出售债权型投资	259,020	-	-	-	-	-	259,020	
持有至到期投资	285,378	-	-	-	-	-	285,378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56,349	-	-	-	-	-	256,349	
存出资本保证金	6,738	-	-	-	-	-	6,738	
其他	14,606	-	-	-	-	540	15,146	
总计	1,064,370	-	-	-	-	5,438	1,069,808	

	2017年12月31日						发生减值的 金融资产	总计
	未逾期 且未减值	未减值的逾期金融资产			小计			
		逾期 30天及以内	逾期 31-90天	逾期 90天以上				
货币资金	11,660	-	-	-	-	-	11,6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债权型投资	1,904	-	-	-	-	-	1,9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126	-	-	-	-	-	17,126	
应收保费	6,211	-	-	-	-	2,281	8,492	
应收分保账款	7,823	-	-	-	-	18	7,841	
应收利息	16,757	-	-	-	-	-	16,757	
保户质押贷款	38,643	-	-	-	-	-	38,643	
定期存款	103,989	-	-	-	-	-	103,989	
可供出售债权型投资	229,422	-	-	-	-	-	229,422	
持有至到期投资	287,497	-	-	-	-	-	287,497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16,748	-	-	-	-	-	216,748	
存出资本保证金	6,566	-	-	-	-	-	6,566	
其他	10,925	-	-	-	-	388	11,313	
总计	955,271	-	-	-	-	2,687	957,958	

####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主要流动性风险是源于保险合同的有关退保、减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终止保单，保险的赔付或给付，以及集团的各项日常支出。本集团在监管框架及市场环境允许的情况下，主要通过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到期日来管理流动性风险，以期望本集团能及时偿还债务并为投资活动提供资金。

## 十四、风险管理 (续)

### 2. 金融工具风险 (续)

#### 流动性风险 (续)

本集团实行下列政策及程序，以降低所承受的流动性风险：

- 本集团的流动性风险政策描述了如何评估及确定本集团所承担流动性风险的组成因素。政策的遵守会受到监控，任何违反事宜均会逐级上报直至集团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复核该风险管理政策以使政策能反映风险环境的变化。
- 制定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设置以及资产到期日组合指引，以确保集团保持足够资金偿还合同债务。
- 设立应急资金计划，制定应急资金的最低金额比例并明确在何种情况下该应急资金计划会被启动。

下表概括了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及预期现金流量的剩余到期日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18年6月30日					合计
	即期 / 已逾期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5,585	1,250	-	-	-	16,8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1	1,269	2,267	1,161	13,880	18,6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2,889	-	-	-	12,889
应收保费	7,152	12,508	734	62	-	20,456
应收分保账款	-	8,214	19	-	-	8,233
保户质押贷款	-	45,533	-	-	-	45,533
定期存款	-	34,745	108,418	4,601	-	147,76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42	36,028	140,078	260,507	115,450	552,40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4,135	97,172	365,909	-	497,216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	35,224	163,757	131,122	-	330,103
存出资本保证金	-	1,933	5,513	100	-	7,546
其他	2,481	11,526	1,508	4	-	15,519
小计	25,621	235,254	519,466	763,466	129,330	1,673,137

	2018年6月30日					合计
	即期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76,858	-	-	-	76,858
应手续费及佣金	1,677	5,059	100	9	-	6,845
应付分保账款	-	8,578	34	-	-	8,612
应付赔付款	19,978	291	-	-	-	20,269
应付保单红利	25,038	-	-	-	-	25,038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	967	4,120	54,947	-	60,034
应付债券	-	4,491	1,020	6,275	-	11,786
其他	8,467	10,008	-	-	-	18,475
小计	55,160	106,252	5,274	61,231	-	227,917
净额	(29,539)	129,002	514,192	702,235	129,330	1,445,220

## 十四、风险管理（续）

###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 流动性风险（续）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即期/已逾期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0,944	716	-	-	-	11,6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561	2,560	321	13,123	16,5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7,143	-	-	-	17,143
应收保费	3,637	4,630	471	47	-	8,785
应收分保账款	-	7,979	13	-	-	7,992
保户质押贷款	-	39,478	-	-	-	39,478
定期存款	-	27,128	88,672	-	-	115,8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1	58,135	115,310	223,987	109,394	507,177
持有至到期投资	-	22,478	104,528	378,581	-	505,587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	20,509	158,439	100,625	-	279,573
存出资本保证金	-	1,519	5,737	-	-	7,256
其他	1,240	9,050	1,327	-	-	11,617
小计	16,172	209,326	477,057	703,561	122,517	1,528,633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即期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66,423	-	-	-	66,42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269	2,452	150	17	-	3,888
应付分保账款	-	5,902	100	-	-	6,002
应付赔付款	19,023	12	-	-	-	19,035
应付保单红利	24,422	-	-	-	-	24,42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	789	3,132	52,422	-	56,343
应付债券	-	236	4,236	-	-	4,472
其他	719	11,041	-	-	-	11,760
小计	45,433	86,855	7,618	52,439	-	192,345
净额	(29,261)	122,471	469,439	651,122	122,517	1,336,288

### 3.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操作流程不完善、人为过错和信息系统故障等原因而引起的风险。无法控制操作风险可能导致公司声誉受损，牵涉法律或监管问题或导致财产损失。

本集团在经营业务时会面临多种操作风险，这些风险是由于未取得或未充分取得适当授权或支持文件，未能保证操作与信息安程序正常执行，或由于员工的舞弊或差错而产生。

本集团尚不能消除所有操作风险，但着手通过实施严格的控制程序，监测并回应潜在风险以管理相关风险。控制包括设置有效的职责分工、权限控制、授权和对账程序，推行职工培训和考核程序，以及运用合规检查和内部审计等监督手段。

## 十四、风险管理（续）

### 4. 资产与负债错配风险

资产负债错配风险是指因资产与负债的期限、现金流和投资收益等不匹配所引发的风险。在现行的法规与市场环境下没有期限足够长的资产可供本集团投资，以与寿险的中长期保险责任期限匹配。本集团在监管框架及市场环境允许的情况下，将加大长期固定收益证券的配置比例，适当选择并持有久期较长的资产，以使资产负债在期限和收益上达到较好的匹配。

为了进一步强化资产负债匹配管理，本集团成立了集团公司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履行在资产负债管理方面的决策职能，下设资产负债管理工作小组，负责对资产负债及匹配情况进行分析。

### 5. 资本管理风险

中国银保监会主要通过偿付能力管理规则监管资本管理风险，以确信保险公司保持充足的偿付能力。本集团进一步制定了管理目标以保持强健的信用评级和充足的偿付能力资本充足率，借此支持业务目标和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通过定期评估实际偿付能力与要求偿付能力的差额来管理资本需求。本集团通过多种手段打造资本平台，满足因未来业务活动不断扩展带来的偿付能力需求。通过持续积极调整业务组合，优化资产配置，提高资产质量，本集团着力提升经营效益，以增加盈利对偿付能力的贡献。

日常实务中，本集团主要通过监控本集团及主要保险子公司的偿付能力额度来管理资本需求。偿付能力额度是按照原中国保监会颁布的有关法规计算；实际资本为认可资产超出按法规厘定的认可负债的数额。

根据原中国保监会颁布的《中国保监会关于实施中国风险导向的偿付能力体系有关事项的通知》，本集团于2016年1月1日开始执行偿二代。

本集团按照偿二代规则计算的本集团及主要保险子公司的核心资本、实际资本及最低资本如下：

太保集团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核心资本	350,200	318,882
实际资本	359,200	322,882
最低资本	122,896	113,766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85%	28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92%	284%

太保产险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核心资本	33,396	34,788
实际资本	42,396	38,788
最低资本	15,556	14,508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15%	24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73%	267%

太保寿险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核心资本	269,528	241,486
实际资本	269,528	241,486
最低资本	106,377	98,460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53%	245%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53%	245%

## 十四、风险管理（续）

### 5. 资本管理风险（续）

太保安联健康险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核心资本	1,144	524
实际资本	1,144	524
最低资本	363	250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315%	21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315%	210%

安信农险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核心资本	1,513	1,488
实际资本	1,513	1,488
最低资本	526	479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88%	31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88%	310%

## 十五、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在正常商业活动中运用结构化主体实现不同目的，例如为客户进行结构化交易、为公共和私有基础设施建设提供财务支持，以及代第三方投资者管理资产而收取管理费。这些结构化主体通过与投资者签署产品合同的方式运作，本集团对合并结构化主体的考虑因素详见附注三、5。

以下表格为本集团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规模、相应的本集团的投资额以及本集团最大风险敞口。最大风险敞口代表本集团基于与结构化主体的安排所可能面临的最大风险。最大风险敞口具有不确定性，约等于本集团投资额的账面价值之和。

于2018年6月30日，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规模、本集团投资额以及本集团最大风险敞口如下：

	2018年6月30日				
	规模	本集团投资额	本集团最大风险敞口	本集团投资账面价值	本集团持有利益性质
关联方管理年金基金及养老保障产品	139,744	-	-	-	资产管理费
关联方管理保险资管产品	186,891	86,577	87,040	86,579	投资收益及资产管理费
关联方管理证券投资基金	16,920	1,589	1,534	1,534	投资收益及资产管理费
第三方管理保险资管产品	注1	68,113	68,848	68,439	投资收益
第三方管理信托产品	注1	89,863	90,124	89,863	投资收益
第三方管理银行理财产品及资管产品	注1	10,954	10,975	10,973	投资收益
第三方管理证券投资基金	注1	35,149	35,603	35,603	投资收益
合计		292,245	294,124	292,991	

注1：该结构化主体由第三方金融机构发起，其规模信息为非公开信息。

本集团持有的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利益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项下的理财产品、基金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下的理财产品、基金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项下的债权投资计划及理财产品和长期股权投资中确认。



## 十六、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估计是在某一具体时点根据相关市场讯息及与金融工具有关的资讯而作出的。在存在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如经授权的证券交易所，市价乃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最佳体现。在缺乏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公允价值乃使用估值技术估算（详见附注三、33）。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保户质押贷款、定期存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或存出资本保证金等。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以及应付债券等。

### 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下表列示了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和应付债券的账面价值及其公允价值估计。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285,378	295,161	287,497	286,529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56,349	256,393	216,748	216,715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8,989	9,314	3,999	4,216

具有任意分红特征的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并没有市场认可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因此相关的公允价值不作披露。

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金额接近其公允价值。

## 十七、公允价值计量

### 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的确定

所有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公允价值层次归类。此公允价值层次将用于计量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的参数分为三个层次。计量公允价值归属于何层次取决于计量公允价值所用重要参数的最低层次。

公允价值层次如下所述：

- (1) 根据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未经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以下简称“第一层次”）；
- (2) 根据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市场报价以外的有关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确定公允价值（以下简称“第二层次”）；及
- (3) 根据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确定公允价值（以下简称“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中的层次取决于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影响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基于此考虑，输入值的重要程度应从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角度考虑。

## 十七、公允价值计量（续）

### 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的确定（续）

对于第二层次，其估值普遍根据第三方估值服务提供商对相同或同类资产的报价，或通过估值技术利用可观察的市场参数及近期交易价格来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服务提供商通过收集、分析和解释多重来源的相关市场交易信息和其他关键估值模型的参数，并采用广泛应用的内部估值技术，提供各种证券的理论报价。银行间市场进行交易的债权型证券，若以银行间债券市场近期交易价格或估值服务商提供的价格进行估值的，属于第二层次。本集团划分为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为人民币债券投资，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的估值技术。

对于第三层次，其公允价值根据如贴现现金流模型和其他类似方法等估值技术确定。判断公允价值归属第三层次主要根据计量资产公允价值所依据的某些无法直接观察的参数的重要性，以及估值方法如贴现现金流模型和其他类似估值技术。本集团估值团队可能使用内部制定的估值方法对资产或者负债进行估值，确定估值适用的主要输入值，分析估值变动并向管理层报告。内部估值并非基于可观察的市场数据，其反映了管理层根据判断和经验做出的假设。

对于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本集团在每个报告期末通过重新评估分类（基于对整体公允价值计量有重大影响的最低层次输入值），判断各层次之间是否存在转换。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2018年6月30日			公允价值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 股票	8,304	1,265	-	9,569
- 基金	2,435	1,259	-	3,694
- 债券	1,402	1,656	-	3,058
- 其他	-	1,118	576	1,694
	12,141	5,298	576	18,0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股票	42,941	3,769	-	46,710
- 基金	29,878	6,266	-	36,144
- 债券	34,573	224,062	-	258,635
- 其他	-	10,798	43,211	54,009
	107,392	244,895	43,211	395,498
披露公允价值的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附注十六）	9,484	285,677	-	295,161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附注十六）	-	2,706	253,687	256,393
投资性房地产（附注七、13）	-	-	11,909	11,909
披露公允价值的负债（附注十六）				
应付债券	-	-	9,314	9,314

## 十七、公允价值计量 (续)

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的确定 (续)

	2017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 股票	7,776	1,889	-	9,665
- 基金	2,270	689	-	2,959
- 债券	456	1,448	-	1,904
- 其他	-	1,159	500	1,659
	10,502	5,185	500	16,18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股票	44,464	4,826	4	49,294
- 基金	30,123	5,203	-	35,326
- 债券	25,680	203,283	-	228,963
- 其他	-	20,237	35,048	55,285
	100,267	233,549	35,052	368,868
披露公允价值的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附注十六)	7,694	278,835	-	286,529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附注十六)	-	3,158	213,557	216,715
投资性房地产 (附注七、13)	-	-	11,856	11,856
披露公允价值的负债 (附注十六)				
应付债券	-	-	4,216	4,216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由于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报价的可获取性发生变化,本集团部分债券在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发生了转换。于2018年6月30日,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56.18亿元的债券从第一层次转换为第二层次;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112.51亿元的债券从第二层次转换为第一层次。2017年本集团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109.48亿元的债券从第一层次转换为第二层次;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36.54亿元的债券从第二层次转换为第一层次。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次金融资产的变动信息如下:

	2018年6月30日					期末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出第三层级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确认在其他综合损益中的未实现净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理财产品	-	3	-	-	-	3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	73	-	-	-	57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股票	4	-	(4)	-	-	-
- 优先股	7,764	-	-	-	104	7,868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284	6,000	-	(11)	2,070	35,343

经营业绩

公司治理

其他信息

财务报告

## 十七、公允价值计量（续）

### 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的确定（续）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次金融资产的变动信息如下（续）

	2017年12月31日					年末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转入第三层级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确认在其他综合损益中的未实现净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500	-	-	-	5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股票	-	-	22	(29)	11	4
- 优先股	-	3,000	4,545	-	219	7,764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588	7,703	-	(23)	1,016	27,284

### 估值技术

非上市债权型投资的公允价值是通过采用当前具有类似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债券之利率对未来现金流进行折现来估计的，并在必要时进行适当的调整。

非上市股权型投资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如现金流量折现法、上市公司比较法、类似或相同金融工具的最近交易价格等，并进行适当的调整，如使用期权定价模型对缺乏流动性进行调整。估值需要管理层使用主要假设及参数作为模型中不可观察的输入值，主要假设包括非上市股权投资的预计上市时间，主要参数包括采用区间为 4.76% 到 14.50% 的折现率等。

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通过现金流折现的方法确定，其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估计的每平方米月租金以及折现率等。在此方法下，公允价值的估计需要对该物业由评估基准日至其经济使用年限到期所产生的一系列现金流进行预测。并采用基于市场利率推导出的贴现率对预测现金流进行折现，以计算与资产相关的收益之现值。

## 十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经本集团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太保寿险拟与 Shui On Development (Holding) Limited、上海永业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组建联合体，共同参与黄浦区淮海中路街道 123、124、132 街坊地块(以下简称“目标地块”)的公开竞拍。2018 年 7 月，该联合体以人民币 136.1 亿元竞得目标地块，并拟共同组建项目公司作为目标地块的土地使用权人和建设开发主体。太保寿险拟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98.35 亿元，占项目公司总注册资本的 70%。此外，太保寿险将对项目公司提供股东借款，预计约为人民币 54.50 亿元。太保寿险上述两项出资预计合计总额为人民币 152.85 亿元。

经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太保寿险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和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太保寿险与其全资子公司太保养老投资签订《太平洋保险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协议书》，拟向太保养老投资增资人民币 27.81 亿元。本次增资已于 2018 年 8 月 22 日获得中国银保监会批准(银保监许可[2018]729 号)。

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太保在线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太平洋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1 日取得了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其经营保险代理业务的批复(银保监许可[2018]488 号)。太平洋保险代理有限公司已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104MA1FR59M0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整。

经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太保产险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太保产险拟发行“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补充债”。该债券已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获得原中国保监会批复(保监许可[2017]1182 号)，于 2017 年 11 月 16 日获得中国人民银行行政许可(银市场许准予字[2017]第 198 号)。该债券共分两期发行，第一期债券名称为“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期资本补充债券”，发行规模人民币 50 亿元，已于 2018 年 3 月 23 日发行完成。第二期债券名称为“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期资本补充债券”，发行规模人民币 50 亿元，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发行完成。

本集团无其他重大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九、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8 月 24 日决议批准。

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附录：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 2018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一、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	0.91	0.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	0.91	0.91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	0.72	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	0.72	0.72

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并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如下：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54	6,509
加 / (减)：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贴	(42)	(18)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处置收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	(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的净额	(1)	12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1	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217	6,504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17	6,504

## 二、中国会计准则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报差异说明

本集团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统称“中国会计准则及披露规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集团亦按照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其中包括所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香港会计准则及其解释）、香港公认的会计原则和香港公司条例的披露要求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集团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及披露规定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及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的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净利润以及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权益并无差异。



您还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获取本报告及公司已披露业绩信息



公司官网



手机 APP

